

养身地

豪尔赫·伊卡萨 著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

〔厄瓜多尔〕豪尔赫·伊卡萨 著

养身地

林之木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数字资源
PDG

Jorge Iccza
HUASIPUNGO

本书根据 Editorial Losada,
S. A. Buenos Aires, 1960 年版译出

《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选收本世纪世界文坛上影响较大的优秀作品，暂定二百种。通过这些作品，读者可以了解二十世纪历史的变化、社会思想的演进以及各国文学本身的继承和发展。这套丛书的选题由外国文学出版社和上海译文出版社共同研究制订，并分别负责编辑出版工作。

养身地

〔厄瓜多尔〕豪尔赫·伊卡萨 著
林之木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十二厂印刷

开本 850×1153 1/32 印张 6.625 插页 5 字数 149,000

1986 年 3 月第 1 版 198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300 册

书号: 10138·626 定价: 1.35 元

前 言

厄瓜多尔作家豪尔赫·伊卡萨的著名小说《养身地》讲的是拉丁美洲三千多万最早的居民和真正的主人——印第安人——的悲惨境遇。就其内容和形式而言，可以简单地用两句话来作一概括，即：它是对不公正社会的控诉，然而却并非出自受虐者之口；它是要求生存权利的呼号，然而却并非发自当事人的肺腑。

小说的这一特点是由其产生的时代及社会和政治背景所决定的。

众所周知，自从奉西班牙君主之命寻找抵达东方的海上通道的意大利航海家哥伦布于一四九二年意外地“发现”了美洲大陆以后，接踵而至的大批欧洲人——其中包括许多冒险家和罪犯——在把旧大陆的文明带到那块美丽富饶的土地上去的同时，不仅疯狂地摧毁了当地已经相当发达的文化，而且还对当地的居民进行了野蛮的、灭绝人性的屠戮。那些侥幸逃出这一历史浩劫而生存下来的民族和部落，要么沦为外来殖民者们的奴隶，一个世纪接着一个世纪地在残酷的剥削和奴役下挣扎；要么栖身于荒漠的丛莽和山林，在贫穷、落后和极端愚昧之中默默地生息和繁衍。

到了本世纪初,以秘鲁杰出的马克思主义者、秘鲁共产党创始人何塞·卡洛斯·马利亚特吉(1895—1930)为代表的进步人士,提出了一连串维护拉丁美洲原始文化、保护拉丁美洲原始居民并使他们参与现代社会生活和享受现代物质文明的主张,即所谓的“土著主义”思想。这一思潮在拉丁美洲西部安第斯山地区印第安人聚居的国家里有着广泛的影响,并在文学上得到了反映,其最优秀的代表是玻利维亚作家阿尔希德斯·阿尔盖达斯(1879—1946)的《青铜的种族》(1919)、厄瓜多尔作家豪尔赫·伊卡萨(1906—1976)的《养身地》(1934)和秘鲁作家希罗·阿莱格里亚(1909—1967)的《广漠的世界》(1941)。

这类在拉丁美洲文学史上被称之为“土著文学”的作品产生于本世纪二、三十年代正值外来势力开始对拉丁美洲进行经济侵入和军事干涉的时期,明显地具有“干预文学”的特点,除了针砭社会时弊和抨击对被排斥于社会生活之外的印第安人残酷剥削和压榨外,还普遍地提出了鲜明的反帝口号,常常把“美国佬”一词作为贪婪、粗暴和残忍的象征,因而政治色彩极其浓重。然而,由于这些热衷于发掘印第安人题材的作家们并非出自于自己描写对象的种族,其大多数不过是站在远处的旁观者,通过休假式的短暂旅游了解到一些情况就自以为抓到了问题的实质,然后立即以那些受尽凌虐的人们的代言人的身份发出愤怒的抗议呼声。不过,这些作家们的肤色、情感及社会地位和处境决定着他们在这样做的时候更多的是出于同情而不是因为和他们笔下的主人公们有着同样的切肤之痛。尽管他们对社会现实的抨击非常愤激,尽管他们满怀着给予受压迫者以最大支持的良好愿望,但是他们不过是从局外人的角度、居高临下地、以保护者和救世主的态度来看待和谈论那些默默在死亡线上挣扎的人们

所遭受的种种苦难。因而，他们笔下的人物常常是可怜而又可悲的，至多只能唤起人们的些微怜悯之情，有时甚至还会让人感到可恶。这些作家和他们极力维护的印第安人之间的关系，就其实质而言，说到底不过是仁慈的主人及其奴仆之间的关系罢了。他们越俎代庖地代表印第安人提出的抗议和要求，其实并未能被印第安人理解和接受，因为他们忽略了，几百年来，这些人一直生活在野蛮的殖民统治之下，愚昧无知，迷信落后，已经习惯于逆来顺受，根本不具备理解和接受的条件，因此也就更说不上会做出什么反响。此外，主题、格局等方面模式化的倾向，也往往影响了这类作品的社会效果的发挥。

从艺术手法上来看，土著文学的一大共同特点是语言的非规范性。这类作家更注重语言的自然形态，藐视语法、修辞，大量搬用印第安人的民族语言词句，以期通过他们那如泣如诉的语言节奏、谦恭卑屈的言词语句和吞吞吐吐的讲话方式来表明印第安人的人格丧失。另一方面，这类作品在人物的刻画上色彩显得过分单一，善与恶两个敌对的方面营垒绝对分明，忽视了人物性格的复杂性，常常缺乏应有的感染力。

土著文学并不是一个文学流派，只是伴随本世纪初在拉丁美洲兴起的民族主义政治运动而出现的一股文学潮流。作为一种文学现象，可以说，它的时代是短暂的，但却是当代拉丁美洲文学发展中的一个重要阶段，不仅其历史地位和功绩是不容否认的，而且至今还有广泛的影响和众多的读者，因为它毕竟是主动地承担起了改造社会的使命，视“揭露和战斗”为己任，正确地揭示了社会现实，特别是各阶层人民之间的阶级关系，打破了那种以为印第安人的生活中充满着诗情画意和神奇色彩的迷梦，告诉人们国家在政治、经济及社会结构诸方面还处于极其落后

的状态,促使人们去思考如何解决种种不平等、不公正的问题。这些作品实际上已经变成了珍贵的社会学文献。

豪尔赫·伊卡萨出生于一个有着激进自由主义思想的家庭,青年时期生活清苦,曾经攻读医学专业,但未及毕业就于一九二八年加入了厄瓜多尔国家话剧团,边演戏边从事剧本创作。一九三四年,他以小说《养身地》一举成名,得以跻身于拉丁美洲优秀文学家的行列,被誉为厄瓜多尔最杰出的作家和拉丁美洲土著文学的代表人物之一。

伊卡萨曾经接受马克思主义的影响,是一位有着明确政治倾向并始终如一的作家。他主张文学应是实现政治目的的工具,并认为拉丁美洲,其中当然也包括厄瓜多尔在内,需要的是一种战斗的文学。《养身地》及其以后的作品,诸如《在街头》(1935)、《混血人》(1938)、《半生洋疆》(1942)、《泼皮罗梅罗·伊·弗洛雷斯》(1958)、三部曲《被蒙骗的人们》(1972)等,都是他的这种文艺观点的具体体现。伊卡萨的其他作品还有短篇小说集《小说六篇》(1952)、《陈年旧事》(1960)和剧本《不速之客》(1928)、《无名的喜剧》(1929)、《哪一个?》(1931)、《灾殃》(1936)等。

《养身地》发表后的第二年就在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获得拉丁美洲小说一等奖。以后,该作品在拉丁美洲各国一再出版,时至今日已经很难确切知道到底出过多少版本、发行了多少册,并且据称已有三十多种其他语言的译本。

《养身地》最初只是一部约合三、四万中文字的中篇小说,后来几经补充,才具备现在的规模。它的标题是 Huasipungo,系印第安人使用的克丘亚语。这个由 huasi (家)和pungo(门)两个部分复合而成的词,指的是庄园主作为劳动报酬划分给每个印第安家庭的一小块土地。这块土地的所有权仍属庄园主,印第安

人只是对其有使用的权利，可以在上面搭盖茅屋并利用在庄园主的土地上劳动之后的余暇种植一点儿粮食供自己食用。由于印第安人的温饱直接同这一小块土地联系在一起，他们自古以来就把它当成是自己的命根子，不知道这实际上是庄园主套在他们身上的枷锁，使他们世代成为土地的附属品和庄园主的驯服奴隶。伊卡萨正是通过由于庄园主和印第安人对这块土地的意义有着截然不同的理解而产生的矛盾和冲突，再现了本世纪初发生在厄瓜多尔的普图马约地区的一次对印第安人血腥屠杀的真实事件。

《养身地》的情节比较简单，故事围绕着以阿尔丰索·佩雷拉为代表的统治阶级和以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为代表的印第安人之间的矛盾铺展开来，最后以印第安人全部惨遭屠杀而结束。作者在从各个角度揭露统治阶级的荒淫、狡诈、凶残、暴虐的同时，对广大的已经变成会说话的活工具的印第安人的悲惨命运寄以深切的同情，并真诚地希望他们能够觉醒、能够奋起为维护自己的生存权利而斗争。在印第安人的反抗被残酷地镇压下去之后，可以看出，作者是强忍着悲愤，以诗的语言和象征的手法预言着斗争并未结束：“天亮以后，如同梦境一般，在那断壁残垣、瓦砾灰烬和余温尚存的尸体中间，伸出了无数瘦削的手臂，犹如美洲高原的寒风掀起的麦浪，发出钻心刺骨的呜咽。”伊卡萨通过这部作品表明了自己的政治立场和对以白人为主并同外国势力勾结在一起的国内反动势力——包括官吏、教会、地主、资本家、高利贷者及其走狗们——的仇恨，从而实现了把文学变为战斗武器的主张。

《养身地》作为在特定的历史环境里和政治思想条件下产生的一类文学作品中的重要代表作，自有其不容否认的价值和意

义,因而值得向我国广大读者推荐,因为,通过它,我们能够对拉丁美洲这块奇异的土地上的社会现实、问题和矛盾以及丰富多彩的文坛情况有某些了解,而它在政治上和艺术上的得失又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对我们起点儿借鉴作用。

这部译稿最初完成于二十年前,但由于种种客观的和主观的原因,一直未能同读者见面。此次出版前,又对原来的译文作了校订,实际上是重译了一遍。对于一个人来说,二十年实在是够长的了;而一部篇幅不大的译稿竟然搁置了这么久才能送到读者手中,在正常情况下恐怕是不多见的。

译者

1985.3.1 北京

那天上午，堂阿尔丰索·佩雷拉觉得心里很不舒畅。象每次遇到类似情况时一样，他把那个悬而未决的“危及声誉”问题交给妻子和女儿——他本人必须不受牵连，让她们按女人的本能与直觉去处理，把门一摔，骂骂咧咧地从家里走了出来。他那铁青的脸——原本由于饱受安第斯山谷的风吹日晒而红光光的——只是随着自己的火气在街头的喧闹声中逐渐平息才慢慢恢复了常色。

“不行。事情不能就此算完。不能因为一个十七岁的毛丫头有失检点，上了坏蛋和恶棍的当，而弄得大家脸上无光。大家……我嘛，是上流社会的绅士……我老婆又是教会监察……我的姓氏……”堂阿尔丰索一边这样想着，一边心不在焉地望着擦肩而过和迎面走来的行人。然而，他的脑袋里怎么也想不出一个可以把这一切巧妙而又堂而皇之地遮掩过去的万全之策。好可怜的脑袋啊。这是怎么了？噢！原来一切计谋全都滞留在拳头中、哽塞在嗓子眼里了。

“妈的。”

他心情不好的另一个原因是想起了债务：欠着胡里奥·佩雷拉叔叔、主教先生、银行的现金，欠着国库收益及房地产税款，

欠着市政府……“这个捐，那个税。该死的捐税。谁来缴？谁来纳？谁……？都是我的钱！五千……八千……利息……钞票可不能要多少有多少啊。不——能——……”堂阿尔丰索心里这样嘀咕着穿过马路，完全被那个如同戏谑的魔影一般的问题给缠住了，“钱能凭空而来吗？能象吗哪^①一样从天而降吗？要不……”这时候，一辆价值连城的流线型汽车撞到了他的身上，喇叭的狂叫和煞车的巨响把他的心事一扫而光。当汽车紧贴着他的身体戛然停住之后，他在侥幸脱险的惊恐之中，看到从那辆差点儿把自己在灰色路面上碾死的汽车里伸出一只手来，亲热地冲着他打招呼。会是谁呢？也许是要道歉吧？要不就是呵斥一顿？那人从车窗里探出头来，以很随便的口气吩咐道：

“过来，上车。”

真是在劫难逃。那人正是他的头号债主胡里奥叔叔。他只好乖乖从命，只好走过去，只好强做笑脸。

“您……？您可好，叔叔？”

“我差点儿把你轧死。”

“没什么。既然是您……”

“上来吧。有些非常重要的事情，咱们得谈谈。”

“好极了，”堂阿尔丰索说着装出高兴的样子爬进汽车，在那位有权有势的亲戚身边坐了下来。此人身高体胖，头发花白，眉毛浓重，目光咄咄逼人，脸上布满深深的皱纹，嘴唇干瘪而苍白，讲起话来爱说“你们”、“我们”，很象是秘密帮会的成员或者商店里的伙计。

① 《圣经》故事中的“神赐食物”。据《旧约圣经·出埃及记》记载，摩西率领犹太人出埃及时，在旷野中断绝了粮食，遂有白色芫荽子状物自天而降，众人不识，相互询问“吗哪？”（希伯来语，意为“这是什么？”），故而得名。

只是在走进老佩雷拉的私人办公室之后，两位绅士的谈话才变得有趣而坦率。那间办公室门上镶着霜花玻璃，里面有一张堆满文件和卷宗的大写字台，四角摆着橄榄绿的卡片柜，几张宽大的沙发可供这位大庄园主舒舒服服地坐着宰割无数精心筹划的契约、合同的牺牲品，墙上挂着出自一个叫什么米德罗斯的先生之手的名为《耶稣之心》的巨幅油画，那个同富丽的现代化陈设极不协调的古旧木头衣架，可想而知，除了用来挂帽子、大衣和折伞之外，还是人们议论、揶揄和取笑的对象。

“就是这样……我亲爱的侄儿。”

“嗯。”

“三个星期以前……”

“就有一张借据到期了……最大的那一张……”堂阿尔丰索心里盘算着，不由得忧虑而茫然不知所措地打着寒战。然而，老头子却一反严厉的常态，眼睛里闪动着希望的光芒，接着说道：

“已经二十多天了。你有一万苏克雷^①的亏空。我没有对你起诉，因为……”

“因为……”

“好了。因为我们手头有一项可以让大家全都暴富起来的计划。”

“嘿……嘿……嘿……”

“真的呀。你应该知道，我们到你的庄园古奇坦堡去考察过了。”

“考察？”

“那种荒废的景象让人见了都心疼。”

^① 厄瓜多尔货币单位。

“我在这儿的事情……”

“这儿！已经是你应该好好想想的时候了，”老头子以慈父般的规劝口气说道。

“噢！”

“你要是肯听我和恰皮先生的话，也许还能有救。”

“恰皮先生？”

“他是厄瓜多尔木材开发经理，一个资产雄厚、无所不能、同外国富翁联系密切的绅士，一个动动指头就能摇撼世界的美国佬。”

“美国佬，”堂阿尔丰索又惊又喜地重复道。

“在你的庄园里考察的过程中，我们和他一起到森林里看了看，发现有优质木材，就象桃金娘、毛地龙、黑桂、维尔木、板杉等。”

“噢！”

“我们可以向全国的铁路线供应枕木，还可以出口。”

“出口？”

“我明白你为什么这样大惊小怪。不过，这还不是主要的。不是。我觉得美国佬在那边闻到了石油味儿。大约一个月前，《日报》上登了一条非常重要的新闻，谈到东部山区石油蕴藏量极为可观，把那儿同巴库相提并论。我不知道确切提的是什么地方，但报上是这么说的。”

堂阿尔丰索尽管有点儿茫然，还是点了点头，仿佛心中早就有数似的。

“对我们来说，这可是极大的福音，尤其是对你。恰皮先生答应提供你我无法弄到的机器。你的庄园是那儿的中心要地。在确信可能进行并看到必要的改进之前，他是不会采取任何行

动的，绝对不会。在这一点上，他是完全有道理的，我也赞成。”

“噢！这么说……我必须改进一下喽？”

“当然！要修一条汽车路。”

“汽车路？”

“修在你的庄园和小镇之间的沼泽地上，没有多长。”

“好几公里。”

“最讨厌的地段！永恒的障碍！”老头子板起面孔吼道。

“不，没那么严重。”

“他还提出一些别的要求，不过我觉得无关紧要，而且也容易办到。比如买下菲洛科拉莱斯和瓜马尼森林。啊！还有清除河边的养身地^①，不用说，为他们修住宅。”

“一下子要办这么多事情？”堂阿尔丰索嘟囔道，对即将面临的无数问题犯起难来。作为真正的“大老爷，先生”，他一向是坐享现成的。

“不定期限，什么时候完成都行。”

“还有钱……”

“有我呢。我来帮你。咱们搞一个股份公司，一个小小的股份公司。”

对这个无所事事的庄园主来说，这才是最有说服力、最让他宽心的事情。于是他脸上露出激动的笑容，大着胆子问道：

“您？”

“对，是我。你对这类事情感到慊头，因为你已经习惯于坐收管家和家奴的贡品。可那微不足道得很。”

“那……”

① 庄园主作为部分劳动报酬而分给土著农民的小块土地，允许他们在上面盖房子和利用给庄园主干活的余暇种植自己需要的农作物。

“其后果即将显现出来。你的家底就要光了。你已经濒临破产的边缘。”

既然没有办法避开好心的叔叔的目光，堂阿尔丰索只好无可奈何地晃动着胳膊。

“不行。不能这样。你应该明白，现在不是畏缩不前、垂头丧气的时候。”

“可是您却觉得非要我亲自去办那些事情不可。”

“那让谁去？难道让死人去？”

“唉！去跟那些毫无用处的印第安人打交道。”

“在乡下，在小村镇里，有的是人力。你对此是非常清楚的。”

“对。可是别忘了，那儿的人又坏又懒，而且还迷信多疑。”

“这正好可以利用。”

“再说……养身地……”

“什么？”

“印第安人全都以一种盲目的、病态的感情死抱着那一小块由于替庄园干活才划给他们的土地。不仅如此，他们竟无知地把那块地当成是自己的产业。您知道，他们在那儿盖房子、种庄稼、养牲畜。”

“多愁善感。困难不管有多大，都必须克服。印第安人……怎么了？印第安人算得了什么？换句话说……他们应该……应该是有用处的……当然……他们可以成为这项事业中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因素……提供劳力……完成工程……”

“钱能凭空而来吗？能象‘吗哪’一样从天而降吗？从什么地方去弄缴税的钱呢？”小佩雷拉常常下意识提出来的这些问题，一下子就都变得清晰起来，都……

“对。是这么回事儿。可是，工程这么大，古奇坦堡的印第

安人可就显得少了点儿。”

“你可以用我们给的钱去把菲洛科拉莱斯和瓜马尼森林买下来。有了森林也就有了印第安人。所有的土地都是连同农民一起买卖的。”

“倒也是。”

“只要那么几百个印第安人，就足以为你把汽车路开出来了。现在你还有什么可说？”

“没了。”

“怎么没了？”

“我是想说原则上……”

“就这么定死了。否则……”老头子说着象挥舞锋刀利刃一般晃了晃拿在手里的几张纸，毫无疑问，那正是侄儿的期票和逾期借据。

“行。好吧……”

堂阿尔丰索·佩雷拉走出叔叔的办公室的时候，感到嘴里有一股苦涩的味道，胸中郁闷得很，真想破口大骂，真想拿起刀子去杀人。可是，他一路走去又想起了家里还有丢人的问题没能解决，于是古奇坦堡的事情所引起的绝望情绪也就逐渐消释了。确实是这样。那情绪顺着他那被玷污的荣誉的缝隙飞到了九霄云外。全都要怪对情场骗局毫无经验的女儿过分天真、过分痴情。“蠢货。我要尽到做父亲的责任。我无论如何不能允许她嫁给一个杂种，一个彻头彻尾的杂种。再说……那个混蛋溜了。妈的……姓什么昆巴……胡里奥叔叔说得对，说得很对。我应该投身到这项伟大的事业中去……美国佬。他们是好人。噢！总是为我们救急。他们会给我钱。钱才是最重要的。而且……当然……以前我怎么就没有想到呢？我真是个笨蛋。我要

把可怜的丫头的丑事埋葬在庄园里。等我捉住那个印第安混蛋……我老婆还可以……可以让人相信……怎么不能呢？那么圣安娜呢？还有那些熟人的家里不也是吗？哼……”他就象浪漫主义小说中描写的那样激动而神秘地想道，并加快了脚步。

迫于形势，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在短短的几个星期之内就结清了账目，并跟叔叔和恰皮先生签了合同。四月末的一天清晨，他带着家眷——妻子和女儿——离开了基多。不论是亲友还是上流社会的善男信女们，谁都没有怀疑这是出于经济上的原因，纯粹是经济上的原因迫使这些出类拔萃的人物才不得不离开城市。南方铁路线上的窄轨火车喷吐着让人恶心的烟雾和雨点般的火星，哀怨而疲惫地嘶鸣着，把他们送到了一个小站。早有几个印第安人牵着牲口在那儿等着他们了。

他们刚刚踏上谷底河边的小路，就下起了瓢泼大雨。那雨又大又急，没几分钟的工夫，女人们的华丽装束——紧身上衣、荷叶花边、面纱、宽裙、系带皮靴——全都变得水淋淋的，显得既可怜又可笑。于是，堂阿尔丰索对身后那些让行李压得直不起腰来的印第安人吩咐道：

“从那只大口袋里把雨衣和草帽给太太和小姐拿出来。”

“是，是，老爷，先生，”印第安人们一边答应，一边手忙脚乱地行动起来。

这群人马，老爷、太太和小姐头戴男式宽檐草帽，身穿乌亮

的雨衣，又在山上走了一个多小时，到了一个十字路口。在那里，举目四望，只见长满低矮的杂草和高山菊的旷野直接灰蒙蒙的天际。堂阿尔丰索已经被冻得上气不接下气了，他转身对跟在背后的两个女人说：

“进入高寒地带了。雪……但愿很快就能穿过去……不想喝口酒吗？”

“不喝。走就是了，”家庭主妇满脸不高兴地说道。骑马赶路的时候，这种怨气首先来自屁股上。

“你呢？”

“我挺好，爸爸。”

“好……好没羞耻……”父亲在心里愤愤地挖苦说。

从那时候起，人们的行动变得缓慢、吃力而痛苦了。置身在寒风冷雨外加令人感到心虚和压抑的荒僻环境之中，人们失去了讲话的欲望，哈气在嘴唇边、鼻子上凝结成水珠，只有马蹄和印第安人畸形的脚——脚跟上裂开了一道道口子、脚底板长满老趼、脚趾红肿——发出踢踢踏踏的声响。

只是快到山顶的时候，这一队人马才不得不临时停了下来。走在最前面的“大老爷，先生”的坐骑嗅了嗅地面，紧张地竖起了两只耳朵，不顾马刺的刺痛，连着倒退了好几步。

“它想干什么，妈的？”堂阿尔丰索眼睛望着没什么异样的地面嘟囔道。

“怎么了……怎么了……？”两个女人不约而同地问。

“这个鬼东西不肯往前走了。不知道……它看出了什么……滑头……何塞，胡安，安德列斯，来人啊！”老爷大声吼道。他想知道出了什么事情。

“老爷……”有人应了一句，一群印第安人立刻聚到了堂阿

尔丰索遇到麻烦的地点。

“它不肯走了，”毫无经验的骑手一边抱怨一边踢打着牲口。

“别急，东家，老爷，”那个最年轻、最机灵的印第安人低声下气地说。

佩雷拉本想呵斥一声就纵马冲过去，尽管那条路线情况不明，湿漉漉的草地上没有任何人畜的踪迹，茫茫的浓雾之中，癞蛤蟆的蹦窜和野兽的频频出没让人心惊肉跳，有难言之苦。然而，他却不得不静下心来，因为坐下的那匹该死的马不肯挪步，身后还跟着女眷，自己又毫无经验——他只到庄园里来过很少几次，而且都是在夏季天晴日朗、道路干爽的时候。印第安人察看了一番以后对他说，如果不派一个向导探路，继续往前走是危险的，因为最近连着下过几场暴雨，沼泽变得更加难以通行，里面形成了许多陷阱。他们这才使他平静下来。

“好吧。谁到前头去？”

“安德列斯。他熟悉，东家。”

“那……就走吧。”

“不能这么走。牲口会陷住的，那就完了。得我们背着你们才行。”

“噢！懂了。”

“是，老爷。”

“你过去，何塞，你最壮，可以背勃兰基塔^①太太。”

勃兰基塔·德·佩雷拉太太，这个高贵家族的主妇，是个至少也有一百六十磅重的大块头。堂阿尔丰索接着说道：

“安德列斯要走在前头，就背我吧；胡安管洛莉塔^②；其他人

① 勃兰卡的昵称。

② 洛拉的昵称，洛拉又是多洛莱斯的昵称。

负责行李。”

被主人点到名字的印第安人用衣袖的里子擦去脸上的汗珠和雨水，把粗布裤子一直卷到大腿根儿，脱下斗篷，将其象阿帕切人①的头巾一样对折起来，低声下气地弓起脊梁，从牲口背上把佩雷拉一家接了过去。

三个印第安人小心翼翼地背着那几个尤物进入了泥泞的沼泽。

“嚓……嚓……嚓……”

安德列斯走在前面，被堂阿尔丰索压得直不起腰来。那不是走路，而是在凭借本能用脚探索危险，是在泥潭里缓缓浮沉，是混杂于蛙鸣兽吼声中的一种谐音：

“嚓嚓……嚓嚓……嚓嚓……”

与此同时，人们由于担心失足，全都默不做声，这就使得周围的气氛显得更加凄楚，使得山风显得更加凛冽，使得雾霭显得更加浓重，使得人畜的呼吸听起来犹如哀怨的叹息：

“呜啞……呜啞……呜啞……”

长时间令人难以忍受的烦闷使堂阿尔丰索独自唠叨起来，断断续续地道出了自己内心的隐秘：“听说在高寒地带冻死的人脸上笑容可掬。高山病。高山病……美国佬让我修一条路真是太有道理啦。然而，偏偏是我……是我被选中来干这件事情……忍耐……什么忍耐不忍耐的……这儿简直是严寒的地狱……他们知道……只有鬼才知道……这都是为了什么呢？他们过惯了舒适的生活，现在要来开导我们啦。他们用双手给我们捧来了进步……给我们……嘿……嘿……嘿……我父亲，在城里的时

① 源起于北美洲、后来移居南美洲的土著部落。

候留着胡子、穿着礼服、打着阳伞，可是一到乡下就穿皮袄、披斗篷、戴草帽……他不该待印第安人那么狠，不该为了不让他们象庄园里的牲口那样丢失而用烧红的烙铁在他们的额头和胸脯上打上烙印，应该让他们干一些大事业……这样，我就可以免去这次倒霉的跋涉了。倒霉……那个时代唯一讲求一点儿实际的人要算加尔西亚·莫莱拉总统^①啦。他利用罪犯和印第安人的力量修起了通往里欧班巴的公路。全靠鞭子……噢！在穿越秦鲍拉索高寒地带的时候，鞭子治愈了高山病，使跌倒的人爬起来，让不听话的人服帖。鞭子推动了社会进步。他是个纯正的人，是个了不起的人。”想起那位历史人物，堂阿尔丰索一激动，情不自禁地在印第安人背上撒起欢来。在这意外的袭击下，安德列斯失去了平衡，为了不让背上的尤物跌落下来，双手连同胳膊肘一下子杵进了泥塘里。

“妈的！蠢货！”堂阿尔丰索两手揪住印第安人硬撅撅的头发骂道。

“哎哟！”两个女人尖声叫了起来。

然而，堂阿尔丰索没有摔下来。他收紧双膝，将马刺刺进了差点儿让他倒霉的印第安人的皮肉，奇迹般地稳住了身体。

“东家……老爷……”安德列斯象是请求宽恕自己的过失似的嘟囔道，立即心惊胆战地爬起来，身上沾满了泥水。

经过一阵吵闹之后，这一小队人马重又上路了。旅途艰险而乏味，勃兰卡太太不由得想起了自己信奉已久的彭佩亚女神。能在那一望无际的泥塘里行进真是个奇迹。“明显的奇迹……让人难以置信的奇迹……”没有出门经验的太太嘴里一遍一遍的

^① 厄瓜多尔政治家和作家，1859—1875年任总统，在任上遇刺身亡。

默念着，但心里却一直在想象着四个星期后女友们将要为女神举行祭典的盛况。不过，她勃兰卡·恰尼凯·德·佩雷拉是无缘亲临啦，因而也就不可能再度炫耀自己的裘装、戒指、项链、绫罗，炫耀自己的豪爽气度，炫耀自己那与年龄不很相称的风骚体态。年龄嘛……那个……每逢社交活动之余远离大庭广众的时候，她总是尽量要把那个问题忘掉。的确如此。每当寺院里的灯火已经熄灭、祭堂的角落罩上神秘的幽暗、伴唱的琴声悄然沉寂的时候，每当仿佛从装点祭坛螺旋式雕花柱并显示其荣耀的花枝和圣餐麦穗上飘散出熏香、干玫瑰、信女们的脂粉以及印第安人的汗臭相混杂的气味的时候，每当她由于很少得到丈夫关切的体面妻子的可怜心灵、受到强烈的幽会欲望和邪恶而神秘的羞惭感觉的驱使、到教堂门边去等候忏悔神甫乌斯卡特吉给予亲昵忠告的时候，她总是尽量要忘掉自己的年龄。是这样的……至少也是这样的……

“你好吗，孩子？”勃兰卡太太想摆脱回忆的纠缠，于是问道。

“还好，习惯一下就行了，”姑娘回答说。她为了不跌下来，死死地揪着背她的印第安人。她很喜欢那人身上的气味，因为觉得那气味和自己姘头的很相近。“跟那个东西相比……当他在 我身上摸来摸去的时候，没这么臭，但却热得多……坏蛋！本来只要他愿意就行了。胆小鬼，跑掉啦。扔下我一个人受这份罪。我真蠢。我……我是活该。面对他的抚摩、亲吻、谎话，我没法儿说出个‘不’字……我也……”姑娘心里反复地嘀咕着，竟然忘掉了严寒、冷风和迷雾。

与此相反，那些赶着牲口、扛着行李、让背上的老爷太太压得直不起腰来的印第安人只是想着火烧眉毛的事情：随身带的炒玉米和大麦面可别一下子吃完；雾快点儿散吧，好能看到沼

泽的边儿；最好很快就能到家；但愿留在养身地里的孩子、老婆、父母、豚鼠、鸡、猪、庄稼全都平安无事；刚来的老爷太太可别分派一些让人头疼和根本没法完成的差事；但愿水、土地、斗篷、衣服……然而，作为认真负责的向导，安德列斯除了这些忧虑之外，心里还不断默念着奇里金加大叔的教诲：“别踩草根露在外面的地方，别踩水清的地方……一只脚站稳之后，再抬起另外一只脚……先用脚尖探探……千万要慢……要慢……”

这群人马来到托马奇的时候，天已经快黑了。严冬的气氛、从附近山坡上吹来的寒风、人们的贫困和怠惰、四周峰峦的遮蔽，把那个地方变成了烂泥塘和垃圾堆，景象凄惨，猥猥琐琐，如同随时伺机自卫一般。低矮的茅屋蜷缩在唯一的一条泥泞的街道两旁，孩子们蹲在家门口和泥巴、打摆子，女人们从早到晚偎在灶边熬大麦面糊、土豆汤，男人们如果不是赶着骡子到附近村子里去送货就是顶星戴月地在地里、山上、旷野中忙忙碌碌。一条混浊的小水沟顺着街的走向哗哗流着，附近养身地里的牲口在那儿饮水，猪在那儿打溺消暑，孩子们在那儿舀水解渴，醉鬼们在那儿撒尿。

雨季刺骨的冷风从对着小镇的山口吹来，驱散了山坡上隐约可见的零星茅屋的袅袅炊烟。

堂阿尔丰索一行面带希望的微笑望了望村里的头一个人家。那是一栋很小的草顶房子，廊檐冲着大街，院墙未经粉刷，黑黢黢的门上连扇窗户都没有。

“锁着门，”老爷不满地说，仿佛应该有人在那儿等着他似的。

“堂勃劳略是赶脚的，老爷，”一个印第安人说。

“赶脚的，”堂阿尔丰索重复了一遍，心里却想道：“为什么此人跟我没有关系呢？为什么？镇上所有的人都由于这种或那种原因同庄园联系在一起，同我的庄园联系在一起，妈的。我父亲常这么说。”

那所房子静悄悄的，破旧而凄凉，仿佛很久没人住过，只有两只黑猪在廊檐下不很潮湿的地上拱来拱去，无疑是在扩展栖身之所。远处街上，几条瘦得肋巴骨象半拉开的手风琴一样的狗在争抢着一块大概已经滚遍全镇的牛骨头。

广场附近，从两排如同巫婆牙齿一般参差不齐、稀疏破烂的房子里，仿佛瘦弱牲畜的呼吸似的，飘逸出一股桉树青柴和干牛粪的气味，直冲一路风尘的外乡人的鼻子，使他们产生了一种有所依托的奇特感觉。一个身披斗篷、脚穿麻鞋、眼睛里流露出天真的好奇神态的混血农民从一所大房子的廊檐下——那儿的绳子上吊着一口褪过毛、开了膛的猪——走出来，以乡下人特有的腔调说道：

“你们好，老爷、太太。”

“好哇。你是谁？叫什么名字？”堂阿尔丰索反问道。

“我叫卡鲁皮尼亚。”

“啊，对。你日子过得怎么样？”

“倒还没想到死呢。老爷您哪？”

“凑合着活着呗。”

老爷、太太带着印第安人扬长而去，没把那个混血人的话放在心上。混血人把拿在手里的猪下水扔进一个篮子，呆呆地望着有权有势的佩雷拉家族渐渐远去。卡鲁皮尼亚的女邻居，一个因为有一大群没父亲的孩子而被人称作“孩子妈妈米切大婶”的满身油垢的干瘪老太婆，以孩子般好奇而胆怯的神情，偷偷望

着古奇坦堡的老爷、太太。再往前，在一栋宽敞而又不那么破烂的房子门口，两个穿着麻鞋和衬裙的十七、八岁的混血姑娘正在疯疯癫癫地吵吵闹闹。她们是梅尔丘尔·埃斯品多拉老爹的女儿。矮胖稍黑的妹妹正在扑打头上的一个形同发髻的东西。

“哎哟……哎哟……哎哟……”

“等一等嘛！等一等……”姐姐边嚷边象对待哭闹的孩子一般辖制着大惊小怪的妹妹，最后半恼半闹地重重给了她一巴掌，打掉了她头发上的那个讨厌的饰物：一只黑蜘蛛，黑极了的蜘蛛，拖着毛茸茸的大爪子，顺着龙舌兰篱笆缝里匆匆逃掉了。

首都来客的突然出现及其气味、衣着、装束和打扮使两个姑娘的惊恐一下子烟消云散。

“老爷好，”一个说。

“太太、小姐好，”另一个纠正道。

“你们好，姑娘们，”勃兰卡太太满脸委屈地答道，与此同时，堂阿尔丰索却面带色中饿鬼的奸笑打量着两个姑娘。

一家商店门前的台阶边拴着一群骡子。昏暗的光线不仅遮蔽了屋子里面的寒酸景象，也使人难以分辨商品的低劣质量。这是蒂莫特欧·佩尼亚老爹的铺子，专卖因搀足水而不伤身体的烧酒、自制的面包和油蜡、玉米面、大麦面、白面、盐、糖以及某些药品。脚夫们常常聚在那儿喝上两盅并交流路上的见闻。

有点儿神经质和女人气的小个子混血电报员正坐在邮电所门口，用六弦琴弹着一支本世纪初流行的小曲。

靠近街梢的地方有一个空旷的大广场，坐落在那里的教堂用长杆子支撑着墙壁，犹如一个拄着拐杖从时间病院逃出来的可尊敬的跛子。它那古老而破烂的门面，恰和金碧辉煌的祭坛，

村子的保护神库恰拉的珠宝及衣物形成鲜明的对照，因为出于世代相传的恐惧心理和现实生活的惨痛经验，印第安人和混血农民每天都要把自己的积蓄奉献到至圣至灵的女神脚前，让她购置和炫耀天国的服饰。

村里唯一的一栋瓦房是神甫的。此刻，圣洁的神甫先生从首都带回来的行李、号称“侄女”的姘头——一个高胸脯、大屁股、神色犹疑、浓眉大眼的女人——刚好戴着库恰拉女神好心赠予的部分首饰，端着一筐垃圾从屋里走出来。她把垃圾倒进水沟，痴痴呆呆地目送着这个名门贵族从身边走过。

犹如白色碉堡一般矗立在碧绿山坡上的灰色茅屋散兵线中间的庄园及其牲口圈和棚屋，终于呈现在那一队人马面前，“总算可以休息啦”的热望在他们心中激起了一股奇特的幸福暖流。

混血管家在东家面前猛的勒住坐骑——他本人的相貌、品格、豪爽的男子气概、身上的牲口粪及烂皮袄的气味的必不可少的补充——使它一下子瘫坐到两条后腿之上，借以显示自己的干练和骁勇。他满嘴喷着酒后的臭气，气急败坏地说道：

“苍天保佑诸事如意，老爷、太太。”

他说着摘下了帽子，头上那给汗水弄得湿漉漉的、象猪鬃似的毛发，一绺一绺地巴在脑门上。

“你好，波利卡尔皮奥。”

“我都急死啦。这雨整整下了一天。怎么样？出什么事啦？姑娘也来了呀？”

堂阿尔丰索没有理睬管家不合时宜的问题，立即问起了印第安人的情况、把林子弄到手的可能性、庄稼的长势、雇工的劳役……

“我带来了宏伟的计划。子女的前程要求我不得不这么做，”老爷最后说道。

“噢，这次来变了样嘛。他什么时候操过什么心啊？等着瞧这里的奥妙吧……印第安人、庄稼、树林。问这些干什么？子女……他说‘子女’……他就一个女儿呀，那就是洛莉塔小姐。他说的‘子女’是什么意思？也许太太又怀孕啦。就是……她好象蛮胖的……”波利卡尔皮奥想着，心里对老爷的细心犯起疑来。以前他可从来也没有关心过这些事情，以前他可从来都没有对庄园里的事情感到过这么大的兴趣。

接待这些旅客的是古奇坦堡古旧的乡式建筑。院子里铺着方石，到处弥漫着烂草和干牛粪的气味，狗发疯似的撒着欢儿，印第安女佣在用凯楚阿^①语窃窃私议，母牛和牛犊不停地哞哞叫着，屋前宽敞廊檐的柱子虽然粗糙但却饰有真正的鹿头——用作挂鞍具、缰绳、皮索、麻绳、抹布的挂钩，屋后用朽木桩和锈铁丝网架起的栅栏里圈着成群的牛羊。这里的一切使人们情不自禁地追忆起逝去的岁月：舒适安逸的生活，残忍凶暴的事件，特别是对印第安人的绝对统治权力。

① 南美洲的土著居民。

一路上充任向导和牲口的印第安人把老爷、太太安顿到庄园里之后，顺着更为坎坷和崎岖的山野小道，分头朝自己家里奔去。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的父亲几年前死于腹痛，母亲带着三个小儿子跟一个时来时往的继父一起生活。安德列斯·奇里金加没有到母亲的家里去，而是钻进了树林。他每天在那一带来回往返已经快两年啦。出于疑心和忧虑，他费尽心机在幽秘的大栎树林深处开辟了一条通向自己的茅屋的隐蔽小道。那儿有昆希的情爱，有儿子的期待；在那儿，他可以安然地填饱肚皮。是的，已经快两年啦。他躲开管家的监视，不顾神甫老爷的诅咒，终于同使自己着迷的姑娘结合到了一起。他喜欢她，一走近她，浑身的血液就甜滋滋地沸腾起来；只要和她搭上话，周围的一切就都变了样儿：活路不再那么艰辛，大自然不再那么残酷，生活也不再显得那么不公平啦。管家和神甫原打算让他娶菲洛科拉莱斯的一个印第安姑娘，以便给老爷扩大一点儿养身地住户。可是，他把他们耍了，在大悬崖顶上搭了间茅屋，跟他的昆希住到了一起。后来……人们只好睁一眼闭一眼算了。不过，老爷……不期而至的老爷会怎么说呢？会怎么处理呢？结婚之初的恐惧

和疑虑重又向他袭来，使他重又记起圣明的神甫说过的话：“畜生，天主指明的道路，你们不想走。那可是天主啊，畜生。将来要下地狱的。”当时，对他来说，地狱只不过是个巨大的印第安人村落罢了。那里没有白人，没有神甫，没有管家，也没有村长。尽管早些年他曾在庙里的一幅画上看见过地狱里的火海、猛兽和酷刑，只要没有这帮子人，他就放心多了。安德列斯·奇里金加提心吊胆地回到自家门前喊道：

“昆希……”

昆希没在漆黑的破屋子里。他那凄楚而愤怒的喊声吵醒了裹着脏尿布睡在屋角里的孩子。

“昆希……”

“哎……”

昆希微弱而惊慌的应声从屋旁的栎树林里传了过来。她正在利用黄昏的空闲拣点儿当烧柴用的干树枝。

“你在哪儿？”

“在拣柴火。”

“妈的，拣柴火？孩子在哇哇地哭……”安德列斯·奇里金加用威胁的口气低声说道。他不知道是应该软下来呢，还是应该发火。妻子，他精神上的依托和床铺上的快慰，就在自己眼前，任何事情都没有发生：她既没有跟人私通，也没有受人欺辱。尽管妻子说的是实话，而且也一眼就看得出来，他还是在病态的疑虑——亦即不惜用牙齿和拳头来保卫自己的爱情的热望——的驱使下吼道：

“撒谎！”

“撒……”

他象猫捕老鼠一样，冲过去揪住女人的头发。昆希丢掉刚

刚拾来的柴火，如同等待公鸡的母鸡一般，蜷缩在几根龙舌兰叶片下。在这种时候，如果有谁挺身出来保护她，她会立即转向保护者，愤怒地斥责道：“别管闲事。让他打，让他杀，让他把我撕成千段万块，这是丈夫的本分，是丈夫应该的……”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发疯似的把妻子拳打脚踢了一通，直累得自己上气不接下气。随后，他把她拖进屋里，双双躺到了硬梆梆的地上，紧紧地抱在一起，继狂暴地发泄了报复、绝望和痛苦的激情之后，又陶醉于温柔乡里的片刻快感之中：妻子由于痛楚和甜蜜的感觉交融在一起而微微地抽搐着；丈夫因为怒火和欲火并烧而浑身充满力量，发出急促的喘息声。

他们粗暴地拥抱着滚到了灶火跟前。每逢这种时刻，他们就觉得相依为命，并摆脱掉了——令人麻醉的忘却——茅屋之外的一切不义、一切屈辱和一切牺牲。他们不顾虱子的叮咬，用被山雨打湿了的斗篷遮着身体，相互偎依着沉入了梦乡。

漫长的冬日和连绵的细雨加剧了佩雷拉一家的烦闷情绪。每逢天晴，堂阿尔丰索就骑上那头心爱的既老实又听使唤的黑骡子，顺着河对岸栎树林中的小路离家而去。到了镇上以后，他一般总要在镇长的铺子里盘桓一阵。镇长是个干瘦然而健壮的混血人，一年到头穿着斗篷和从不上油的小牛皮鞋，戴着顶旧帽子，毫不掩饰自己光明正大地把落到镇公所的罚金、税款积蓄起来盖了房子的得意心情。确实，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已经习惯于每次到多马奇都要去镇长家喝一杯加柠檬汁的烧酒，听听那个最高当局时而乖巧时而下流的谈话。

“没有什么人，没有什么人能及得上我哈辛托·金塔纳……还有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妈的……我们摸透了印第安人要无赖和偷懒的心理，知道怎样用皮鞭、棍棒和枪子儿来制服他们。”

“对，就应该这样。”

“我当过两三回工头哩。”

“噢。”

可以说，这位品德如此高尚，身兼镇长、酒店老板和工头的混血人也是个模范教徒：每个星期天都去望弥撒，对神甫的说教和圣徒的灵迹深信不疑。他还是个好丈夫：跟混血女人华娜

生了两个孩子，没在别的混血女人中找过姘头，总是借在路边壕沟里强奸印第安女人来发泄邪恶的兽欲。他尤其是个邈邈鬼：一个月才换一次衬衣，两只脚上总是散发出一种烂皮革的臭味儿。

“快来喝吧，这是从上边弄来的烧酒。华娜还特意为您用无花果叶加过工。”

“怎么没看见华娜，她好吗？”

“她在厨房里呢。华娜……！古奇坦堡的老爷来啦。”

“就来。”

华娜是个眼睛里满含着迷人的谦恭的女人，古铜色的皮肤，滚圆的屁股，一头黑发用灯心草扎成两条辫子，十分匀称的胳膊一直裸露到肘弯以上。她几乎总是从临街的廊檐下那扇让烟熏得黑黢黢的门里钻出来。门口有一条石凳，上面摆满装有卖给印第安人的豆子、牛肝羊肚和水果的盘子。一见到至高无上的绅士，混血女人脸上立即泛起红晕，把两只手在屁股上蹭一蹭说道：

“太太好吗？”

“好……”

“小姐呢？”

“也还可以。”

“噢。”

“我看你可是越来越漂亮啦。”

“还不是因为您可怜我，所以才这么说。”

为了报答庄园主的奉承，华娜于是就吩咐丈夫再给客人斟一杯烧酒来。

“还喝？”堂阿尔丰索虽然嘴里拒绝，可是口气倒象是在恳求

似的。

“怎么啦？难道会有什么坏处？”

“倒不是有坏处……不过……”

“嘿……嘿……嘿……”

趁她丈夫去拿酒的工夫，佩雷拉为了对华娜表示自己的谢意，就猥亵地在她的乳房或屁股上捏上一两把。混血女人那才一岁零几个月、光着屁股在地上爬来爬去的小儿子几乎回回都是这种举动的见证人。

“但愿他能长得结结实实的，”庄园主说，看到拖着鼻涕、脏乎乎的孩子朝自己爬过来，掩饰不住城里人的厌恶感。

“已经是个饭桶啦，”女人答道。

“对，不过……”

“过来，过来，我的乖儿子。”

古奇坦堡的老爷的出游通常以神甫家为终点。地主和神甫之间有谈不完的话题，真是海阔天空，有时也不乏趣味，什么祖国呀、进步呀、民主呀、道德呀、政治呀，无所不及。堂阿尔丰索宽容大度地向神甫倾注了无限的友情和信任，而神甫也出于基督教徒的感激和颖悟，以自己的全部物质力量和精神力量同地主结成了联盟。

“如果神甫全都能象他一样，世界可就成了天堂，”一个这么说。

“豪爽和魄力使他成了好人，上帝暗暗地启动了他的心扉，”另一个如此断言。

神甫首先帮助佩雷拉把几乎处于原始状态的大森林边上的一块栎树林弄到了手里。那块产业的原主鲁阿塔兄弟俩是当地的农民，无父无母，早已到了结婚的年龄，除了时常胡诌几首赞

颂圣母功德的十四行诗外，还对神甫言听计从。打那以后，神甫还为地主帮了许多别的忙。

如果有谁贸然指责堂阿尔丰索和神甫的交情，好心的庄园主就会昂起脑袋，摆出名人雕像般的架势嚷道：

“你们只看到了自己的鼻子尖儿。我有我的打算，他可是个至为重要的角色。”

事实上，佩雷拉的算盘没有打错。有天下午，在神甫家檐前廊柱间的藤荫下，神甫同庄园主谋划了瓜马尼和印第安人的交易。

“伊希德罗那个老东西肯定是个强盗，一眼就看得出来……”地主说。

“他很了解土地的价值……了解树林和印第安人的价值，”神甫自有自己的见解。

“这些东西对他毫无用处，毫无用处……”

“谁又能说得准呢？”

“不过是荒山、沼泽……”

“还有印第安人呢，我亲爱的朋友。”

“印第安人。”

“再说，如果您不愿意……”

神甫把头靠到椅子背上，作戏似的打住了话头。他必须确保自己作为中间人在这笔交易中应得的好处。钱已经到了手边。连上帝都说：“你要自持，而后我才能给你以支持……你要自卫，而后我才能给你以卫护……”啊！只要不是抓到了伊希德罗那老东西的栎树林里的荆棘和毒蛇，一切都将大吉大利。

“好啦……愿意……至于愿意与否……”堂阿尔丰索喃喃地说，极力想打破神甫的沉默，然而，后者却不无揶揄地轻声

问道：

“带印第安人吗？”

“当然带。您是知道的，没有印第安人，那就分文不值啦。”

“那可是些什么样的印第安人哪！温和，顺从，极为听话，真可以对他们为所欲为啊。”

“听说差不多全是光棍儿。一个单身的印第安人只值一半儿的价钱。没有子女，没有老婆，没有亲眷。”

“那又怎么样？”

“您好象不知道似的。放牲口、做家务、开荒、杂役，这些活儿谁去干？”

“好啦，一共有五百多呢。我凭着耐性和信心，连劝说带吓唬，已经把这五百多人全都领上了上帝指示的道路。如今只等……”他本想说“出手”，可觉得太刺耳，稍微犹豫了一下，接着说道：“只等干活了。您瞧，这些印第安人的价码便宜极了，简直是白送。”

“对。好象……”

“只是一条，您得给他们每人划出一块养身地。”

“这正是麻烦的所在。”

“他们总得有个栖身之地嘛。”

“养身地，补贴，烧酒，工钱。”

“都是说说而已。您等着瞧吧，等着瞧吧，堂阿尔丰索。”

他们的话题一下子转到了瓜马尼的土地上去啦。

“由于我在这里没有任何利害关系，也不能偏着一个向着一个，所以只是给你们两家牵牵线。我相信，上帝会为你们安排妥当的。”

“但愿如此。”

“会是这样的。”

出钱的和跑腿的之间终于达成了协议。在谈话进入推心置腹、无所顾忌的阶段之后，神甫说道：

“咱们暂时撇开微不足道的细枝末节，撇开那些……嘿……嘿……嘿……说出来您可能也不信……对您来说，这笔交易可是大有好处哇。其实，不光是咱们刚刚提到的土地和印第安人。不……山上还有野人，如同没主的牲口一样，至今还没有编进任何一个庄园主的户籍簿。只要小心行事，给点儿好处，完全可以把他们赶进咱们的牲口圈。明白我的意思吗？我……我来负责……您还想怎么样？”

“噢！谢谢。可不是个美梦吧？”

“我了解，我有数，所以才敢这么说。您是个干大事业的人……咱们之间……”

“自然……”

小姐没费多大周折就把孩子生了下来，是两个印第安产婆和勃兰卡太太一起悄悄地为她接的生。然而，刚生的婴儿马上就有了问题，因为母亲没有奶。此刻已经做了多马奇的土地和居民的主人和老爷的堂阿尔丰索于是立即就想出了解决这一难题的办法。他吩咐道：

“去找两三个有吃奶孩子的印第安女人来。要挑身体壮、没病的。我们还要选一选。”

管家迅速而神秘地完成了使命，当天下午就把一大群印第安女人赶到了庄园院正房的廊檐下来。老爷和太太逐个地对她们审视了一番。勃兰卡太太强忍着内心的反感，厌恶地紧抿着嘴。亲自捏着、摸着外孙的奶娘候选人们的奶头和孩子。

“把尿布打开……”

“太太……”

“看看怕什么。”

“好太太……”

印第安女人如同受过骗、上过当一般，战战兢兢而又顺从地掀起尿布角儿。脏尿布裹着的形似埃及木乃伊的孩子拨浪了几下小脑袋。那孩子满头黑发、肿眼泡、面无血色，不仅样子难看，

而且身上还有一股令人作呕的气味。

“奶够吃吗？”

“够，太太，夫人。”

“不象。孩子倒像个样儿。”

“你可得倍加小心啊，”佩雷拉插嘴说。

“看看你的，”勃兰卡太太朝另外一个在那儿等着的印第安女人走过去。

尽管老爷和管家不断地站在一边说丧气话，在对那些印第安女人和孩子经过了一番苛刻的检查之后，总算从中挑出了一个看起来还算壮实和干净的。

“你看怎么样？”妻子眼睛望着佩雷拉问道。

“还行。不过，让她到河里去洗个澡。还来得及，天还不算晚。对！让她把孩子放在家里。”

“不行啊，老爷，”管家插嘴说。

“为什么？”

“她独自过活。”

“这好办。你就把孩子管起来，直到不用她的时候为止。”

“我管？天哪！让谁……”

“你家就没有庄园派去的女仆？”

“有。只好这么办啦。可是，人们会怎么说呢？嘿……嘿……嘿……波利卡尔皮奥拖着个小娃娃……成了管家婆……”

奶娘按照老爷的吩咐洗得干干净净之后，当天晚上就在“小少爷”的摇篮边安顿了下来，尽管她心里却在默默地为自己的孩子的命运担忧。不幸的事情没过多久就发生了。仅仅几个星期之后，管家就带来了那个孩子的死讯。

“女仆不会带孩子，粗手大脚……我可没责任。再说，拿什

么给他吃呢？他瘦得很……象块山芋干儿……不住嘴地咽空气……还拉肚子……真可怜……”

印第安女人在厨房里得知了儿子的噩耗。她登时全身发麻，手脚僵直，失去了知觉，连一句话都没能说出来，就一低头倚到了墙上。那天下午，她机械地做着各种事情，晚上就失踪了，庄园里、村子里、小镇上都没有见到她的影子。打那以后，没再有人知道她干了什么、到哪儿去了。

庄园主刻不容缓地对管家说：

“你还得再去弄几个印第安女人来。”

“是，老爷。”

“要找好的。”

“一定。”

混血管家波利卡尔皮奥在一块土豆田里找到了要找的人选。这个以残忍、蛮横和阴险闻名的家伙一露面，那些女人立即装出卖劲儿的样子，闷着头锄起地来，只是用眼角瞄着他……

“喂！”管家站在地边喊道。

没人答理他，最好还是让他以为……

“你们把孩子都放到哪儿去了？我要看一看！”管家并未就此罢休。

听到这个古怪、反常而又荒唐的要求，女人们直起腰来，目瞪口呆地望着他。

“没听见吗？”

“没有。”

“我想知道你们把孩子都放到哪儿去了。”

印第安女人们调转头望了望地边水沟的草丛。

“好啦……先把手里的活儿放下，到那边去看看，”管家边说

边驱赶骡子朝女人们目光所指的地方走去。

女人们跟着朝栎树荫的方向拥去。草丛里传出来的哀怨般的嘈杂声越来越清晰。那是孩子们践踏枯枝败叶、对身边的草木絮语和时断时续、有气无力的抽噎混杂在一起的声音。这些孩子一连三个、四个、乃至五个小时被母亲丢在田边。受托照看弟弟妹妹的大孩子们，只是在发觉有人走过来的时候，才慌慌张张、笨手笨脚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孩子要是哭了，就给他点儿玉米粥喝……当心别让他滚到沟里……别让他吃泥巴，别让他吃扞扞……”那一次也和往常一样，只是到了万不得已、眼看要挨打的时候，那些也不过只有三、四岁的大孩子，才遵照父母的嘱托，急忙抓起粗糙的木勺子，掀开盖在瓦罐上的菜叶，舀起变馊了的冷粥，塞进饥不可耐的弟弟妹妹们大张着的嘴巴里。

这群哀号着如同想从地上爬起来的蛆虫一般的孩子们，看到母亲的到来就加大了嗓门，然而，他们得到的回答却是连声呵斥：

“不知好歹的东西。”

“天哪。”

“象些小羊羔，象些饿鬼。”

“老天爷非要你们的命不可。”

“看我不拿绳子把你们捆起来。”

“坏蛋。”

“妈妈！妈妈！呜……呜……”

“妈的，你们在说什么？”在印第安人面前，管家时刻不忘维护自己的尊严。

“没说什么呀，老爷。”

“他们饿了。”

“他们冷。”

“说他们闹人呗。”

“把小点儿的全都抱过来给我看看，”管家学着老爷的架式叫道。

管家的一声吼犹如天上的沉雷，一下子把孩子们全都吓呆了，于是栎树荫下沟里沟外的全部景象立即暴露无遗。家织的花花绿绿尿布和带子，象牢狱中的镣铐一般束缚着生命的最初蠢动。为了缓解因为吃了剩玉米粥、冷土豆和凉山芋而引起的腹痛，为了遮护和藏匿让积存了二十四小时的尿臊屎臭炙红了的大腿和屁股，这一束缚是必不可少的。大孩子们的乖巧和创造也同样怵目惊心。他们下意识地以双手为模具——既抽象又逼真——用带着草根的烂泥捏制出千奇百怪的玩具，然后你争我夺，牙咬脚踢，又哭又闹。最为让人目不忍睹的是，一个五岁左右的男孩，先是蹲在地上，那样子就象是用身上的斗篷护着一块烧红的烙铁似的，然后勉强挣扎着站起身来，提起湿淋淋的裤子，疲惫不堪地掉转头望了望自己留下的血污，接着朝前跨了几步，一头栽倒在草地上，竭力想要止住剧烈的腹痛。

管家模仿老爷和太太的样子，逐个地仔细察看了每个孩子，并学着他们的口气说：

“没一个象样的，全都不堪入目。勃兰基塔太太肯定看不上这样的臭货。”

“臭货？”一个女人反问。

听到管家的议论之后，那些开始懂事的孩子们脸上露出了一种介乎于天真和呆傻之间的笑容，但随即又收敛起了那或是兴奋或是揶揄的表情，显出了疟疾发作的冷战、长期贫血的虚脱、烂眼病的灼痛、不治的疥疮的骚痒、肚子疼的痉挛。

管家不知如何是好，继续说道：

“为什么不给孩子喂奶？你们这些印第安婊子是不是没有奶呀？”

“嘿嘿，管家老爷说咱们是印第安婊子，”女人们齐声议论道。其中年纪最轻的一个说：

“是孩子们自己不好。”

“孩子们不好。蠢话。”

“单靠一个穷女人来养活，好得了吗？玉米粥……玉米豆……”

“就靠这些东西。”

“妈的，现在可让我怎么办？小少爷哭着要奶吃。当保姆可是吃得好，喝得好，高人一等啊。比当女仆、厨娘、丫头、管事都强。嗯……真是一种福气。不过，身体得好，奶子要象外国奶牛的那么大。”

管家的蛊惑以及有关先前那个侍候过“小少爷”的印第安女人的吃喝待遇的传闻，激起了这些母亲的贪心。她们急急忙忙地找来了自己的孩子，就象在集市上推销商品一样，争着抱着送到管家波利卡尔皮奥面前。

“老爷，您看。”

“您看看这个。”

“看看我的……”

“我的……”

“我的可不很瘦……”一个印第安女人的嘶哑嗓门盖过了其他人的叫嚷，并且毫无顾忌地使劲儿把孩子举了起来，仿佛是一件礼物、一个宝贝、一面臭烘烘的破旗。她开了个头，大多数人都学起了她的样子。与此同时，还有些人毫不害羞地掏出奶子，

纷纷冲着管家坐下的骡子挤了起来。

“妈的，别把奶水挤到牲口眼睛里去。”

“老爷……”

“老爷……”

“大好人……”

“您看嘛。”

“可怜的骡子说不定会让你们给吓死的，”管家说着把马刺一蹬，摆脱了那些女人的死命纠缠。

“我们不是妖怪。”

“我们不是巫婆。”

“这是老天爷给的奶。”

“别急嘛，等一等！”波利卡尔皮奥吼道。

“要我吧！”

“要我，我……”

“哼……”

“看我的孩子！”

“看我的奶子！”

“您看啊！”

“好好看看！”

女人们的叫喊、孩子们的哭号和管家的喝骂混成一片，犹如市场上的喧嚣，在田野上播扬开去。

“妈的，我知道该挑谁。我说过，你们别急！你，华娜·吉斯佩。你，罗莎里奥·卡关戈。你，卡托塔……跟我走……让太太自己去决定……”管家点着名字，把看中的叫了出来。

剩下的人自叹命运不济，伤心而埋怨地问：

“我们呢？”

“干活去，妈的！”

“哼……”

“要是不把那块地锄完，有你们好瞧的，印第安母狗！”

“印第安母狗……印第安婊子……管家老爷就知道这个……”女人们嘲弄地悄悄说道，快快不乐地回到地里干起活来。栎树荫下沟里沟外的孩子们重又发出哭号、哀叫、饥饿的呜咽和梦呓般的窃窃私语。

中午十二点钟的时候，印第安女人们总算是放下了手中的活计，得以缓上一口气，匆匆吃几口玉米豆、大麦饼，并在地躺上一会儿，象牲口似的，麻木不仁地呆望着远处被讨厌的太阳炙烤着的大地。然而，对那些饥肠辘辘的孩子来说，这却是幸福的时刻：有奶吃，有冷饭，还有母亲的陪伴——尽管不乏粗语恶声、专横武断和喝骂恐吓，但毕竟温暖、亲切而舒适。

堂阿尔丰索·佩雷拉把从叔叔手里弄到的钱全都花在购置托马奇和庄园里近几个月来种种有用没用的开销上了，所以脾气越来越坏，而且对管家、奴仆和印第安人也一天比一天更加苛刻。他听说到附近村镇跑买卖的脚夫们非常需要劈柴和木炭，就立即吩咐采伐离庄园几公里以外的山林。

“老爷，那可得二十个印第安人啊，”波利卡尔皮奥告诉他说。

“管他是二十还是四十呢，要多少都得干。”

“还得找个工头。”

“工头？”

“加勃列尔·罗德里盖斯对此很在行。从砍、锯、劈到搭窑烧炭，他全懂。”

“那还等什么？马上动手吧。”

“是，老爷。”

混血人罗德里盖斯被雇了来。此人外号“独眼龙”，是当地的农民。他满脸麻子，粗眉大嘴，皮肤很黑。在同比自己身份低贱的人打交道时，他总是摆出一副挑衅的架势，那只独眼瞪得老大，痴呆呆而又不怀好意地注视着对方。与此同时，波利卡尔皮

奥也随心所欲地胡乱在养身地住户中挑选着上山的人。

“喂……安德列斯·奇里金加，明天一早你到林科纳达山上去干活。”

“去林科纳达？”正在地边挖沟的安德列斯直起腰来反问道。

“咱们在那儿砍过柴。还有别人同去。”

“噢。”

“已经告诉过你啦，过后别跟我胡搅蛮缠。”

“是，老爷……”奇里金加嘟囔道，一动不动地愣在那儿，眼睛冲着面前的山峰，脸上没有流露出任何表示内心深处有难言的反感的表情。

根据经验，管家深知这种沉默的含义，所以又追问道：

“听明白了吗，蠢货？”

“明白了……”

“到时候不去，可有你受的。老爷会把你轰出养身地。”

听到这一恐吓，安德列斯强压着内心的愤懑，使劲儿地攥着手里的锹把，试图反抗：

“老爷，昆希怎么办？这活儿可是要干很久的呀。”

“每个星期天可以回家。”

“昆希怎么办？”

“没骨气的东西。女人与这个有什么相干？”

“昆……”

“昆希得留在家里挤奶。她不能到那么远的地方去。那边容易得病。可怜的女人会给冻死的。”

“老天爷保佑……”

“别装蒜啦，印第安混蛋。谁都有老婆，谁都有孩子，可是，

没一个人哭鼻子……这是老爷的吩咐。妈的，你想怎么样？”

“您就行行好吧……”

“求情是没有用的。”

“那么远。”

“那有什么？”

“老爷，最好还是让我去看青吧。”

“印第安懒鬼，你想一天到晚睡大觉哇，没……”

“好老爷。”

“妈的，别噜苏啦。”

管家没容安德列斯再开口就扬长而去了。安德列斯为自己无能为力而陷入绝望的痛苦之中。得干几个月呢？要在深山老林里过多少个月啊？他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没有期限，没有指望。唉！还得顶风沐雨、蹚泥涉水、受冻挨饿，要打摆子，要忍受晚上六点钟收工后的腰酸背疼。这都不算，还要长久和老婆、孩子分离呢？这最让人受不了啦！怎么办？管家说得很干脆：“到时候不去，可有你受的。老爷会把你轰出养身地。”对他来说，这……这才是最可怕的：他家祖祖辈辈都没有离开过土地。突然，他心头一亮，仿佛找到了出路，于是想道：“昆希可以带着孩子陪我这个苦命人上山。上山……”可是管家的话重又在耳边响起：“她得留下……留在家里挤奶——……”他不再想了，同时也无法再想下去，千情百感同时郁结在心底。当天下午，他抑制着撕心裂肺的怒火，没命地挥舞着铁锹和钢镐，但收工回到家里以后，却一句话也没有说。第二天一大早，他把家里的所有大麦饼和玉米豆全都收来，放进了干粮袋。直到这时候，昆希才问道：

“天哪！他爹……要到很远的地方去干活吗？”

“对。”

“怎么不早跟我说一声？”

“妈的，我不想说，”安德列斯吼道，一股脑儿把从头一天晚上起就一直强压着的怨气全都发泄了出来。他一向如此，病态的复仇欲总是驱使他拿亲人、拿自己最心爱的人出气。

“我能和你一块儿去吗？”

“一块儿去，一块儿去……象只没教养的狗似的缠人。”

“本来就是嘛，”女人说着凑了过去，表示自己已经打定了主意。

“不行，妈的！让谁去挤奶？”安德列斯以不容分辩的斥责和威吓口气喝道。随后，他一挥胳膊，仿佛不愿意看到自己的所做所为似的，粗暴地推开妻子，从家里走了出去。

就在那些日子里，让假儿子闹得神魂颠倒的勃兰奇太太又抱怨起来了：

“这个印第安畜生的奶要把我的儿子给害死，一点儿也不顶用。”

“不顶用，”堂阿尔丰索附和说。

就连已经康复、呆里呆气、好象根本没生过孩子似的少奶奶也说：

“不顶用。”

犹如搜遍所有的兽穴也没有找到适合“小少爷”口味的猎物的狗一样，管家脸上流露出了无可奈何的神色：

“要想再找一个，可就难啦。”

不过，根据叔叔的忠告和自己几个月来在乡下生活的切身体验，堂阿尔丰索确信，只要不把印第安人的死活放在心上，一切难题都可以迎刃而解。于是，他怒冲冲地吼道：

“妈的！难在哪儿？”

“找不到哇。孩子都很瘦弱，印第安女人也都很瘦弱。”

“死活都得给我找来！”

“我们照办，老爷。”

“要快!”

“我想起来了,奇里金加的姘头昆希有个吃奶的孩子,”由于这一可喜的发现,管家波利卡尔皮奥眼睛一亮。

“把她叫来。”

“她是奇里金加的老婆。奇里金加上山去了,不过,心里很不情愿,听说每天夜里都要回来跟这个婆娘睡一觉。”

“每天回来?”

“他们不把这当回事儿。抄近道,从山上走。不过,什么时候让我逮住,可就有他受的。”

“好啦。要紧的是把那个女人弄来。”

“是,老爷。”

在幽深得不见天日的原始栎树林里，夜幕降临得很早。每天午后必下无疑的毛毛雨把山上的小路弄得泥泞不堪。本来就让人打心眼里腻烦的湿漉漉的空气中，还弥漫着附近沼泽地里散发出来的瘴气和古树干上的绿苔逸出的霉味儿。

在林子里是没有办法估计时间的。被古奇坦堡的管家派来砍柴烧炭的印第安人一直要干到天黑才能带着满身泥水蜂拥着回到那唯一的栖身之所：峭壁下的一幢柱朽、坯酥、草发霉的房子。他们当中，有的闷声不响，有的低声唠叨着当天碰到的好事和坏事，各自找个旮旯一蹲，默默地听着单调的漏雨声、蛙闹虫鸣的喧嚣声、风吹树动雨打叶响的飒飒声。夜变得更加黑暗，身不由己的痛苦变得更加深沉，寂寞中对亲人的思念变得更加强烈。然而，一天的劳累化为不可抗拒的睡意，迅疾地袭击着苦工们，使他们如同裹着斗篷的货色一样纷纷躺倒，供虱子、跳蚤饱享丰美的血宴。于是，时间在一片鼾声中倏忽逝去。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躺在墙根，注意搜索着有可能妨碍他实施潜逃计划的每个细微迹象，深怕什么人或者什么事情……他使劲儿地攥着两只畸形的、满是老趼和裂口的大手，强制自己不动、不喊、不……他做了一个大胆的试探，没有引起任何反响，

于是就象猫似的，小心翼翼地爬起来，尽量不使地上霉烂的草发出响声。他爬爬停停，听听没有反应，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根本没有考虑攀山越岭要花费多少时间（最快也得两个到两个半钟点）和将会遇到什么危险，一心只想着能和昆希及孩子呆一会儿、闻闻家里被褥的气味儿、摸摸狗……“慢点儿……慢点儿，笨蛋，”快到工头睡的石凳（屋里唯一的一个高台儿）时，他心里默默地念叨着。终于闯了过去，出了门，踏上了弯弯曲曲的泥泞小路，穿过了湿漉漉的栎树林，上山，下山，最后躺到老婆和孩子中间，虽然筋疲力尽，但心里却得到了极大的满足。夜在酣睡中飞快地逝去，甚至都没有给他体味爱的甜蜜的时间。慑于管家的威胁（“到时候不去，可有你受的。老爷会把你轰出养身地。”），天没亮他就得再顺着山路奔回林科纳达森林。

由于没能履行当初的诺言，星期日只给了这些砍柴烧炭的苦工们半天空闲时间，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偷跑的次数越来越多。在一个天更黑雨更冷的夜晚，他到家之后，刚刚跨进龙舌兰院墙的小门，就发现有些异常的变化：狗象挨了打似的蔫蔫地凑到他的脚前，屋子里黑糊糊的，显出冷漠而不祥的朕兆。他不安地冲过去，发现房门用一根脏布带子拴着。

“昆希……昆希……”他边喊边开了门。

屋子里空荡荡的，一片凄凉。他在褥子上摸，到屋角里找，从灶坑里抓起了一把冷灰。

“昆希……”他的喊声也走了样儿。

叫而无应，甚至连点儿回声都没有。眼前只有漆黑的夜和浓密的雨。他终于明白了：昆希不在家里，孩子也不在家里。是谁把他们弄走了呢？是谁把他们抢去了呢？是谁？不！绝对不会是她自己逃走的。肯定是黑心肠的管家干的。肯定是象上帝

一样为所欲为的老爷干的。肯定是在庄园里……怎么到那儿去呢？怎么敲门？怎么解释自己的出现？不行！安德列斯心里骂了一句“他妈的”，一头扎到了褥子上。他觉得孤独，非常孤独，那孤独感仿佛变成了一种触得到、摸得着的实物，对，变成了身上那粘渍渍的汗水，从每条神经末梢涌流出来的汗水。他长叹一声，以缓解心内的窒闷、平抚……

“昆希……昆希……”

在这万般无奈的情况下，他的头脑中突然闪现出了一种大胆得近于疯狂的幻象：他高举着拳头捶打着庄园坚不可摧的墙壁，但没有人应答。这是为什么？他跑去找神甫老爷，跪着向他讲述了事情的经过。神甫要他拿钱来，否则就不给他出任何主意。他到田间大道和山野小径上去徘徊，毫无指望地挨家挨户敲门，已经精疲力尽，只能再一次低声呼唤道：

“昆希……昆希……”

他的声音轻如叹息，心里不停地提出愚蠢而幼稚的问题：“不要脸的女人……女人……孩子……都到哪儿去了呀？让谁给抢走了？是大老爷、先生……？是管家……？还是别的什么人……？是去看庄稼……看牛、看羊、看鸡、看猪……看……？妈的……谁？是谁让他们去的？丢下我一个人……是谁啊？”安德列斯反复地问道，尽管明明知道……老爷、管家、工头、镇长、神甫先生、勃兰基塔太太，对，老爷的所有亲友、一切把脸洗得白白净净、能够读书识字的人，全都可以任意支使他们。

时间悄悄地溜走了，安德列斯在痛苦中昏昏睡去。这昏睡正是弱者忍辱屈从的表示。他有什么资格抗争、询问？他有什么资格打听亲人的下落？他有什么资格表露自己的感情？他不过是个印第安人。噢！如同对暗中产生造反念头深感懊悔的奴

隶，安德列斯内心深处的每一个角落、周身上下的每一个汗毛孔都产生了对惩罚的恐惧。

从气温、气味、屋外风刮的方向和山巅谷底一切难以分辨（对他来说却清晰无误）的声响的变化中，安德列斯知道已经是清晨四点钟了。

“天哪，”他惊叫一声，深怕迟到。

他尽管四肢瘫软、头昏眼花，但还是得回去干活。一股强大的力量——是习惯、是恐惧——逼使他走出屋子。雨已经停了，寒风吹动山坡上的玉米，发出窸窸窣窣的声音。他摸着黑登上了显得比平时更为阴森的小路，突然听到从山顶悬崖那边传来了讲话的声音。他警觉地躲进灌木丛里：是来找他的吧？是来捉他的吧？不！过了一会儿，他听明白了。那是去疏浚河谷的人，一共有二、三十，象牲口一样由管家拿鞭子赶着。他对此并不陌生。河水一遇高坎时常（尤其是在冬季的月份里）淤积，因而必须对河床进行疏理，否则解冻后的雪水加上连绵的暴雨就会汇成混浊凶猛的山洪，冲决泥土、草皮和山上秽物逐渐堆积起来的堤坝，以不可阻挡的力量涌进谷底，摧毁庄园的灌溉网络，席卷两岸的养身地。

安德列斯还是迟到了。独眼龙罗德里盖斯气得嘴角直冒白沫。在靠着拳打脚踢弄清真相之后，他训斥道：

“印第安蠢货，印第安畜生。你怎么能不呆在这儿而跑回家里那个臭地方去过夜呢？这儿更暖和、更舒服。混蛋！你等我去把那些打摆子的人治好，然后跟他们一起上山去伐树。”

半晌午的时候，安德列斯和那些喝过汤药（工头的神奇秘方）已经康复了的病人们一起开进了栎树林。他心里异常难过，昏头昏脑地干起活来。就其感觉而言，仿佛并不是刚刚开始，而

是在那儿干了很久，很久，手中的斧头犹如宝剑，眼前的树木好似活人，白色的、褐色的木屑象是溅入潮湿霉烂的枯枝败叶中的鲜血和碎骨，纵横交织的树丛成了牢狱的铁丝网，同伴们的斧斫刀砍无异于抽打着神经的鞭笞，而那令人痛苦的回忆过了好一阵子仿佛又涌上了他的心头：“昆希……骚货……怎么能把家扔下不管？……小鸡、玉米、土豆……一切的一切……还有狗全都失去了主人……苦命的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也孤独无依……”他越想心里越火，斧头也越抡越狠。这种情况终于引起了同伴们的注意：

“天哪！你这是怎么了？”

“嘿唷——”

“想咬人？想杀人？”

“嘿唷——”

“你要是中了邪，我们可要躲得远远的。”

“嘿唷——”

“是肚子疼吧？”

“你怎么不说话？”

“嘿唷——”

安德列斯根本不理睬同伴们的关切，只是“嘿唷”、“嘿唷”地抡着斧头。那斧头一会儿落到坚硬的树干上，一会儿落到抖动着树枝上，一会儿又落到偶然出现的爬虫走兽的身上。人们拿他有什么办法呢？

“嘿唷——”

“不要脸的女人！妈的，该死的，印第安猪猡，印第安混蛋！我要挖你的心、掏你的肺！让你不得好死，让你不得好活！狗也没人管了！该死的，该死的，妈的！”安德列斯不住嘴地唠叨

着，使劲儿地砍着树心，木屑象白色的、褐色的苍蝇一样四处乱飞，但却不能消除心头的怒火。他实在累得不行了，不得不歇下来喘口气儿，用双手抹去脸上的汗水，随后象败阵的士兵似的，胆战心惊地朝四周膘了一眼。然而，有什么能解救他呢？头上灰蒙蒙的天空阴沉而冷漠，脚下粘糊糊的泥浆使他越陷越深，周围的同伴跟牲口一样黑得直不起腰来，远处是潮雾弥漫、变化莫测的栎树林，而工头的眼睛又死死地盯着人们的一举一动。

“嘿唷——”

好不容易挨过了漫长而难熬的一个钟点。安德列斯累得腰酸背疼，虽然有时会昏昏然暂时忘掉内心的痛苦，但是突然清醒过来，就又气得直哆嗦。既然没有权力冲着人，那就冲着树来发泄自己的怨怒：

“没门儿……你这小树枝、婊子养的树枝、狗彘的树枝，别想捉弄我。让你不老实……让你不老实……混蛋。”

他用脚踩住一截儿在烂泥里滑来滚去的原木，然后抡起斧头狠劲儿地劈了下去，可是一失手，斧头一偏，砍到了自己的脚上。

“哎哟哟，妈的！”

“怎么啦……怎么啦……？”听到安德列斯的叫声，人们一齐问道。

“哎哟哟，妈的！”

人们围了过去。幸亏只是斧尖伤了脚背，不过血流不止，需要赶快想办法。一个看来熟悉土方的小伙子喊道：

“天哪，吓死人啦。看来不轻。快，快到河沟里捞点儿烂泥来糊到伤口上，免得让邪祟钻进大腿。”

“你去，毛小子。”

“快跑。”

“快回来。”

一个只有十来岁、光着脚丫子、满脸呆气的孩子立即在山梁后面消失了。

“真可怜。”

“倒霉蛋。”

“上帝的惩罚。”

“心不在焉的结果。”

“但愿不是让山鬼给迷住了。”

那个去找“药”的孩子捧着绿乎乎的臭泥，在人们的议论声中，跑了回来。

“不错。”

“给你，叔叔。”

“符合要求，”临时医生说。

恰在这个时候，独眼龙罗德里盖斯走过来怒冲冲地问道：

“妈的！出了什么事儿？印第安猪猡，你们在干什么？”

“没什么，老爷。”

“怎么没什么？”

“安德列斯伤了脚，好可怜哪。”

工头弯下身子看了看，然后用教训的口气——主要是针对其他人——说：

“我早就知道。整天没个好气，准得出事儿。上帝惩罚了你呀，蠢货。”

“耶稣，马利亚……”

“可怜的人哪。”

“倒霉……”

工头打断了人们同情的议论：

“你们往他脚上糊什么？”

“就是这个。”

“烂泥？这是干什么？也不是堵水管子。瞧我的。何塞·塔尔基！”

“老爷。”

“你到屋里去给我弄点儿蜘蛛网来。多弄点儿，别……”

“是，老爷。”

“那东西灵验得很……”工头说道。由于去找蜘蛛网的人还没有回来，他又转而对安德列斯说：“这回你可要连站都站不起来喽，蠢货……”

“站得起来的，老爷……”

“哼……可没那么简单。”

“能站起来，能……”安德列斯咕嚅道，恐惧地望着自己的血和被血染红的土地。

“你算完啦。”

“没有，没有。”

“你已经成了跛子安德列斯喽，”工头揶揄道。

人们悄声地笑着议论起独眼龙的打趣。此人一向以心灵嘴巧闻名于世。

“肯定是这样。”

“肯定……肯定……”工头一边学着他们的腔调，一边从塔尔基手里接过了蜘蛛网。

“给您，老爷。”

“灵验得很。只有这东西才救得了你，蠢货，”独眼龙罗德里盖斯象熟练的外科医生用纱布和消炎粉包扎伤口似的，自信而

小心地把脏蜘蛛网按到安德列斯脚面血淋淋的伤口上。他每按一下，印第安人都要哼几声、骂几句。蜘蛛网总算服服帖帖地粘到了伤口上，于是工头抬起头来东看看西看看，想找一个布条或者一块破布来包扎。

“您要什么，老爷，”有人问道。

“哪儿有破布？”

“破布？”

“把伤口包起来，蠢货。”

“没有……”

“没有哇，老爷。”

“妈的！没有……没有……你们这些穷鬼……为了一小块破布就现了原形。等你们死后进了地狱的大油锅里，上帝可要说：‘不能……不能宽恕。’”

“天哪！”

“耶稣。”

“上哪儿去找哇！”

不等他们多说，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就冲到身边的一个倚着斧柄卖呆的人跟前，不容他躲闪，伸手从他那油渍渍的汗衫窟窿上撕下了一条布来。

那个倒霉蛋儿发觉遮着自己肚皮的破衣服被人撕了之后的尴尬表情引起了人们的哄笑和议论：

“噢……”

“真好玩。”

“妈的。”

“看哪。”

“肚皮。”

“露出肚皮罗，”有人指着他的肚子说。

“露出肚皮罗，”人们齐声哄道。

独眼龙包扎完毕以后立即想起了自己作为工头的责任，于是啪啪地甩了两下鞭子吆喝道：

“别笑了！快干活去，印第安懒鬼！”

“噢……”

“离天黑至少还有两个钟头。”

栎树林里，前后左右立刻响起了单调乏味的劈砍之声。

“你既然拿不了斧子，就到沟里去搂树叶吧，明天烧炭的时候要用，”工头对还躺在地上的安德列斯说。

“老爷，老爷，”安德列斯想站起来，但却未能如愿。他不仅浑身无力，而且腿也疼得难忍。工头抡起鞭子，一边劈头盖脑地抽了起来，一边呵斥道：

“想装吃奶娃娃，想装大肚子婆娘，没门儿。”

“哎哟哟。”

“印第安废物，起来，妈的！”

“哎哟哟。”

第二天早晨，安德列斯觉得整个心脏和所有的脉搏全都移到了脚上，与此同时，大腿根儿也一阵一阵地抽疼。他发着高烧，汗水打湿的油渍渍的斗篷、汗衫和粗布短裤冒着腾腾热气。但是，由于下意识的习惯势力的驱使、工头的监督和有活儿等着他去干，所以他还是坚持出工了。

到了第三天，安德列斯仍然想爬起来。他吃力地挣扎着，两次，三次，但终因力不从心而只好象醉汉似的哼哼着躺到了地上，就连工头的鞭子也失去了作用。

“妈的！这个印第安混蛋要搞名堂。印第安懒鬼，只想偷懒，

装……装……”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嚎叫着为自己的残暴——毫无用处的鞭打和脚踢——辩护。

看到这种情况，在场的印第安人终于大着胆子开口了：

“可怜的安德列斯。”

“好象是中了邪。”

“昏过去了。”

“天哪。”

“老爷。”

“是山鬼。”

“是他的脚。”

“得看看他的腿才是。”

一个心肠最好、胆子最大的印第安人走到病人跟前，小心翼翼地解开并揭掉裹在他脚上的那块沾满浓血和泥巴的脏布，于是一股腐尸烂肉的臭味立即冲进了人们的鼻孔。

“喔唷……”

“噢！”

粘糊糊的伤口露了出来，人们清楚地看到上面盖着一层丝状的东西，而且还在奇特地咕容着。

“长蛆啦。”

“他脚上长蛆啦。”

“可不是嘛。”

“象骡蹄子似的长蛆啦。”

“跟牲口一样。”

“长蛆啦。”

“老天保佑。”

“保佑保佑吧。”

“印第安畜生。你们……你们只好把他送回庄园啦。他在这儿已经毫无用处，毫无用处……”面对这一现实，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吩咐道。

两个印第安人把病人抬走了。他们渐渐远去，把工头罗德里盖斯的叫骂抛到了身后。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接待的头一个客人就是在古奇坦堡的管家。他是去探听虚实的。“谁也别想蒙我，更不要说印第安人……”他跨进安德列斯家门时心里想道。他还带了一个印第安土医。这人中等身材，佝偻着身子，披了件斗篷，黑黑的脸上布满了皱纹，两只手哆哆嗦嗦，瘦得象干柴棍儿。

在习惯了破屋子里的昏暗之后，波利卡尔皮奥和土医怀着神秘的好奇心，朝失去知觉躺在地上发高烧的病人凑了过去。土医看了看病人肿胀的大腿，闻了闻溃烂的疮口，带着迷信的表情和口气说道：

“这……这……这好象是中了邪。是中了邪呀。”

“中了邪？”

“是的，老爷。”

“妈的，印第安滑头。想天天晚上都搂着老婆睡觉，天天晚上。别打算蒙我。”

“不是的，老爷。他踩上邪祟草啦，是大山鬼布下的。”

“真他妈的！”

“人要是碰上这种事儿可就糟了，会象跳蚤一样蹦的。”

“好吧。你把他治好。这是大老爷吩咐下来的。”

“好的，老爷。”

“还有，你得留在这儿照看他。”

“喔唷……”

“‘喔唷’什么……昆希回不来，她得给勃兰卡太太的儿子喂奶。”

“我马上到山顶上和山洞里去找点儿草根、草叶，好给他祛邪。您在这儿等我回来，老爷。只要划划十字就能免灾的。”

“好吧，我等你。不过，快点儿回来。”

“一定，老爷。”

屋里只剩下管家和象可恶的老鼠一般哼哼唧唧的病人，波利卡尔皮奥立即觉得一丝微微的恐惧感顺着大腿和胳膊一直袭上他的心头。“中了邪……中了邪……”他想起了土医的神秘语气和可怕表情，“会蹦的，象跳蚤一样蹦的，妈的。”想到这儿，他害怕极了，马上跑到外面去找骡子。谁也别想让他上当。当他骑着牲口跨上回庄园的路时，低声嘀咕道：

“中了邪？谁会相信呢？就连神甫老爷也说不清中邪是怎么回事儿。印第安人都是魔鬼的儿子……”

神志不清的安德列斯尽管发着烧、忍着疼，但还是从管家和土医的谈话中听到了“昆希”二字。这个名字，犹如匕首扎到他的身上，好似钝刀刺进他的心里。

土医背着草药回来了。他看见安德列斯正一边在光秃秃的地上打滚一边不住声地喊道：

“昆希……！不要脸的东西……！我的心肝儿……！”

“不要脸的东西……心肝儿……老天可怜，老天保佑，”土医嘟嘟囔囔地扑过去，使劲儿地按住病人，嘴里念着稀奇古怪的祛鬼咒语。等到安德列斯安静下来以后，他用牛粪和干树枝在

灶坑里点上了火，把从山上弄来的花花草草放进昆希熬粥用的砂锅里煮了起来。精明的祛邪师一直守在灶边拨着火，砂锅里水刚刚要开，他就紧张起来，皱皱巴巴、毫无表情的脸涨得通红，现出一副凶相。接着，他念起自己编的咒语，并用挂在脖子上的磁石和圣木蹭了蹭自己的胸脯、腋下、大腿根和太阳穴。锅里的神秘药汤熬好以后，他把病人象麻包似的拖到灶坑旁边，搬起他那肿得好大的脚，撕去裹在上面的破布，把嘴凑近流着脓、长满蛆的伤口，贪婪地使劲儿吸了起来。尽管病人打着拘挛大叫不止，可是土医却不顾牙床、舌头、上膛和喉咙里的痒抓抓、粘糊糊的感觉和令人作呕的烂泥塘的臭味儿，紧吸着不放。病人大吼一声昏了过去，不再叫喊，不再挣扎，一动也不动了。于是土医吸得更加带劲儿，他的瞳仁里露出了胜利的光芒。他很自信，知道所有中了邪祟的人全都是这个样子：鬼怪离体的时候，总要让人失去知觉。

土医把吸到嘴里的东西一下子全都吐到了灶坑的火里，一股黑臭的烟柱顺着烟熏火燎的墙壁升腾起来。

“好一股鬼尾巴烧焦了的气味儿，”土医说，望着唾液、脓血和肉蛆被火烧得直翻腾，然后用汗衫的袖里子擦掉残留在嘴角上的粘液。趁安德列斯还没有清醒过来，又用双手抓住他的伤脚按进热气腾腾的汤锅里。土医对自己所做的这一切非常满意，自言自语道：

“赤面鬼老爷，你就别想讨我的便宜。我要照此办理，直到把病人治好为止。”

土医在屋里找到了一点儿玉米、大麦面、牛油和喂猪的土豆，不仅自己用这些东西填饱了肚子，而且还维持了病人和狗的生命。

同样的手术连着做了八天，病人的脚消肿了；又过了八天，绷带包着的伤口结了痂。然而，正象独眼龙罗德里盖斯预言的一样，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变成了瘸子。这一缺欠使他不能再干什么象样的活了，但是，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发了慈悲，勃兰基塔太太也动了善心，让他仍然留在养身地里啦。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老爷、太太居然慷慨地派他去看青，以利于他的康复。

“只不过是白天和夜里照看一下那块大田罢了，八岁娃娃干的活儿。既然他碰上了这么倒霉的事情，只好等他复原以后再看看应该怎么安排啦。但愿……”

“老爷，他非瘸不可，”管家说道。

“那么……”

“嗨！至少也得养活到他老婆把我的儿子奶大。她的奶挺好，不必隐瞒。我可吃够了苦头。不错……那女人不错，”佩雷拉的老婆说。

“对，很不错……”堂阿尔丰索极力掩饰着对那个女人的贪欲，把它藏在心底，等待时机，噢，那丰满的乳房，那肥厚的嘴唇，那迷离的眼神！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住在架在一大片玉米田中间的高脚窝棚里。每逢刮风的夜里，叶子就发出哗啦啦的响声。他有时象稻草人似的拄着胳膊，把全身的分量全都加在那只好脚上面；有时又象蛆一样在窝棚顶上爬来爬去。但是，他的嘴里时时刻刻都得不歇气地大声吆喝。他的声音忽高忽低，一般都拖得很长，为的是能够吓走前来觅食的飞禽和走兽。

“喔啊……”

“啊……”回声又从远处传到了绿浪翻滚的玉米田里。

一天夜里，时间已经很晚了，山上的养身地住户们听到一阵杂乱的声音朝山凹的方向涌去。那是庄园的牲口冲破栅栏闯进了玉米田。

宁静的夜幕中接连传来了瘆人的叫喊声：

“出事喽……”

“庄园出事喽！”

“牲口炸圈啦！”

“在玉米田里！”

“庄园出事喽！”

“出事喽……”

山上，山下，四面八方，阴森刺耳的喊声连绵不绝、此起彼伏。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慌忙地钻进玉米田里，但由于腿瘸跑不动，心里既紧张又害怕。

“妈的……妈的……”他不住嘴地骂着，一方面为自己壮胆，一方面发泄对自己无能的怨气。

经过长时间的奋力搏斗，四散的牲口总算是被轰出了玉米田。在此期间，人们使出了各种本事：有时连滚带爬，有时奔突

腾跳，有时还得紧张地躲闪着牲口的冲撞；打棍子、砸石头、扬沙土，喊、叫、嚷、骂，无所不用。

突如其来的喧闹把堂阿尔丰索从睡梦中惊醒。他没顾上穿好衣服，只是披了件斗篷，象战场上的将军一样威风凛凛地站在廊檐下面。

“出什么事儿啦？”妻子和女儿躺在床上问道。

“没什么。全是胡闹。你们别起来。我去一下……我……”

他立即叫起了家里的仆役，问明情况以后，把庄园里的人全都打发去给看青的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帮忙。

“那个瘸子肯定动不了窝儿。废物。我早就说过他是个废物。”

人全都走了。堂阿尔丰索独自倚在廊檐下的柱子上，眼睛望着无边的黑夜，心里编造着无数天真的轰轰烈烈场面。这的确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情。对他来说，为了一点儿庄稼（本来是印第安人的事儿），半夜三更从床上爬起来，简直不可思议。噢！可是，他的牺牲精神……这下子，在俱乐部的闲谈中，在巧克力茶会上，在农协的聚会上，他可有得吹啦。不过，到头来，他讲什么呢？因为实际上，他……好吧……就讲讲乡下的夜晚——幽灵的王国——的令人压抑而惶恐的气氛吧。为了加强效果，要好好渲染一下牲口的疯狂奔突和人们的凄声叫喊。

“不……不必在这些细节上过多纠缠，会露馅的，”他自言自语道，不过，立即又傲慢而自负地想：“我是众人之首，是点燃的火炬。没有我，这块贫瘠的土地上将一无所有……”

他想回到屋里去寻求一点儿补偿，寻求一点儿美好的、惬意的慰藉，但是，勃兰卡太太那赤条条、臃肿肥胖的身躯立即令人作呕地浮现在他的眼前。“年轻时倒还不错。噢！岁月……作了

母亲……放荡不羁。宗教狂热。”突然，他想到了睡在两步开外角房里的印第安保姆。“妈的……对……可以……”他立即走到角房门边把耳朵贴到了锁眼上。轻微的鼾声和脏衣服的气味儿唤起了他青春的激情。他激动而紧张地搓了搓手。“没人……没人会知道的……”他想道，“万一让人知道了呢？多丢人！丢人？为什么？谁都干过这种事情。”再说，他不是从年轻的时候起就已经看惯听惯了庄园主任意蹂躏、强奸和糟蹋印第安使女们的事情了吗？他是一个大老爷，是万物之主，其中当然也包括这个印第安女人。于是，他轻轻推开了门。屋里比外面还要黑得多。他摸索着一直走到印第安女人跟前，扑了上去。睡在少爷摇篮旁边薄褥子上的印第安女人本想爬起来求救、叫喊。然而，老爷的声音和体重打消了她的这种企图。趴在她身上的是情急如火的大老爷，是象神甫先生的咒语一样可怕、握有镇长的权势、长着上帝的脸庞的大老爷。不过，也许是出于本能的反应，昆希还是试图躲闪，试图脱身。然而，一切全都枉然。老爷的两只不容反抗的大手狠狠地搂着她，粗暴而恳切地按着她。她一动也不能动，完了，任他为所欲为吧。她也许闭起了眼睛，象死人一样僵挺。他是……他是当地主宰一切的老爷。喊吗？喊给谁听？喊给她的丈夫安德列斯听吗？“唉！可怜的瘸废物，”昆希深情地想道，眼睛湿了。

“动一动嘛，印第安畜生，”看到女人毫无反应，佩雷拉低声吼道。无疑，他是希望得到更大的满足，更……

“哎哟。”

“动一动。”

喊吗？让人家夺走丈夫的养身地？让女主人说自己不要脸？有什么用……？不！那可不行！最好还是悄悄的，漠然置之。

“动一动。”

“哎哟。”

她只好强忍着满腔的痛苦，只好咽下顺着鼻子流下来的泪水。

完了事儿之后，老爷摸到门口时还小声骂道：

“真是些畜生。连让人得到应有的满足都不会。象母牛一样。显而易见……是劣等民族。”

第二天，听了管家的报告以后，为了估算牲口在玉米田里造成的损失，堂阿尔丰索问道：

“踩坏了多少庄稼？”

“我数过，一共二百来棵，老爷。”

“大约值……”

“三十来个苏克雷。”

“记到那个印第安混蛋的账上。”

“好的，先生。”

昆希回到家里以后，安德列斯一连好几次斜着眼睛看她的肚子。会吗？不会吧？昆希明白了丈夫的疑虑，暗暗地腆起瘦瘪的肚子，以期博得他的信任。

仲夏时节道路变好了，勃兰卡太太和洛莉塔小姐决定返回首都。对他们来说，一切问题都已完满解决：家族的名声重又白璧无瑕，勃兰基塔太太因为晚年得子而变得更加温存、活跃。只是堂阿尔丰索的事情尚无头绪，他不知道如何去搪塞叔叔和那些同他商定并签有木材、石油等合同的公司……

“不必那么犯愁，”妻子在了解到他的忧虑以后安慰说。

“我怎么跟他们说呢？”

“照实说呗。就给那么一点儿钱，干不了更多的事情。”

“那么少……”

“不是把东山买下来了嘛。”

“还有路呢？”

“让他们去修吧。”

“女人见识。你明明知道，得我来修。”

“那就再拿钱来。”

“再……”

“当然啦。”

“还有养身地呢。”

“那容易。”

“容易。”

“可不嘛。你跟我们一起回去找那些先生们谈谈。告诉他们没法再干更多的事情啦。好了……要是他们同意，你就一个人回来接着干。我们……”

“好吧。明白了……”

“你想把我们葬送在这个地狱里不成？洛莉塔必须从头开始……”

“从头开始。”

“还有我的儿子，他需要抚养，需要教育。”

“倒也是。对……别无……”

“就这么定了。”

勃兰卡太太真正向往的是回城，是上流社会——自负而又嗜掠成性的犯罪集团——的女友们的流言蜚语，是彭佩亚女神的九日祭，是珠光宝气，是乌斯卡特吉神甫。她的确如愿以偿了。然而，堂阿尔丰索却没有在京城尽情享受的福分。胡里奥叔叔的利诱和威胁，美国佬的计划和金钱——用滴管计量过的慷慨施舍——又把他打发到乡下来了。

堂阿尔丰索走进托马奇的时候天已经黑了。他来到镇长家里，正在廊檐下象平时一样向十来个席地而坐又吃又喝的印第安人推销烧酒和杂碎汤的华娜，一看见古奇坦堡的老爷，立即嚷了起来：

“瞧哇，您又回来啦。”

“亲爱的华娜。”

“您好。”

“你们怎么样？”

“还行。哈辛托！阿尔丰希托^①老爷回来了。”

“又……”

“您一个人回来的？”

“一个人。”

“这么说成了光棍儿啦？”

“成了光棍儿。”

“这样好，我真高兴。”

就在这时，哈辛托·金塔纳从廊檐下的一扇门里走了出来，

① 阿尔丰索的昵称。

把烟头朝石凳上一放，满脸呆傻的奴才相——他的油光、傻气的宽脸天生就是那副样子，对堂阿尔丰索说：

“快请下马吧，老爷。”

“好的。”

“喝点儿肉桂酒，驱驱风寒。”

“在这儿呆一会儿，”女人插嘴道。

“谢谢，非常感谢，”佩雷拉说着翻身下了马，接着又吩咐道：

“请你打发人去把神甫先生找来，我要同他谈谈，请他喝一杯。”

“好的。”

“有什么事儿，您尽管吩咐，老爷。我马上就去找，”镇长说着转身就要回屋，可是华娜娇嗔地拦住了他：

“这是怎么啦？先请老爷进屋去坐坐，歇一会儿……”

“对。请……请……老爷。”

金塔纳把堂阿尔丰索让进了卧室。屋里又阴又暗，地上铺着席子，墙上贴着发了黄的旧报纸和杂志彩页，全家共同的特号大床随时都有散架的危险，床头钉有一个库恰拉圣母的神龛——不过是一堆纸花点缀起来的带有药品广告的圣像而已，一股淡淡的酒气和旧鞍具的味道直冲鼻子，角落里和家具底下积满了垃圾。

“快请坐，老爷，”主人连忙拉起斗篷角擦了擦样子粗糙的板凳。

“坐这儿吧……这儿好一点儿，”华娜用手掸了掸床沿。

“对，这儿好，”堂阿尔丰索依从女主人，坐到了床上。

“好吧，也行。”

“坐在这儿……要是喝醉了，用不着麻烦。”

“那倒是。”

“您用什么下酒呢？”女主人问。

“嗨！我怎么知道，”佩雷拉笑着说，知道一定可以美餐一顿。

“耶稣！”华娜狡黠地嚷道，立即走出了屋子。

“您先坐着，我打发孩子去叫神甫先生，”哈辛托跟着也退了出去。

几分钟以后，华娜端来了一大盘浇了辣油和莴苣酱的土豆饼、菜豆和烤鱼，故意装出不好意思的样子说道：

“请您多多包涵。”

“好极了！”古奇坦堡的老爷望着令人馋涎欲滴的美味佳肴喊道。

“您要米酒吗？我先问一声，因为象您……”

“噢！”

“不是给印第安人喝的那种用龙舌兰叶子做的，是另外一种，真正用玉米做的。”

“还是喝啤酒吧，来两瓶。”

“只有‘莫那’牌的，别的牌子的容易坏。”

“什么牌子的都行。有这盘辣……”

“您先喝一杯开开胃的吧。”

“那就先少来点儿，神甫马上就到。”

过了半小时神甫才来。他的出场为大庄园主和混血镇长之间不很谐和的谈话增添了随便和热烈的气氛。

“堂阿尔丰索，咱们的基多可有什么新闻？”

“什么也没有。”

“没闹什么乱子？政府是不是倒了台？”

“没有。您……”

“姑娘们呢？”神甫厚着脸皮问。

“老样子，”说完，佩雷拉又以看青人的语调叫镇长的老婆再拿小半瓶烧酒来，可是华娜却说：

“这回可得一整瓶了，神甫老爷也是要喝的呀。”

“好吧，一瓶就一瓶。”

酒刚一拿来，堂阿尔丰索就慷慨地分给朋友们，还不时地请华娜也来分享一盅。华娜从不参与男人们严肃、认真的谈话，但却喜欢喝酒，尽管很有节制。

庄园主、教士和地方长官的谈话随着酒兴而变得越来越坦率、越来越放肆、越来越离奇。堂阿尔丰索满脸威严，声音颤抖，目露凶光，威胁地用力挥着双手，向朋友们提出了有关公路问题的建议：

“只有咱们能够完成这项本该在几个世纪以前就完成了的伟大事业。”

“咱们？”神甫反问，流露出难以胜任的情绪。

“那……”

“妈的，还能有谁？愿之者多，能之者少。神甫先生，您有讲经台；而你呢，哈辛托，有镇公所。”

“什么意思？”镇长冒昧地问。

“问题是尽快把这一宏伟工程搞起来。祖国在盼望着、渴望着、期待着它的完成！”古奇坦堡的老爷的吼声里充满着不容置疑的热情。

“噢！”神甫应和着。

“说得对，”镇长有气无力地赞同。

“必须把镇里的全部人力集中起来。全部人力！我豁出印第

安人啦。干上那么四、五个星期，妈的，世界上最好的公路就修成了。要是能干成，部长……部长先生亲口答应给我派一名工程师来，并且还要提供一些器材。”

“事情就这么定了，”神甫说。

“只有这样，”镇长附和道。

“只有这样，这个地方才能真正朝文明和进步的方向迈进。”

“只有这样，”神甫和镇长齐声响应。

“喝……为咱们的美好倡议喝一杯，”佩雷拉激动不已，仿佛看到了胜利的曙光。

“干杯。”

“干杯，神甫老爷。干杯，老爷。”

“干杯！”

一阵短暂的沉默之后，庄园主突然想起了某位政客的什么话，于是使劲儿地一挥手说道：

“已经到了让这个美丽地方的居民享受生活和文化的时刻啦！公路……公路是村镇的生命，各个村镇都必须开辟出自己的公路。”

“对极了！”镇长被这几句话打动了。

“对，说得对。不过，光靠民工能修起一条不少于二十公里的公路吗？”神甫把帽子朝耳边一拉，提出了怀疑。

“看来您还不知道，亲爱的朋友，圣加百列公路的大部分工程就是民工完成的。”

“真的？”

“当然是真的。”

“眼下本地在各个方面的价值已经提高了百分之五十。刚刚有人出五万苏克雷要买我的一个亲戚的一个小庄园，可那只不

过是块缺水的荒地罢了。”

“就是嘛。”

“修好公路以后，教区的地位也会相应提高的，”神甫自言自语般的说。

“全省的。”

“镇公所也会得到拨款喽。”

“自然！”

“干杯，神甫老爷。干杯，老爷。”

“干杯！”

“这么说，你们准备为这项伟大工程助上一臂之力喽。”

“尽力而为！”

“但愿你们的爱国心不只是表现在酒桌上，”堂阿尔丰索威逼道。

“您怎么会这么想呢？”神甫气愤地反问。

“怎么会呢？”金塔纳也跟着说。

神甫的脑袋里正在琢磨：“开工的时候我要大肆庆祝一番，找上五、六个会头，加上晚祷告、唱弥撒、讲经会……妈的！工程结束的时候再来一次谢恩……”

“咱们应该尽早动工，”古奇坦堡的老爷提议。

“夏天吧，过了库恰拉圣母节。”

“听您的，神甫先生。您说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堂阿尔丰索诡谲地挤了挤眼睛。

“请不要误会。我没有任何个人打算。提出节后，是因为，这样一来，印第安人和农民会觉得有圣母保佑而更加卖力气。”

“甚至会拼命的，”哈辛托傻呵呵地插嘴说。

堂阿尔丰索没去理睬镇长的不识趣儿，揶揄道：

“鬼头神甫，您最关心的是别影响了节日收益。”

“那又怎么啦？”神甫恬不知耻地反问。

“明白。先给一、两个月的喘息时间，嗯？这样……这样就可以趁机再搞一次。”

“这也没什么不好。”

“当然没什么不好。每个会头出一百苏克雷来办弥撒。”

“在这儿，可不是光动动嘴皮子就能办成事情的。”

“对……这是实话。不过，有个条件，不能到我的庄园里去找。”

“噢！他们可是会有兴趣的啊。”

“妈的，您已经打起我的主意来啦。”

“光耍嘴皮子公路是修不起来的，我亲爱的朋友。”

“对。当然……”

“工程一完，您的产业的收益将会翻上一番。”

“何止一番，”佩雷拉的脸皮比神甫的还要厚。

镇长一直没有插话，只是怀着满腔的爱国热情，好奇而虔诚地望着庄园主和神甫的智斗，这时却急切地提出了自己的要求——一个战斗岗位或者能捞点儿小油水的机会：

“那我呢？我应该怎么来帮点儿忙呢？”

“你……你负责召集人马。”

“怎么召集？”

“神甫先生撒种，你去收获。”

“我还是不明白。”

“就是把神甫在教堂里鼓动起来的人召集到一起。”

“啊！我还以为是什么对我个人有好处的事情呢。”

“因为你是镇上的最高权威嘛。”

“是贴心的人。”

“是爱国者……”

“好吧，我知道……”

“好歹要逼着他们去干。”

“就我一个人？”

“咱们得选一个适当的时机，比方说，利用集市。”

“趁做完弥撒的工夫。”

“干杯，神甫先生。干杯，老爷。”

“干杯！”

当华娜把店里最后一瓶烧酒送去的时候，堂阿尔丰索问两个同伙：

“你们看能有多少自愿者？”

“这个嘛……”

“大概……”

“有多少，妈的？”古奇坦堡的老爷的眼睛里流露出了凶多吉少的醉意。

“会有不少的。”

“一定很多，堂阿尔丰索。”

“到底有多少？”

“您要多少，所有的人都……”

“所有的人……”

“妈的！我要的不是这种回答。到底会有多少？”

“干杯，阿尔丰索老爷。干杯，神甫先生。”

“干杯！”

镇长的老婆给这几个醉醺醺的人点起根蜡烛插到了一个空酒瓶上。

“到底会有多少？你们给我说个数目！”

“那好。一百多吧。”

“对，一百多。”

“妈的，你们点着名字数给我听！”庄园主讥讽而气愤地撇了撇嘴。

神甫先生和混血镇长一看势头不妙，为了让佩雷拉消火，就报起那些可能参加和应该参加的人的名字来……他们不管是对是错，胡乱地点着所有熟人的名字：卡鲁皮尼亚老汉，梅尔丘尔·桑托斯和他的两个漂亮女儿，山坡上大草房的库索，电报员，蒂莫特欧·梅迪阿维亚，在斗鸡场上总是胜过神甫先生一筹的小学教员，患有肩疼病的大嗓门儿猴头，麻鞋匠，那个曾在基多当过暗探后因和军需部长老爷的女厨子不清不白而不得不回到镇上来的小伙子，一只胳膊的孔恰拜，跛子阿马多尔，独眼龙罗德里盖斯，路易斯·门迭塔，鲁阿塔兄弟……

“还有呢？”醉醺醺的庄园主追问道。

“干杯，阿尔丰希托老爷。干杯，神甫先生。”

“干杯！”

“还有呢？”

“卖蔗酒的混血女人和她的几个儿子，”神甫象有了新发现似的喊道。

“对……”

“还有呢？”

“猫眼儿和他老婆以及他们那个从北边贩货来的黑印混血表弟。”

“对，从北边来的。”

“还有呢？”

“胡安老爹……卡尔塔瓦诺山上的印第安人。”

“还有吗？”

“学校里的孩子们。”

“孩子们！”

“不够，妈的！”堂阿尔丰索使劲儿拍了一下桌子，直震得酒瓶、酒杯、蜡烛全都跳了起来。他的这种前所未有的态度把上帝和法律的代表吓得直缩脖子。

“可是，堂阿尔丰索……”

“老爷……”

“我说了，不够，妈的，”庄园主面对朋友和同伙们既害怕又审慎而强作出来的笑脸吼道。

“嗯？”

“嘿……嘿……嘿……”

紧接着出现了一阵孕育着危险的沉默。堂阿尔丰索眼睛里闪烁着火一样满含醉意的凶光，一声不吭，以询问的神情逼视着神甫那不可捉摸的面孔和混血镇长那卑屈的笑脸。庄园主对同伙们的愚蠢非常恼火。怎么就猜不出他的意思呢？按计划，必须穿山、填塘、经受冻雨的考验才能最后完成就连忽而和天主教的神甫们结伙、忽而又和自由党的魔鬼们合谋的政府都无法完成的工程。他们怎么能不知道在这里要起决定作用的是什么人呢？古奇坦堡的老爷等得不耐烦了，于是吼道：

“你们呢？你们自己就不算啦？妈的，好一些阔佬哇！”

“当然要算。”

“当然。”

“我们要带头。”

“带头。”

“这还差不多！这才是我想听的……愿意听的……你们一直装傻……不过……”庄园主仿佛在一场形势危急的赌博中意外地取得了胜利。

“我们原以为这是不消说的，”神甫松了一口气。

“不消说的。”

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心里非常得意。他发现酒瓶子空了，于是就站起来喊女主人：

“华娜！”

“什么事儿，老爷？”哈辛托谄媚地问。

“拿酒来，再来一瓶。”

“已经没了，老爷。全都……全都让咱们给喝光了，”镇长说。

“喝了差不多两瓶，”神甫插嘴道。

“可是……不行。还没有尽兴呢，”庄园主不肯就此罢手。

“好啦……那就……”

“我也是这个意思，可是没酒了。我们店里一般只准备两瓶烧酒。只有逢年过节的时候……要不就喝啤酒吧，玉米酒也行……”

“嗨！别糟践我啦。有办法。我来解决！喂，哈辛托……你得帮个忙。”

“您就吩咐吧。”

“我的骡子在门外，你骑上……”

“啊！”

“用不了一会儿就可以跑到庄园。波利卡尔皮奥大概还在等我。你让他把放在厨房柜子里的酒给你两瓶，就说是我的意思。”

“两瓶？”

“对，两瓶。让他给我拿来，那可是白兰地啊。”

“白兰地！”神甫贪馋地瞪大了眼睛。

“我马上就去。”

镇长飞也似的走了，房子里只剩下了神甫和古奇坦堡的老爷。听着牲口在夜幕中渐渐远去的声音，他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脸上露出奇特的、会心的笑，接着又以一个相互都能理解的、更加坦率的表情表白了各自心中的卑鄙念头。两人想得完全一样：“一去一回差不多要一个钟头。镇长的老婆人缘好、很大方、乐于助人……还等什么呢？”堂阿尔丰索抢先冲着神甫朝厨房的门挤了挤眼睛，意思是说“华娜就在那儿”。他们象绅士一样彬彬有礼地站了起来，朝前走了一步、两步，只是踉踉跄跄的醉态既显得滑稽又是对他们的尊严和狂欲的讽刺。不……不必象饿鹰扑食那么匆忙。任何事情都有自己的限度、自己的方式……“难道咱们还要为这么一件小事打架吗？不堪设想。咱们是朋友又是盟友……”想到这儿，堂阿尔丰索客气而讨好地鞠了一躬，把路让给了神甫，仿佛在说：“您先请……请……”然而，神甫脸上带着虔敬的呆笑答道：“那可不行。您……请，堂阿尔丰索……”

厨房里，贴墙插着的蜡烛发出昏暗的光，镇长的老婆正坐在灶火旁边的地上打盹儿。她那红润的脸蛋和半闭的眼睛，在火光的映照下，仿佛在不住地抖动。醉醺醺的绅士跌跌撞撞地走到了她的身边。

“天哪。差点儿吓我一跳，”女人说着懒洋洋地揉了揉眼睛。

“怕什么呀，我的小妞？”庄园主边说边躺到了地上。

“别是又想干那种事了吧？哈辛托他……”她威胁地说，企图掩饰过去的奸情。

“他不在，让我打发到庄园去了，”堂阿尔丰索说着就把手伸

到她的衬裙里。

“您要干什么？”华娜嘴里那么说，但却坐着没动，任他……

“我的小妞。”

“肯定是又跟从前一样。”

“一样？”

“只求自己高兴。许诺这……许诺那……”

“不会的，小傻瓜。你要耐心……耐心点儿嘛……”古奇坦堡的老爷边嘟囔边哆哆嗦嗦地摸着女人那混着汗臭和洋葱味儿的最隐秘部位。

“那……您过去是怎么说的来着？您都答应过什么？”

佩雷拉先是“啊”了一声，随后又对着她的耳朵说了点儿什么。情话谈到这个时候，那女人已经仰面朝天地躺到了地上，衬裙拉在胸前，两条大腿暴露无遗。

“您老是这么说，可就……”在烂醉的老爷的狂吻和爱抚下，她只说出了这么一句话。每到最后时刻她都是弱者。有多少次她都下了决心要向他提出自己的要求。以身体的代价去换取一点儿自己从小就渴望得到的东西，向唯一能够给她的男人要一点儿她的孩子、她的家所需要的东西，要一点儿能把自己打扮得象城里的太太一样的东西，要一点儿吃的……然而，他从来都没有给过……从来都没有！但是，却又总是让她抱有幻想，从第一回起就抱有幻想。她一直记着当时的情景：她大叫一声，拚力反抗，又是用拳头打，又是拿牙齿咬。啊！可是他……不顾一切地揉搓她的乳房，抚摩她的肚子，亲她的脸蛋儿、耳朵、脖子，然后，把她按倒在长满三叶草的地上，把自己的双膝插到她的两腿之间。她……她本来可以继续反抗，甚至说不定能够挣脱逃掉。可是，他突然说出了许多从来不曾有人对她说过过的热情温

柔的话语，而且让人听起来还真象发自内心一般：“等我把老婆甩掉，就跟你结婚。我要送给你一头奶牛，还要带你去基多，你就要变成女主人啦。”面对这样的痴情——可以进入一个不可企及的天堂的憧憬，女性的一切疑虑顷刻间在她的心里冰消雪融，怨怒化作了混杂着乞求和兴奋的眼泪。她顺从了。某种麻醉性的东西使她堕入了甜美的期待之中。

庄园主走后，神甫紧跟着就来了。对他这个天主的使者，镇长的老婆也从来都是不能说个“不”字的。华娜喜欢秃驴在亲密时刻散发出来的那股圣器室的神秘气味儿。那天夜里，在得到爱抚和温存以后，她兴奋得诡谲而又羞赧地说：

“天哪，人们会把我当成圣水盆的。”

“对……对，小心肝儿……”让酒精和情欲弄昏了头的的神甫喃喃地说。

两位卓越的绅士都走了，华娜坐起来，心里并没有感到多大的内疚。也许跟老爷和神甫犯的罪不算罪吧。然而，后来，当她拉下裙子、抻平汗衫以遮住赤裸的身体时，发现小儿子躲在阴暗的角落里，瞪着痛苦而惊奇的眼睛看到了那一切。这时候，只是在这时候，她才真正感到羞愧。那羞愧要比任何内疚都难受，要比丈夫的任何报复都更有分量。

自从和胡里奥叔叔谈过以及在乡下对钱怎样去而复来有了亲身体验以后，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开始对大小生意、对农业开发的规划、对一切能够确保自己的“大老爷、先生”地位的事务全都紧抓不放。毫无疑问，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当他一大早骑着心爱的黑骡子到镇上去为公路运筹和奔波的时候，脑袋却在翻来复去地思索着各种有利可图的计划：“可以……可以从土地上榨油水，因为那是我的……还有印第安人，那也是我的……再就是农民……他们……虽然不是我的私产，但是我却可以对他们说一不二，妈的。”他打算从新修的公路、从铁路上把土地的出产运到首都去。他想象着大山已经凿通，巉岩已经铲除，沼泽已经淘干，山坡上和峡谷里长满大片的庄稼。他甚而至于为还清胡里奥叔叔的债务、变成美国佬唯一的真正合伙人或者干脆独立经营而得意起来……“独立经营！不行，那是办不到的。他们是内行。他们干过，有经验，有机器，”他又暗自否定了这一大胆设想。每次他在不得不为规划、合同、签字、器械、资金、期限、技术人员等事项去首都之前，都要对波利卡尔皮奥说：

“等我回来，山坡上的地都必须耕好种好。”

“那地方太陡，牲口上不去。”

“我知道。在那么陡的地方，可怜的牲口会滚坡的。印第安人正是干那个用的嘛。让他们用铁棍、木棒把种子点下去。”

“全让印第安人干？”

“当然！”

“可是下星期不行，老爷。”

“为什么？”

“我得去清理河道。我亲自去，至少要带二十个印第安人……”

“可以往后搁一搁嘛。”

“那可不行。要是堵了怎么办？那可危险啊。”

“噢！”

“可不能跟老天爷开玩笑。”

“妈的！我说了，先往后搁一搁。”

“好吧。”

“我可能要在城里耽搁十五天左右，因为必须到部里去交涉筑路工程师的问题。”

“明白啦，老爷。镇上的事情好象进展顺利嘛。”

“但愿如此。”

“至于您说的撒种问题……最好是利用谷地。”

“要用的，可是太少。而坡地……”

“那当然！”

一天，堂阿尔丰索一时冲动，道出了心里对自己已经开始了的宏伟事业的疑虑：

“我已经快让债务给淹没了。一家人不知一家人的难处啊，我亲爱的波利卡尔皮奥。”

“是这样的，老爷。”

“可是那些印第安猪猡却把河边最肥的地方都据为养身地了。”

“向来如此。”

“妈的。来年就都得给我让出来，让他们到山顶上去搭窝棚。我可不是头一回说这种话了，也不是头一回下这个决心。”

“谁能赶得走他们啊？”

“我，妈的！”

“嗯。”

“怎么？”

“没什么，没什么，先生，”管家抱歉地说，意识到自己对主人显得过分贴心了。

“他们把我当成父母。这些印第安人，打的是什么主意？”

“是这样。”

“妈的。”

“过世的大老爷也曾想把他们轰走，差点儿就成功了，可是印第安人造起反来。”

听到说庄园主老爷的权威也不灵验，古奇坦堡的老爷心里很不是滋味儿，既恼火又不安。他早就估计到实现美国佬和胡里奥叔叔的要求绝非易事。把印第安人从他们那些破旧肮脏的茅草棚子里赶走无异于连根拔除一片原始森林，甚至比那还要难。他多么想消除将来的麻烦啊。

“狗屁！休想跟我来那一套！”

“是的，先生，”看到老爷发起火来，管家又惊又怕。

“休想……休想……可是为什么呢？为什么，妈的？”堂阿尔丰索想道，犹如自己的嚎叫在心底发出的回声。突然，仿佛一道希望的光芒冲破了眼前的黑暗。上帝一向护佑着他。确实如此。

此刻又给了他以启示。

“妈的！就……就这么办。”

“您说什么，老爷？”管家波利卡尔皮奥一时没能领会老爷的意图。

“要把清理河道的事情忘掉，嗯？忘掉。明白吗？有好多更实际、更有益的事情要办，”古奇坦堡的老爷的眼睛里闪动着险恶而固执的光焰。

“明白了，老爷，”管家简直不敢相信……

“这样一来，所有的问题就都解决了。所有的问题，妈的！”

“是的。”

“您说……”

“您说……”

“您说……”

“您说……”

“您说……”

“您说……”

“您说……”

遵照精神导师神甫先生的指令，鲁阿塔兄弟组织起了一个支援筑路工程的爱国委员会。委员会的成员们每天晚上都在哈辛托·金塔纳的杂货铺的后屋里开会。这种非正式会议常常是以其情绪激昂的参加者们烂醉如泥而告终。酗酒不仅没有损害委员会的严肃性，反倒使它在当地居民中名声大噪。于是，山上、山下、高原、峡谷和丛林的居民们坦然而至，不分贫富，一律倾囊沽酒、尽心献策。这种聚会几乎每次都是以赌博开场。一般情况下，总是由鲁阿塔兄弟、哈辛托·金塔纳和某个有时也可能变成难缠的主儿的笨蛋来当庄头。

每次弥撒快结束时，神甫先生也都要对信徒们大谈一番那项急待完成的宏伟工程，而且还大模大样地许诺各种福祿报应。

“噢！对。工程每推进一公尺，你们就可以免受一百天、一千天罪。只有这样，神圣的造物主才会更多地赐福给本镇。”

听众们，不论是有鞋穿、面皮稍白的小康混血农民，还是衣衫褴褛、满身虱子的印第安人，一听说上天赐福和免罪，就全都激动不已。这样一来，他们……他们就可以在上帝面前变成重要人物。上帝在为他们操心。上帝会……干点儿活儿算得了什么？简直不值一提，本来就是司空见惯了的事情嘛，大家还可以

在一起聚一聚、可以被人们记起。最后，神甫总忘不了提及他本人最感兴趣的问题：

“既然圣母节那天大家没能痛痛快快地玩一场，工程开始之前咱们就再来热闹一次。镇上由伊希德罗·卢戈牵头，乡下分别由河边的胡安·卡瓦斯坎戈、小山上的梅尔丘尔·蒙塔基萨和瓜努霍的马努埃尔·钦巴亚库主持。”

弥撒是按一百苏克雷的标准筹办的：调动了镇乐队，教堂门口放了礼花、爆竹和彩球，女宾们浓妆艳抹，男客们穿起了双面斗篷，天使们驾着铁皮翅膀、头发髻曲、靴鞋可脚，香烟缭绕，花瓣飘飞，说教长而又长，芳香臭味令人窒息。

那一天，人们从清晨四点钟就放心大胆地纷纷从各条街道涌向广场，投身集市，犹如叮在一块色彩斑斓的大床单上的麻蝇。

“买土豆呗。”

“买玉米呗。”

“买棒子呗。”

“买大麦面呗。”

“快来买吧，老主顾。”

“快来买吧。”

“您看这卷心菜。”

“您看这煮玉米豆。”

“您看这烘过的玉米楂。”

“您看这土豆糕。”

“老哥哥，您可好啊？”

“真活够了，大妹子。”

“活够了。”

“老主顾，请您尝尝。”

“好吃。”

“真香。”

“多着呢。”

“买点儿吧。”

“快买吧。”

“我是连卖带饶。”

“你饶得太少。”

“快买吧。”

“老主顾。”

“让我看看。”

“让我尝尝。”

“我买了。”

“太贵。”

“便宜极了。”

“您想怎么样？就没有白给的东西。”

“没有。”

“白给？”

“这可是流血流汗挣来的。”

“是血汗换来的。”

“老主顾。”

“多饶点。”

“白饶喽。”

在这人头、草帽、斗篷、头巾、褊子和帆布凉棚汇成的海洋里，叫卖声和还价声犹如波涛轰鸣。在那难以名状的声浪中，偶尔还可以听到不很谐和的驴叫、孩子的哭闹和乞丐的咒骂。

工程师先生(一个皮肤黝黑、有着两只大手、穿着皮茄克和马靴的小伙子)、堂阿尔丰索·佩雷拉(打着黑绑腿、穿着马靴、手提马鞭、头戴草帽,一副乡下地主的打扮)、神甫先生、鲁阿塔兄弟、哈辛托·金塔纳和镇公所的两名警察(躲在后面)站在教堂的门楼里,象老练的猎手看到了最好的猎物似的,心里美滋滋地窥视着集市上的人群。他们东拉西扯地消磨着时间,但偶尔也对即将付诸实施的计划交换一点儿意见:

“到时候必须守好广场的四角,一个也不能放跑。”

“一个也不能放跑。”

“说得对。”

“波利卡尔皮奥说,今天在场的可能有五百多印第安人。”

“就这么些?”

“就这么些。”

“不止这个数,要多得多。”

“当然。”

“所有听过我讲道的人都会去的。”

“所有的。”

“还有我动员的那些人。”

“嘿……”

按照那个司令部在教堂门廊里经过一个多小时讨论做出的决定,警察、管家、镇长、神甫、鲁阿塔兄弟爱国委员会的成员、堂阿尔丰索和工程师先生于中午时分开始了行动。

“跟我来!”一个鲁阿塔带领两名警察冲进人群,封住了广场的一角。哈辛托·金塔纳、神甫先生和堂阿尔丰索也采取了相应的步骤。

广场被这些出类拔萃的人物及其朋友们围住以后,没有一

个人拒不参加这一爱国公益工程。恰恰相反，人们都很激动、都很兴奋。不去就是犯了弥天大罪。然而，妇女们却心里有所疑虑，纷纷向四处逃去。在喝过堂阿尔丰索当作见面礼分送给大家的一瓢米酒或一杯烧酒之后，人们天真而不无得意之感地列队走上了镇中大街。小学生们走在那一字长蛇的前头，紧跟着他们的是那些没有上学的孩子（衣衫褴褛，瘦骨嶙峋，腆着大肚子，脸上的笑容掩饰不住营养不良和愚昧无知），随后是一群手持国旗、旧草帽上扎着三色带①的七旬老人。这样一个由无知的牺牲品——孩子和老人——组成的柔弱、惶惑、庄严、悲壮、充满莫名其妙的欢乐情绪的雄赳赳气昂昂的先导队，使成帮结伙站在廊檐下和屋门口看热闹的女人们大受感动和惴惴不安。有人拉起衬裙里子擤了一下鼻涕，于是引得大家都跟着歔歔起来。她们哭得那么动情，其中包含有某种兴奋和骄傲的成份。这一举动激励人们全都加入了行进的行列。

“您看，让我说中了吧？”面对眼前的胜利，神甫对古奇坦堡的老爷说道。

“是啊，让您说中了，”堂阿尔丰索心里下意识地涌起了一股感激之情。作为响当当的硬汉子，他本不该为这等区区小事动情。

“我们的人民有着伟大的品格，”工程师由衷地说。

“这种品格必须很好地加以利用。可以把他们的激情用于阻止世界各地的暴乱、革命和犯罪行为。”

“说得对。”

“当然。我是可以随意拨动别人心弦的灵光，”神甫显得十

① 国旗的象征。

分得意。

“这是职业的关系。实践……”庄园主揶揄道，他已经控制住了自己的感情。

“常常被朋友们利用的职业。”

“谢谢。”

人流在中心大街和山野小路汇合处停了下来不知所从。大鲁阿塔趁机爬上一个土岗，扯着嗓门喊道：

“咱们自己！咱们自己去实现自己终生的愿望：修一条公路。咱们……咱们不必向任何人求情。绝对不必。听见了吗？咱们要用自己的手、自己的心去把它完成。当然……有咱们的好导师帮忙……咱们的好导师神甫先生和古奇坦堡的堂阿尔丰希托。他们……他们以后会变成咱们厄瓜多尔历史上的伟人……他们会成为伟人，因为他们领导咱们干这些好事……他们会象奥东·卡尔德隆①、会象玻利瓦尔②一样伟大。”

在大鲁阿塔花言巧语的煽动下，人们高高举起了旗帜、锹镐、木棍和手臂，激动地欢呼起来：

“好哇！……”

“万岁！……”

看到人们的热烈反应，演说家踮起脚尖喊道：

“象玻利瓦尔一样，在上帝的右手边就坐！”

“好哇！……好哇！……”人群极其兴奋地叫喊。

拳头、旗帜、锹镐、胳膊又一次在叫喊声中举起、放下。

大鲁阿塔得意地想道：“等我和弟弟一起到了基多，准能用这几句话把那些知识分子全都镇住。”

① 指厄瓜多尔军人阿勃东·卡尔德隆(1804—1822)。

② 指拉丁美洲独立战争中的英雄西蒙·玻利瓦尔(1783—1830)。

“万岁！……”

“这下子我算是博得阿尔丰希托先生的信任啦。他可是个有权有势的人物。但愿他能在首都给我弄到一官半职……还有我弟弟……”

人群举着让荆棘扯破了的旗帜穿过小径，越过墙栅，爬上了山路。他们的热情蒙上了灰尘，希望也不再象起初那么炽烈。当他们走到隘道边上的时候，看到一大群印第安人象蚂蚁阵似的散布在田野里。那是古奇坦堡的养身地住户。这些人无需动员，一大早就被拉来干活了。于是人们开始七嘴八舌地议论起来：

“那儿。”

“就是那儿。”

“有印第安人的地方。”

“咱们得到山脚下去。”

“走啊。”

“快跑。”

“印第安人真不错。”

“抢在咱们前头了。”

“可不是嘛。”

“咱们也去吧。”

“离镇上很远，离庄园倒挺近。”

实际上，按照“司令部”的部署，工程离镇上不止两公里，而距古奇坦堡庄园却只有几步。

人群如同无数残破的车辆，嘶喊着，卷着尘雾，挥洒着激动的汗水冲下山去，汇入了印第安人的队伍，兴冲冲地满怀信心投入了希望能给当地带来温饱和进步的工程。

第一天、第二天、第三天，一直到第六天晚上，大多数人都是回到镇上或者自己的养身地去过夜的。但是，第二个星期开始以后，由于往返路程越来越远，很多人就露宿了。天一黑，托马奇和附近几个村镇的混血人就分别按亲疏、邻里、血缘、私情等等关系三五成群地聚集在女人们为了驱赶寒气点燃的小堆篝火四周分吃干粮、议论未来的打算。然后，男男女女各自到壕沟、岩洞、树下、草丛等处找个栖身之地，随便挂起一件什么衣服遮雨挡风。可是，那些印第安人却只是裹着两三条斗篷，象千年古石似的，一动不动地在篝火灰堆旁呆到天明。到了第三个星期，许多人都已厌倦，并且开始暗暗地诅天咒地了。

“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完啊？”

“我也这么说呢，伙计。”

“家也扔了。”

“连老婆孩子都顾不上啦。”

“我原以为很快……”

“很快。”

“休想。”

“哼……”

“不知道庄稼怎么样了？”

“我的小鸡是不是还活着？”

“有老婆管着呢。”

“她又怎么样了昵？”

“真不想干啦。”

“纯粹是胡闹。”

“男人怎么都好说。可是妇女……”

“还有姑娘们。”

“都怪神甫先生。”

“都怪阿尔丰索。”

“都怪哈辛托。”

“都怪鲁阿塔兄弟俩。”

“光知道埋怨别人。自己也头脑发热。”

“头脑发热。”

“干粮也吃光了。”

“我给你一点儿。我老婆回到镇上拿来了三天的干粮。”

“那好哇。”

“靠老爷给的酒和辣椒是填不饱肚子的。”

“穷人的肚子。”

“干粮总是不能少的。”

“这是又花钱又出力。”

“唉，这就叫爱国精神嘛。”

“就是嘛。”

“天哪，我真不明白。”

“这种事情是没法明白的。”

“胡闹。”

“孩子气。”

“你还把孩子都带来了呢。”

“没人给看哪。”

“我这个傻瓜，头几天还特意穿上了新衣服，结果全完了。”

“真象过节似的。”

“倒霉的节。”

这种议论造成了一种沉闷、痛苦和不满的气氛。篝火堆边的欢快谈笑——风流故事、浪子奇遇、鬼魂作怪——让位给了期待的沉默和寻求忘却的昏睡。在火光的映照下，人们如同石琢木雕的一般，愁眉不展、面面相觑，有的呆望着跳动的火舌企图从中找出某种吉兆，有的用龙舌兰的大刺挑着被穿皮潜蚤^①叮咬过的脚趾止痒，有的蜷缩在斗篷底下打盹儿。至于女人们，带孩子的，毫不害羞地给孩子喂奶；单身的，想方设法勾引年轻男人；有丈夫和情人的，偎依在他们的身边酣眠。工程指挥部和爱国委员会的要人们，白天忙于发号施令，晚上在帐篷里赌钱、饮酒或者跟单身女人厮混，所以既不感到疲劳更不觉得厌倦。至于印第安人，他们是没有这种福分的。他们狡猾地在逆来顺受的同时，心里知道自己的命运操在老爷、神甫、镇长的手中，到头来，轮到他们自己的，只是一切艰辛和牺牲。然而，夜有时是邪恶而不平静的。篝火熄灭以后，在神秘的夜幕笼罩下，当人们在各自的栖身之处——山洞、香根菊和覆盆子下的陈枝败叶堆、壕沟、破衣烂衫卷儿——发出鼾声的时候，就会有一些奇特的人影亲亲热热地溜走，接着便从草丛里、灌木丛里、附近村镇来的车辆下面传出亲吻、甜蜜的呻吟、急促的呼吸、淫荡的窸窣等声音，

① 拉丁美洲的一种极小的昆虫，常喜钻破人畜的皮肤并潜入体内，特别是人的脚部，然后排卵繁殖，不仅引起奇痒，而且时常造成严重的溃烂。

造成一种颇具刺激意味的污秽气氛。于是，那些迟迟未能入睡的人们就又妒嫉又不满地想道：“这些不要脸的东西在于那种事儿啦。妈的，都会是谁呢？说不定是我的……”然而，那些被累得昏头大睡的人们却根本不会有这种烦恼。

从炎热的库图索山区来的老梅尔丘尔·阿路莱马由于发疟子，那天夜里躺在地上睡不着。那种淫秽的胡闹声使他心里充满了疑虑。他过去也听到过，但是该死的疟疾使他动弹不得，只好听之任之。没办法……他没办法去找不在身边的妻子和女儿。再说，他根本不能从兴奋的哼唧声里分辨出谁是谁来。那种如同临死前的叹息般的声音使所有的女人全都变成了一个样子。于是，他只好绝望地喊道：

“罗莎！……多洛莉塔斯^①！……”

“别嚎了，妈的。”

“至少也得让人睡觉呀！”

“有发不完的怨气！”

“老傻瓜！”

“老娘儿们就是这个样子！”

“不知安分……”

“避开丈夫去寻欢作乐！”

周围发出了一片斥责和嘲弄的吼叫声，可是他却仍然在不住声地喊着：

“罗莎！……多洛莉塔斯！……你们倒是答应一声啊，妈的！都跑到哪儿去了？倒是说话呀，好让我知道那不是你！”

“别嚎了，妈的！”

① 多洛莱斯的昵称。

“至少也得让人睡觉啊！”

“有发不完的怨气！”

“老傻瓜！”

“多洛莉塔斯！……她……就算了……可是孩子还小……”

一天夜里，由于天气突变，混血人的不满情绪更加激烈了。当时已经很晚，大约是一两点钟吧，人们在单调的虫叫蛙鸣声中睡得正甜，打着呼噜。漆黑的天空突然响起一阵闷雷，人们一惊而醒，惴惴不安，一心希望：“没……没有什么事儿……马上就会过去……响雷无大雨……”然而，雷鸣电闪有增无减。暴风雨即将来临，人们纷纷去找新的安身之所。几个帐篷全都让胆大的混血人给占去了。幸亏那天夜里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和神甫先生没在。那些印第安人也摸着黑东奔西跑，本能地要找一个躲避的地方。不幸得很，有限的一点儿可以遮雨挡风的场所全都让混血人抢先占据了。

“挤不下印第安人。”

“挤不下。”

“让他们滚蛋，妈的。”

“人已经够多的了。”

“挤满啦。”

“这儿是人呆的地方，”

“他们有虱子。”

“他们臭烘烘的。”

“滚，妈的！”

阵阵刺骨寒风袭击着施工现场——一个大坡，洒下了颗颗大雨点儿。

“咱们算完了，弟兄们。”

“现在算完了。”

“下起雨来啦，妈的。”

“连个躲避的地方都没有。”

“早在预料之中。”

“早知道要变天。”

“离村子又那么远。”

“咱们已经干得不少啦。”

“不少啦。”

“过来呀，你们快过来。”

“你们在哪儿，我看不见。”

“在这儿。”

“到处是烂泥。”

“有好多水呀，娜蒂大妈。”

“好大的雨，罗拉大婶。”

“咱们可怎么办哟，米切大妈？”

“受着呗。”

“受着，妈的。”

“天哪！”

“要是能有神甫祝福过的迷迭香和树枝拿来烧烧就好了，那东西可以让上帝保佑咱们免遭雷劈。”

“免遭雷劈就好啦。”

“能让咱们不挨雨浇吗？”

“那可就没有办法罗。”

“咱们算是完蛋了。”

“完蛋了。”

“可别到树底下去呀。”

“危险。”

印第安人也不住嘴的呼天抢地，连求带骂：

“上帝啊……”

“大慈大悲的上帝。”

“圣母啊……”

“大慈大悲的圣母。”

“难道就死在山鬼手里？”

“难道就死在风妖手里？”

“没用的东西。”

“造孽的东西。”

“愚蠢的东西。”

“妈的……”

头一阵雨下过以后，空气中弥漫着湿土、鲜粪、朽木和狗臊等气味儿。

“雨会过去吗？”

“雨不会过去吧？”

“谁知道会怎么样呢？”

暴风雨的狂啸淹没了各种哭叫和呼号。人们如同飘忽的幽灵一般，天真地相互拉扯着，借以驱逐内心里和精神上的孤独和恐惧。看来雨势毫无减弱的意思，仅仅在三、四十分钟的时间——对浑身湿透的苦工们来说简直好比一个世纪——里，一望无际的洪水顺着山口、崖缝、谷底弯弯曲曲的河床和岩锋石角，轰鸣着汹涌澎湃、奔流喧泄，激起了散布在荒野中的人们的惊呼、哀叫和哭嚎：

“还……”

“好大的雨啊。”

“真大。”

“越来越大。”

“没个完啦。”

“我全身都湿透了，你们瞧。”

“上帝一定是不高兴啦。”

“把这条麻袋披到身上。”

“呜咿，真可怜。”

“妈的，全是烂泥。”

“咱们算是倒霉啦。”

“这会儿还有什么可说？”

“水都没到脚边啦。”

“往那边点儿。”

“也一样。”

“靠过来点儿。”

“都一样。”

“咱们算是完蛋喽。”

“等着雨停吧。”

“等着吧。”

“衣服都流汤啦。”

“真流汤啦。”

“头上也是。”

“还有脊梁。”

“靠过来，挤着点儿暖和。”

“只好这么办啦。”

“怎么都一样。”

“别无他法儿。”

“妈的。”

然而，男男女女混血人躲在山凹、石下、临时搭的棚屋、崖隙岩缝等勉强可以遮身的避难所里，重又满怀着生的热望活跃了起来。

借着时隐时现的闪电光亮，可以看到印第安人毫无遮护地冒着大雨、蹚着泥水东奔西跑。山洪漫过了每一个角落、冲垮了所有的帐篷，正朝着低洼的地方奔突着。

片刻之后，雨又大了起来，再一次冲刷了黑蒙蒙、静悄悄、冷冰冰的大地。在时紧时缓的凄风苦雨的蹂躏下，人们最后连说话、祷告和骂街的心思也都没有了。

随着晨曦慵懒而凄楚地照亮山岗，苦工们相继活动了起来。湿漉漉的地面上笼罩着一层稀薄的雾霭。孩子们的吱吱喳喳，混血女人的哀声叹息，男人们怨天尤人的恶声咒骂，发疟子的人的寒战，痲病鬼们的咳嗽，吃奶婴儿的啼哭，混成了一片。

逐渐有几个印第安人从叶子已被暴风雨一扫而光的灌木丛中钻了出来。他们满身泥水，象被阳光惊醒的蛆虫一样，满怀怀疑惧，甚至都不敢相信在那必死无疑的夜晚之后自己居然还活着，麻木的肢体居然还能活动。接着，十个、二十个、无法计数的男人和女人从泥水里面抬起了头，吃力地伸开僵直的四肢，抖了抖湿淋淋的斗篷、汗衫和粗布短裤，仿佛在默默地祷告：“总算过去啦，上帝……总算过去啦，圣母……谢天谢地……”他们张开糊满污泥的双手，用衣袖里子擦去嘀嘀嗒嗒的清鼻涕，轻轻发出内心的哀怨：

“好冷啊，好冷。”

太阳还没有出来，在潮湿阴冷中，人们全身都失去了知觉，双眼泪流不止，皮肤又青又紫，不住地打战，由于高山反应，甚至连呼吸都感到困难，因而他们的哀怨也就显得更加凄楚：

“好冷啊，好冷。”

刺骨的寒风呼啸着一阵紧似一阵，不仅使湿衣服死死地巴在人们的肢体上，而且好象不停地在他们耳边重复：

“好冷啊，好冷。”

苦工们垂头丧气，是不是干活都拿不定主意，你瞟瞟我，我瞟瞟你，嘴里抱怨着：

“好冷啊，好冷。”

古代印加王^①遗传下来的韧性和混血人的爱国激情——比逃跑的欲望更为强烈，足以在心理上压倒种种不幸——等一向起作用的外来因素把这些印第安人和混血农民聚集到一起，使他们坚定不移地投身于这一艰巨的集体劳役。

在开始干活以前，太阳还没有散发出热气，突然出现了一个令人恶心而又急待处理的场面：一个印第安人急急忙忙冲出烂泥塘倚到一棵树上哇哇地呕吐起来。周围的人们议论道：

“吓死我了。这是怎么啦？”

“高山病。”

“圣母马利亚。”

“这可怎么好？”

“好可怜哪。”

“给他一点儿盐吧。”

“最好是糖。”

“是糖水。”

“是一杯烧酒。”

“烧酒跟凉水一样不顶事儿。”

① 在西班牙殖民者征服拉丁美洲以前，现在的厄瓜多尔是古代印加帝国的组成部分。

“上哪儿弄这些东西去？”

“上哪儿弄去？”

人们战战兢兢、满怀同情地围着病人出主意：

“应该送他下山。”

“只能这么办。”

“谁去送啊？”

“让他从悬崖上滚下去吧。”

“那可要一下子回老家罗。”

“回老家罗，妈的。”

“拉乌罗·马利亚，来，你拉住他那只胳膊，”一个主动上前为病人帮忙的混血人对右手边的同伴说。

“我？”对方问道。

“怎么啦？”

“妈的。”

恰在两个好心的混血人扶住脸色发青、抽搐不止的印第安人的当儿，鲁阿塔爱国委员会的重要角色独眼龙罗德里盖斯走过来问道：

“你们要干什么？到哪儿去？”

“送他下山。”

“他病了。”

“是高山病。”

“你是哪个村的？”独眼工头问病人。

“阿尔丰索·佩雷拉老爷那个村的，”印第安人有气无力地答道。

“嘿！那你们就只好把他放下罗。老爷吩咐过，任何一个印第安人都不能离开这里。”

“不过，他好象要翘辫子啦。”

“翘辫子？胡扯。我能把他治好，”罗德里盖斯洋洋自得地说。

“治好高山病？”

“当然。我的这根鞭子就是专治印第安人的各种病痛的，”独眼龙说着满脸凶相地扬了扬手中的鞭子。

“那是赶牛用的。”

“是对付不听话的骡子的。”

“你们最好扒下他的斗篷，把他绑到刚才他靠过的那棵树上。”

“噢！要这样？”

“对。”

“那好吧。”

一切都按独眼龙的意思安排好了。病人被光着脊梁捆到了树上，于是皮鞭如同毒蛇一般在印第安人身上发出啸声，使他大叫起来：

“老爷……”

“咱们来看看有没有治不好的高山病，妈的。”

“老爷……”

“让你叫，让你叫。”

“哎哟哟，别再打啦，已经好了。”

“咱们来看看，”罗德里盖斯说着收住了鞭子，看了看自己的牺牲品。

“好……好啦，老爷……”

“出汗了，妈的。好受点儿了吧？”

“好受了，老爷。”

“嗯！看到了吧……”独眼龙对在一边看热闹的人说。

“原来是这么个治法呀。”

“我把这家伙治好了。他不是头一个。在上边，也就是我过夜的地方，已经治好了三个重病号啦。什么高山病，妈的！好啦。我已经让这家伙出了汗，为了巩固疗效，最好给他一大杯烧酒喝。”

“那当然。”

“你们快去弄酒吧。”

“就是他们所说的天主老爷的恩物。”

“直到这会儿……事情倒还没象我想象的那么糟糕……只有一个印第安人象只缩脖鸟似的死掉了，”独眼工头说道。

人们在病态的好奇心驱使下朝罗德里盖斯指的小山谷跑去。谷底的杂草丛中，半没在泥水中的印第安人尸体仍然保持着临死时的样子：蜷曲着两条腿，双手捂着肚子，嘴角上带着怪笑，齧着满是污垢的黄牙。

“你看，真可怜。”

“是哪儿的人呢？”

“象是瓜马尼的。从黑斗篷和长头发……”

“从脚上的麻鞋也可以看出来。”

“他叫什么名字？”

“哼……”

“有亲戚吗？”

“好可怜的人哪。”

“要是没有亲友来收尸，倒是可以就势埋掉。”

“免得别人再看见。”

“印第安人一见血就变成了脓包。”

“就是。”

“谁还会来找这个可怜虫呢？”

“谁还会呢？”

快到中午的时候，堂阿尔丰索和神甫先生到了工地。他们在了解了发生的情况以后，马上就想不惜一切代价找出避免使这浩大的工程蒙受损失的最佳方案。

“不能这样下去！”佩雷拉在鲁阿塔兄弟爱国委员会那让暴风雨折腾得不成样子的小帐篷前踱着步子，不知道是第四次还是第五次重复这句话了。

“只要给好处，一切都会解决的。必须说服混血人，”神甫提醒道。

“噢！这……印第安人才是最苦的。”

“一旦有混血人死掉，咱们可就完蛋喽。应该感谢上帝，死的都是印第安人，”神甫一板一眼地说。

“事实上人们都已厌倦。没有任何娱乐，没有一点儿可以吸引他们的东西。别忘了，这一切都是人们出于自愿干的，不花一个大钱儿，绝对地不花一个大钱儿，”工程师插嘴道。

“不花一个大钱儿，”庄园主不安地重复了一遍。

“就算是吧……可在这一点上，咱们大家都有好处，”神甫的坦率令人吃惊。

“也别忘了，只有依靠在这些村镇里还残存着的传统的力量，才有可能干点儿事情。”

“到了这个份儿上再失败，咱们可就太丢人啦。人们都知道……都了解，我们……是我……”堂阿尔丰索突然收住脚步吼道。

“那就得给一点儿刺激，给一点儿物质上的、罪孽深重的肉

体上的、永远不知餍足的肠胃上的满足。噢！要是能再给一点儿精神上的满足，就更好啦。好吧……我可以……”神甫严肃地皱着眉头说，仿佛在思索着救急的方案。

“还不应该忘记，再过两、三天，最危险、最艰巨的地段就要开始啦，也就是说，要到沼泽地了。”

“最危险？”

“最艰巨？”

“对，我亲爱的朋友们。足足两公里。这可不是一蹴而就的，不能临时对付，”工程师由于头一天夜里独自承受了暴风雨的袭击，憋着一肚子火，成心想报复一下，故意以嘲讽的口吻把困难和暗淡的前景摆到了佩雷拉和神甫面前。

“社会上会怎么议论咱们呢？”

“还有天主教文化？”

“还有祖国？”

“还有历史？”

“还有对此感兴趣的企业和大亨们？”工程师讥刺说。

“给点儿刺激，您说给点儿刺激？对。就这么办！”古奇坦堡的老爷吼道。别……别无他法啦。他只好破费，大大破费一番了。表面上的慷慨是不能不要的。他……“真倒霉，妈的，”他心里骂了一句，尽管脸上喜孜孜地对一项还在犹疑的计划做了最后的决断。

“怎么办？”

“某种……”

“一项根本措施，”庄园主嚷道。

“噢！”

“那……”

“多弄酒和辣菜来。我要给他们烧酒……蔗酒……”

“妙极啦！”

“这么一来，问题可就不一样喽。”

“此外，每星期再给每人发一份玉米、一份土豆。他们……他们还想怎么样？我……妈的，这一切全都由我支付！”

“太好啦。”

“好极啦。”

“象您这样的人……”

“这回您满意了吧，工程师先生？”

“好啦……咱们走着瞧……”

鲁阿塔兄弟、哈辛托·金塔纳和独眼龙罗德里盖斯把这一消息传给了苦工们，当然，同时夸大了一点儿。当天下午，成桶的烧酒和蔗酒从镇上运到了工地。

这笔生意是由镇长的老婆来做的。她用堂阿尔丰索预支的钱雇了两个脚夫赶着五头骡子到北边去买来了烧酒和糖。至于供印第安人喝的酒嘛，她腾出丢在后院棚子里的几口大缸，把水、黑糖、尿、臭肉和丈夫的旧鞋往里一倒，只等发酵就行啦。

进入沼泽地以后，工地上重又恢复了热烈的气氛。然而，苦工们眼前的景致并不十分诱人：香蒲、水芥、杂草连绵丛生，惨惨凄凄；虫叫蛙鸣连同其他不可名状的讨厌声响此起彼伏，直到遥远的天际；变幻不定的晨雾铺天盖地，只有等太阳升起方才消散。可是，热得使人透不过气来的太阳又蒸起腾腾的水汽，唤醒成群成群的蚊蝇。

人们出于对乡土的自豪感，起初还把那个能够致人于死命的地区说成是世界上最好的地方。可是，那个年轻时曾经到过亚马孙原始森林的电报员——由于线路常坏，没事可做，也临时到工地来干活——却很不以为然，讥刺地说：

“球，这只能算个泥塘。东边才有真正够意思的沼泽呢。我年轻时见过的那种沼泽，休想这么轻易地走进去。全都深极了，而且还有许多螃蟹之类的东西。不论是人、是兽，一不小心掉进去，不出五分钟、十分钟，准叫他变成一堆白骨。那才够劲儿。这个嘛，哼……只不过是沼泽儿子罢了。”

“这儿不是也有数不清的蝌蚪吗？”混血苦工群里有人问道。这些人一向站在沼泽边上，对那块坑洼不平的湿草滩怀有无法消除的恐惧。

“蝌蚪又不伤人。”

“可是，妈的，反正进去不得。”

“那倒是。”

“再说，把鞋脱下来放在岸上，会让人拿走的。”

“还得把裤脚挽到膝盖以上。”

“整天泡在水里。”

“那可不成，妈的。”

“这种活儿，还是让印第安人去干吧，他们干惯了。”

“说到底，咱们毕竟是半拉白人。”

“你说什么？”

果然把专来干苦活累活的印第安人打发进了泥塘，香蒲、水芥和泥水一直没到了他们的大腿根儿。而混血人，全都干别的活去了。

连续在冰冷的泥水里站上三、四个钟点，人们常常会抽筋儿。然而，烧酒的特效很快就可以排除一切困难。哈辛托·金塔纳和他的老婆受堂阿尔丰索·佩雷拉之托，负责分配米酒、蔗酒、烧酒和辣菜。他们从山上找来了一些树棍和茅草，临时搭了个住宿的棚子，没日没夜地打点着苦工们。每次不等前去找酒喝的印第安人——必须借酒劲儿让他们使出最大的力气——开口，镇长就会呵斥道：

“妈的，不行！先干活去。到时候我们会……”

“我们会去叫的，大兄弟……”混血女人华娜安慰说。

来的人如果是托马奇的混血人，哈辛托·金塔纳就会打趣道：

“你想得可倒美，小杂种。最好还是先去发发汗，醒醒酒。”

“醒醒？我清醒着呢。”

“我是说：醒醒酒。”

“啊！……”

要是有人死皮赖脸不肯走，华娜立即就会狡黠而讨好地凑过去说：

“好吧……给你一小杯烧酒。”

“好极了，我想的就是这个，妈的。”

“不过，你得听我的话，跟大家一起去干活。”

“好街坊，你怎么说怎么是。”

“说定了？”

“说定了……”

不论在什么情况下，如果发现有谁一连好几个钟点没沾酒杯，镇长和他的老婆立刻就会殷勤地连哄带劝，让他喝上一点儿，因为，否则这个怪人就很可能开小差。

那些日子，疟疾肆虐起来，在印第安人当中，情况尤其严重。华娜和哈辛托的棚子附近，逐渐集聚了好多病人。他们蜷缩在斗篷里面，哆哆嗦嗦地打着摆子，发烧发得眼睛红通通的，嘴唇干裂，神情倦怠呆滞，连讲话都有气无力：

“水呀。”

“好冷。”

“天哪。”

“好心人。”

“好冷。”

“妈的。”

等病人凑到一定数目，一向以手到病除的良医自居的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就开始采取行动啦。每次他都要先喝一杯烧酒，然后吹嘘道：

“这个法子是我在瓜亚班巴时学会的。那边也冷得厉害，甚至能冻坏人。对付那些在山里烧炭的印第安人，我用的也是这个法子。”

随后，独眼龙对沉默寡言的矮个子印第安助手吩咐道：

“托马斯，去把羊皮给我拿来，就是我让人从镇上弄来的光板羊皮，还有绳子和药锅。”

“是，老爷。”

几分钟后，一切准备就绪。于是，罗德里盖斯和沉默寡言的矮个子助手把病人轰起来，让他们象穿起甲冑一样披上刚拿来的光板羊皮，然后一个跟着一个排成圆圈，尽可能地打起精神，跟孩子做游戏似的跑了起来。高明的医生站在圆圈中央，监督着那群破衣烂衫、哆哆嗦嗦、耷拉着脑袋缓缓移动着的印第安人。罗德里盖斯嫌他们跑得太慢，扬起挂在右手腕上的鞭子吼道：

“必须跑到出汗为止。”

“噢！……”

“快，妈的！快！”

威吓并未奏效。发着高烧的病人们踉踉跄跄，根本没法跑快

“这也叫跑？不用鞭子抽，你们就装熊。这样下去，非得在这儿磨蹭到明天不可。你们等着！这会儿，妈的！这样一来……”

独眼龙一边吆喝一边把鞭子甩得噼啪直响。

“噢！……”

“快，妈的！快！”

鞭子对着跑得最慢的人抽打，抽在羊皮上发出啪啪的响声。病人害怕鞭打，加快了转速，跑得头昏眼花，二十圈，三十圈，一百圈。

“噢！……”

“快，妈的！快！”

病人们被累得纷纷摔倒到了地上。可是，独眼龙却陶醉于自己一时的威风，陶醉于鞭子在半空、在光板羊皮和印第安人的光腿及脸上奏出的乐曲，手臂挥动得更加有力。

“噢！……”

“快，妈的！快！”

最后，只剩下三、四个印第安人还在勉强支撑着。他们连滚带爬地又转了一圈，终于也大汗淋漓、精疲力竭地跌倒在地，可怕地抽搐起来。没法要他们再跑了。他们脸色发青，呼吸困难，嘴干唇燥，以祈求的目光——仿佛掩饰着某种邪恶念头的蒙眬而阴险的神情——望着工头。

“出汗啦！妈的，出汗啦！我把你们的病治好了，印第安猪猡，”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嚎叫着朝好眼睛那边歪了歪头，以期更好地欣赏一下自己的杰作，然后，得意地对助手说：

“托马斯，去把药锅端来，顺便带一个瓢，赶紧把这帮混蛋打发掉！”

紧接着，他们硬逼着每人喝下了好些由独眼龙用烧酒、龙葵汁、孕妇尿、柠檬水和兔子尿配制而成的汤药。

工程在沼泽地里进行得非常缓慢。混血人的情绪一落千丈，而且大部分已经逃散，剩下的一小部分人也只是因为贪图些微小利勉强忍受着。这一切迫使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先生不得不向工程师先生提出：

“咱们得在两、三个星期内把工程结束。”

“没那么容易。”

“不过……”

“要有耐心，堂阿尔丰索。”

“耐心！”

“就这里的情况而言，只能慢慢来，慢慢来。咱们不得不摸索着……”

“噢！您一心想着要从山上开沟，可是，我亲爱的朋友，那是要费工夫的……”

“我已经束手无策啦。”

“束手无策？”

“最好还是按我说的办。”

“要是在离公路二、三十里的地方开一条平行的沟呢？那可是只用几天就能完成的。您说行吗？”

“噢！那可要……把人赶进沼泽，让他们没入陷阱……”

“我买印第安人是干什么用的？”庄园主厚着脸皮反问道。

“啊！那好吧。既然您愿意用尸体把沼泽垫起来，我就没得可说啦。”

“我可没那么说。”

“那又怎么样呢？”

“咱们大约可以节省一半时间和工程量。”

“我没说那是不可能的。”

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已经把自己的大胆设想和盘托出。实际上，他并不把印第安人当成人看。使他坐卧不宁的是赶快修完公路，兑现自己的诺言。印第安人同他的摆设、家具和牲口没什么区别，少十个、二十个算不了什么大损失……正是为了这个，他才花大钱把他们买了下来。“一切为国为民的事业都需要牺牲、代价、勇气……在战争中，士兵们不是也要被打死吗？”他心里在为这一设想的罪恶实质辩护。最后，工程师说道：

“只要您愿意损失一定数量的苦力。”

“不会出什么事儿的，我亲爱的朋友。”

“您这么想就太好啦。”

“不论在什么情况下，只要出现险情，我就打发人到庄园去把套索拿来。”

“套索？”

“当然。咱们在危急关头把套索扔给陷进去的人，让他抓住，很容易就能拉上岸来。”

“无济于事。那个倒霉蛋不被淹死也得被拖死。”

“让拿套索的人尽可能走近一点儿。”

“不管怎么说，只要掉下去就算交待啦。”

“噢！”

“谁也没办法把他从陷阱里拉出来。”

“我的套索手有办法。”

“那就……”

第二天，工程就按照堂阿尔丰索·佩雷拉的心意开始了。一大群印第安人由熟悉情况的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和一位瓜马尼来的印第安人带着走进了沼泽。

“小心点儿！在一百米开外挖沟！”工程师叮咛道。他站在岸边，眼看着印第安人走进泥塘，吃力地在没到脚脖子的乱草和泥浆里移动着步子。在场的还有嘴里不停地祝福的神甫先生、堂阿尔丰索、哈辛托·金塔纳、鲁阿塔兄弟爱国委员会的几乎全部成员和一些混血人男女苦工。

当天下午快收工的时候，从离岸边一百多米的香蒲丛里传出来求救的喊声。这喊声使所有的人心里惊疑地为之一愣。印第安人、混血人、绅士老爷们，全都丢下手里的活计，竖起了耳朵听。

“天哪……”

“那边！”有人朝沼泽右侧指了指。

“对！”

“嗯……”

“在香蒲丛里，清清楚楚。”

“只有半个身子。”

“半个身子。”

“他怎么跑出去那么远？”

“他怎么……”

“印第安畜生。”

“这可怎么好？”

“妈的！”

“你们等着……”

透过傍晚时分沼泽地上缓缓升腾的水气和雾霭，可以看到二百米以外有一个下半身陷在泥里的印第安人正绝望地挥动着手臂。

在人们的惊慌忙乱中，工程师先生走到堂阿尔丰索·佩雷拉面前，幸灾乐祸地说：

“您看，让我说中了。他是头一个掉进陷阱的，但不会是最后一个。”

“嗨！糟糕。您等着，会有办法的，”庄园主答道，语气中表现出明显的不安。随后，他冲着待在金塔纳夫妇的酒棚里的套索手吼道：

“凯沙，托阿潘塔，基什佩！”

“老爷……”

“过来。”

“我们全都准备好了。”

“带上套索过来。”

如同变魔术一般，老爷面前立即出现了三个准备进入角色的人。他们全都没披斗篷，粗布裤子一直挽到大腿根儿，一手拎着长皮索，一手拿着套子。

“你们去把那个掉进泥塘的笨蛋拖出来，”佩雷拉说道。

“是，老爷。不过，奇里金加熟悉情况，他得陪我们一起去。”

“让他去吧。”

落难者的嚎叫在那些只是凭借酒劲儿才勉强在工地上撑着、忍着、熬着的混血人中激起了一片议论：

“妈的，咱们好歹算是逃了过去。”

“这也一个样。”

“谁也不知道会把骨头扔在什么地方。”

“穷人可是只有一把骨头啊。”

“唯一不能被人轻易夺走的东西。”

“唯一的。”

“妈的。”

“这会儿，神甫先生该怎么说呢？”

“老调调呗，上帝的惩罚。”

“惩罚。”

“晚上可别下雨。”

“可别耽误了我去找哈辛托喝酒。”

“但愿能把那个印第安人拖上来。”

“救他一命。”

“要是他陷下去了，就糟啦。”

“就是。”

“嗯……”

“天哪。”

“圣母。”

“我不……”

陷在沼泽里的印第安人还在叫喊，还在绝望地挥着胳膊。套索手小心翼翼地走进沼泽，奇里金加在他们前面，慢慢地、非常谨慎地挪着步子，岸上的苦工们全都急坏了：

“快呀！快点儿！”

“快得了嘛，妈的！先得试试草皮怎么样，看是否经得住一个人的分量。先是这儿……再是那儿……然后才能迈出另外一只

脚……大脚趾会告诉我哪儿是泥可以落脚，哪儿是水得退回来。好家伙……光想着这些臭事儿啦，差一点儿滑倒……”听到人们的吼叫之后，奇里金加心里嘀咕着。

“快呀！快点儿，妈的！”堂阿尔丰索催促道。

“天哪……老爷，东家，先生，我也想那样……可是，快不了啊。我这条腿使不上劲儿，站不稳……”奇里金加心里说。

“快点儿呀……”

沼泽地里的人已经陷到了胸口，他的胳膊越来越没劲儿，喊声也越来越小，整个人变成了迷雾和香蒲丛中的一个摇晃的黑点儿。

“快呀！快点儿，妈的！……”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作了个手势，表明已经不能再往前走了，接着慎重地朝后退了几步，对套索手说：

“就从这儿吧……就从这儿吧……不能再往前走啦。”

套索手们从大约十五米外的地方抛出了长长的皮索。岸边的人心急火燎地期望着能够奏效。

“我的妈呀。”

“圣母啊。”

“万灵的神啊。”

“你急什么？”

“真可怜。”

“出奇迹啦。”

“套住了，套住了……”

一共扔出去了三条套索，有两条套住了落难者，一条套在腰上，一条套住了一只胳膊和脖子。人群中发出了胜利的欢呼。

“套住了……”

“拽！快拽呀！”

“趁他还没有完全陷下去，快拽！”

“对，趁他……”

“妈的，就要没顶啦。”

“拽呀！”

“拽……”

“快！”

“你们怎么不拽呀？”

“马上，马上就拽！”

由于站不稳，没法用劲儿，套索手们和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一起顺着排水沟上了岸。

“妈的，怎么了？你们是想让泥塘把他吞掉，”堂阿尔丰索吼道。

“老爷，东家，没法儿拽呀，脚踩在浮动的草皮上直打滑。”

“真该死！好吧，从这儿试试……”

“从这儿当然行啦。”

“那就拽吧！”

印第安人用劲儿拉了起来，可是两根套索象钉在泥塘一样，纹丝儿不动，一切努力仿佛全都白费了。这时候，混血苦工们觉得自己理应帮帮忙，于是也凑上去拉了起来，不顾黑糊糊的皮索勒得他们那长满老趼的双手火辣辣地疼。一场僵持不下的战斗就这样开始了：人们执着地要把一直没到头发梢的落难者拖出来，可是泥潭却残忍地死死巴住不放。最后，人们终于取得了胜利，然而拉到岸上来的不过是一具用旧斗篷裹着的尸体，一个令人毛骨悚然、形同残破的玩偶的战利品。

“已经断气了。”

“套索勒住了脖子。”

“皮套索沾上水就象刀子一样锋利。”

“勒住了腰。”

“勒住了胳膊。”

“真可怜。”

“死了。”

“我想他不会有什么亲人。”

“没人来找。”

“没人会哭。”

苦工们用类似的议论来掩饰这一救人场面在他们心里所引起的恐惧和悲愤。

“真不如让他留在泥塘里，”工程师说。

“谁又能料得到呢，”堂阿尔丰索皱了皱眉头。

当天夜里，趁着天黑和人们只顾伤心的机会，混血人中头一次有人逃走了。四天以后，同样的悲惨事件又发生了一次，又有一个印第安人送了命。没出一个星期，整个工地上只剩了十个混血人，那就是鲁阿塔兄弟爱国委员会的成员们、镇长和他的老婆。一天早晨，就连工程师先生本人也流露出了想走的意思。

“咱们可不能推波助澜。部长先生不会高高兴兴地眼看着您……直说吧……把我们的计划给葬送掉，”堂阿尔丰索·佩雷拉不怀好意地说。

“计划？”

“当然。不能让一时间孩子气的感情冲动使工程功败垂成。政府需要表明自己在干着大事业，表明自己在支持私人办实业的积极性。”

“我……”

“不值得放在心上，我亲爱的朋友。任何伟大的事业都需要人们付出巨大的代价。如果认真想一想……归根到底，代价是由我来付的。”

“什么？”

“已经死了的和将要死的印第安人，就算五个、十个、二十个吧，都是我的……而且是我出钱在为您和您所在的部进行有利的宣传，”庄园主如同作结论一般说道。

“这是事实。不过……”

“‘不过’顶个屁用。战争中死的人多着呢，然而却没人指手划脚。”

“没人指手划脚，”工程师应和道。他认输了。

“跟您说实话吧，您不必过分为我的利益操心，印第安人没费我多少钱，五苏克雷还是十苏克雷一个，我记不清了。”

“那……”

“这是真话，没必要瞎编。然而，公路却代表着整个这一地区的未来。”

神甫先生在沼泽边上——当然是紧挨着镇长老婆的酒缸和酒桶喽——举行了野外弥撒，而且还许诺大幅度减免苦工们将要受到的炼狱和地狱之苦。尽管如此，混血人还是没有回去干活。实际上，是印第安人，完完全全是他们在如同发了疯的恶魔一般的庄园主的威逼之下，整整干了八个星期，终于淘干并制服了沼泽，铺起了一条宽阔的公路。在此期间，差不多每天都有缺乏经验的人掉进陷阱然后再被拖出来的事件发生。

危险而艰难的阶段过去了，工程重又进入山坡和谷底牧场等坚实的地域。鲁阿塔兄弟爱国委员会再一次动员当地村镇的混血居民参加最后把公路修通的第二期工程。他们的努力总算没有白费。混血人终于被说服，全都无私地出来贡献自己的力量。为了迎合这部分人的嗜好，除供应米酒、烧酒、蔗酒和辣菜之外，堂阿尔丰索还组织起精彩的斗鸡来，并使之成为人们议论和关注的中心。

“在野地里斗鸡？”

“在野地里。”

“我要把我那只花公鸡带来，那可是一个恶魔。”

“噢……那可要赢钱啦。”

“那我的大红鸡呢？”

“不值一提。”

“什么？厉害着呢。”

“我也有一只。”

“一定热闹得很。”

“热闹得很。”

“妈的，我可不能错过时机。”

“那就快点儿把活儿干完。”

“马上就完。”

“听说卡约潘巴的人要把得奖的鸡带来。”

“真的？”

“人家是那么说的。”

“这样一来，阿尔丰索老爷的鸡就没戏啦。”

“没戏啦。”

“怎么……”

“快干吧，好去看看。”

“快干，得去准备一下。”

“每个场子斗四、五轮。”

“我又得掏腰包啦。”

“看看热闹就得了呗。”

“看个新鲜。”

“凑个趣儿。”

每天下午四点钟以后，工地上就只剩下印第安人了，因为混血人全都吵吵嚷嚷地聚集到了斗鸡场上。有当地名鸡以及堂阿尔丰索、神甫先生和某些富户的鸡参加的重要场次都在华娜和哈辛托的酒棚旁边进行。这对夫妇又在沼泽地这岸用旧木棍和新树枝临时搭起了新的酒棚，忠实地执行着自己的职守。令人晕头转向的喧嚣声一直持续到天黑，使人无暇去考虑任何别的事情。

“得找势均力敌的对手。”

“本来就势均力敌嘛。”

“我出三对六。”

“差一倍？”

“当然！”

“我要是有钱，就干啦，堵住他的嘴。”

“我来，妈的。”

“输了。”

“没得可说。”

“那家伙可真行。”

“可真行。”

“那是怎么了？”

“怎么了？”

“堂特欧菲洛的小黑在这儿。”

“还有我亲家的独眼。”

“还有阿维拉尔多的大花。”

“独眼！”

“小黑！”

“大花！”

“你们就等着瞧吧。”

“抬爪子，混蛋！”

“抬呀！”

“嗨！”

“抓了后脑勺。”

“抓了眼睛。”

“已经不行了。”

“低下头啦。”

“没有倒下。”

“滑头。”

“多有趣儿，装的。”

“不象。”

“妈的。”

“已经嗜杀成性。”

“是只好鸡。”

“才只两个回合。”

“才只两爪子。”

“简直不敢让人相信。我的五苏克雷完了。”

“我丢了三苏克雷。”

“天哪。”

“下一场我要捞回来。”

“我加倍。”

“我翻番。”

“押哪只？”

“已经晚了。”

“另外那只不错。”

“另外那只！”

“加油……”

“它把你坑了。”

“禽你妈。”

“禽你妈。”

“怎么？”

“歇一会儿！歇一会儿！”

“对……”

“鸽它的头。”

“杀杀它的威风。”

“鸽冠子。”

“给它喷点儿酒。”

“给它擦擦嘴。”

“要出奇迹。”

“奇迹。”

“裁判……”

因为沉溺于这种有蔗酒和烧酒助兴的麻醉性娱乐，人们甚至对那次压死三个印第安人和一个混血青年的塌方事故都采取了不闻不问的态度。工程就此结束，后来成为当地的骄傲的公路终于建成。

舆论曾多次给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带来欢乐和烦恼，但是，万万没有想到，完全出于私利考虑而花在工程上的苦心和金钱会给他带来爱国者及事业心强的完人的殊荣。全国报纸纷纷发表文章和照片，为他这个庄园主，为工程师先生、教区神甫、镇长、独眼龙罗德里盖斯、鲁阿塔兄弟以及混血苦工们歌功颂德。然而，印第安人呢？印第安人突然间哪里去了？他们全都神秘地销声匿迹啦。任何地方都找不到，哪一篇文章也没有提起过哪怕一个印第安人。算了……也许是他们的相貌、身分难登大雅，也许是他们没在拍照的现场。

“太好啦，妈的，太好啦！”堂阿尔丰索读完胡里奥叔叔寄来的最后一篇文章后十分感慨。文章的结尾说：

“东部原始森林及其附近诸如托马奇那样的亚热带地区至今尚未开发，如今却为增加那里的财富找到了一条可靠的途径。从这个意义上讲，国家朝未来迈出了决定性的一步。从现有的材料来看，移民机构似乎在寻找适于落脚的地点。这样做是完全有道理的。他们需要具备道路通畅、气候温和、靠近城镇、可开发土地面积辽阔而且土质优良等条件的地区。如果因为移民

是外国人，而要求他们一来就立即钻进原始森林，在得不到任何合情合理的帮助的情况下，创造出奇迹来，那是非常有害的。必须为外国资本在其经营的范围内得以扩展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这是为使剩余价值能够投入受益国资本积累所必须的。在当前情况下，一切有教养的人都将大有用武之地。有人把移民情况及堂阿尔丰索·佩雷拉的爱国行动比作鸦片贸易，我们要说，这是卑鄙的污蔑。我们一向是主张正义、民主和自由的。”

坦克雷多·瓜拉科托的养身地紧挨着河。他因为家里养有整栏的小鸡、一头带犊母牛和几只豚鼠以及每个星期天都穿着西班牙呢斗篷去望弥撒而享有富名，因而被指定筹办一次向库恰拉女神谢恩的活动，以庆祝公路胜利竣工。

那天清早，坦克雷多·瓜拉科托带着何塞·蒂克希、梅尔丘尔·卡瓦斯坎戈、莱欧纳尔多·塔科、安德列斯·奇里金加等几个朋友来到了哈辛托·金塔纳的酒店门口。

“来四个钱的酒，太太，”未来的施主对正在卖酒的华娜说，然后就和同伴们一起坐到了地上。

华娜没有搭腔，但几分钟后就机械地把一个装满黄汤的黑木钵子送到了顾客面前，钵子里漂着一只瓢。

坦克雷多·瓜拉科托慷慨地请同伴们用瓢舀酒喝，末了，他自己端起钵子，把剩下的一饮而尽。随后，他又要了四个钱的。为了去请求神甫降低一点儿弥撒的价钱，先得壮壮胆子、攒足劲儿。他没有办法凑足那么多钱，母牛连同小鸡一起统共才卖了七十苏克雷，不够支付教堂的开销。从庄园要来的那点儿补贴只够用来对付事前的应酬、买酒和雇乐队。

三钵子酒下肚以后，坦克雷多·瓜拉科托和同伴们都觉得

有了足够的勇气去面见神甫提出申诉和要求。他们在教堂的院子里找到了神甫，因为这位大圣人饭后总要在哪儿散散步，借以消食。

养身地住户们心里怀着恐惧，畏首畏尾地朝神甫走过去。他们仿佛是在走近一头猛兽，要么把它逮住，要么被它吃掉。

“天哪，老爷。”

“天主啊……你们有事儿吗？”

“老爷。”

瓜拉科托手拿草帽，低着头，跨步上前，先是象傻瓜似的摇头晃脑踌躇、疑惑了好一阵子，然后叽叽喳喳地说：

“老爷，先生，好心的……”

“说吧，讲吧，天主在听着哪！”

一听到“万能的上帝”的名字，未来的施主立刻觉得自己的心一下子就提到了嗓子眼，不过，他还是说道：

“先生，请您哪怕稍微减一点儿呢。”

“嗯？”

“把弥撒的价儿稍微减一点儿。”

“你说的是弥撒圣事？”

“太贵了呀。我穷，老爷，好心人。上哪儿去弄啊。得给您阁下钱，还得买酒、买烟火、买烧柴……我的牛和鸡统共才卖了七十苏克雷呀。”

“噢！你可以去找东家要补贴嘛！”

“要过啦。给了那么一点点儿，连买酒都不够。”

“你是个印第安阔佬，人所共知的嘛。”

“阔佬？从哪儿说起呢？”

“那你就只好另想办法罗。”

“噢……”瓜拉科托和他的朋友们的失望和不平的叫声惹恼了神甫。

“亏你想得出来。还有你们，也帮他出坏主意。这么大的事情，这么庄重的事情，圣母怎么能接受一个寒酸的弥撒呢？不行！没那么便宜！绝对办不到！”

“不过……我没钱……”

“老爷……”大伙儿齐声恳求道。

“混蛋！别那么小气，圣母会生气的。她发起火来，就会降灾给你的。”

“天哪。”

“好心的人。”

“不行，不行。”

酒劲儿冲淡了平时的谦卑。这些印第安人心头泛起苦涩的泡沫，手心发热、喉头发痒。瓜拉科托颇带几分傲慢地重申：

“反正我没钱！”

“有钱喝酒，你这个坏蛋。”

“那又怎么样？”

“可是，一到敬神，你就装疯卖傻。一百苏克雷算得了什么，你却要为此造孽。天主会记下你的吝啬。天主……在望着我们……你死后要得到报应的。”

“不会的，老爷。”

“一定要得到报应！”

“不过……”

“强辩也没有用处，要下地狱，下油锅。”

“老爷。”

“谁也救不了你。”

面对神甫的恐吓，未来的施主心里越来越怕，明知一切都完了，但还是借着酒劲儿不肯收敛自己的狂妄气焰：

“我不在乎，妈的！”

“什么？你说什么，你这个畜生？”神甫语气中略带忧伤地吼叫着冲这个大胆狂徒挥起了拳头，想以此阻止对方争辩。然而，瓜拉科托却脱口又骂了一句：

“妈的！”

神甫意识到，此时此刻最好的办法是装出祈祷的样子，于是如同演戏一般，脸色突然一变，眼望着天空，举起双臂，象《圣经》中的人物似的，以温和而亲昵的语气，仿佛冲着滚滚乌云中的什么人物恳求道：

“我的主啊！我的圣母！我的大慈大悲的众神！请你们息怒。不要，不要降罚于这些微不足道的人。”

“老爷……”坦克雷多·瓜拉科托的同伴们齐声叫道。

“不要，不要降天火于这个不幸的、该死的、未开化的印第安人，尽管他胆敢怀疑你，怀疑你那圣洁的母亲，怀疑我。不，因为一个人的蠢行和劣迹而惩罚和怪罪大家是不公正的。这个最不肖的……”

一声响雷——山里肯定在下雨——随着神甫那悲喜剧独白般的声音滚过天空。巧合有时真可以产生出人意料的效果。未来的施主及其印第安同伴们被吓得魂不附体。上帝老爷用雷鸣和闪电作出了响应。噢！这压倒了一切不平、一切反抗的冲动。坦克雷多·瓜拉科托和朋友们悄悄地溜之大吉啦。

“上帝，我知道你的愤怒是合乎情理的，是神圣的。不过……请你放下愤怒的手臂，不要惩罚他们。亵渎神明的人……”慈悲的神甫接着说道，可是当他低下头来寻找那些造孽的印第安人

时，发现他们早已无影无踪了。

“这些混蛋！”

那些遭到诅咒的印第安人被吓得胆战心惊，仿佛真的觉得有神的力量在追赶着自己，于是就象影子一般不声不响地匆匆逃出镇子，冲到了山坡小路上。他们也许想找一间茅屋、一道峡谷、一个山洞躲起来。可是上帝……上帝是无情的……他们跑啊跑啊，直累得心跳气短，然而恐惧有增无减，背后那奇特而吓人的吼声仿佛越来越大：

“强盗！……该遭天打雷轰的！……上帝的死敌！……圣母的对头！……”

“不……”

“唉……”

每个人都在暗暗地为自己辩白，希望不受惩罚，希望能躲过永恒的制裁。

“不，上帝。”

“都怪瓜拉科托这个小气鬼。”

“小气鬼。”

“我不过是陪他罢了。”

“我有什么过错？”

“我一定办一次一百、二百苏克雷的弥撒。”

“瓜拉科托，就这么办吧，上帝。”

“饶了我吧……”

“上帝……”

“都怪他。”

“混蛋。小气鬼……”

他们一直跑到离河边的茅屋不远的地方才略微松了口气，

瓜拉科托的朋友们心中的那不可抑制的仇恨加恐惧的激烈情绪也有所平息。那里是他们躲避一切灾殃的避难所，那里有妻子、儿女在等着，那里有宁静的生活，与人间及天上的福祿全无关系，那里……噢！他们觉得脱险了，虽然还象牲口一样呼哧呼哧直喘，但还是停下来朝谷底看了一眼，然后本能地想要和解……突然，从河谷滚滚而来的呼啸惊醒了原野，空气中充满了潮湿的泥土气味。是的，那是从天边传来的可怕声响。

“该死……”

恐惧重又攫住瓜拉科托及其同伴们。洪水发出疹人的喧嚣，翻着浊浪，顺着谷口奔突而下，迅速向两岸展开，所到之处，席卷一空。

“发水啦，”未来的施主身边有人说道。

如同千回万转的回声，这同样的警报一齐从四面八方传来：

“发水罗……”

大呼小叫的妇女、跌跌撞撞的老人、快似惊鸟的青年、毫无经验的孩子，全都被吓得惊慌失措，胡乱地从两岸的茅屋中冲出来，丢下庄稼、牲口、地上的被褥、锅碗、炉灶、破衣烂衫、山羊皮和一切的一切。杂乱的人声和大自然的咆哮汇在一起，制造了一种极为悲惨的气氛。

“发水罗……”

眼看着巨大而混浊的洪峰迅猛地吞没了一块块养身地的围墙、卷走了庄稼和牲口、冲垮了用变黑了的木棍支撑着的茅屋，人们发出更为凄惨的惊叫：

“发水罗……”

“哎哟……”

洪水继续在悄悄上涨，间或可以听到女人的号叫，她们在呼

唤着仍然熟睡在床的婴儿、还拴在屋里的狗，呼唤着带犊的牛、鸡、豚鼠以及瘫痪的老人：

“哎哟，我的孩子啊。”

“哎哟，我的爸爸啊。”

“哎哟，我的狗啊。”

“哎哟，我的玉米啊。”

“哎哟，我的豚鼠啊。”

“哎哟，我的衣服啊。”

“哎哟，我的心肝啊。”

无情的洪水仍在吞噬着一切，毫不动情。每个浪头都酿成一出悲剧，并把一路上夹带而来的残物和尸体推向岸边。马场的门、连根拔下的树、猪、原木、破布、孩子的尸体一起跟着汹涌的洪峰颠簸。一些站在岸边高地上的印第安人居然还大着胆子把套索朝那些漂移物抛去。

“圣母啊。”

“天使啊。”

“这是谁家的孩子呀？”

“是谁家的呀？”

“何塞大叔的。”

“马努埃尔大叔的。”

“象是混血人的孩子。”

“那又怎么样？”

“那口小猪，象个小黑人，不知是谁家的。”

“是阿卢莱马家的。”

“不是，他家那口是花的。”

“天哪。”

“好象是庄园的。”

“耶稣，那是个人！”

“可能是个混血人。”

“是个老头子。”

“小伙子。”

“也许是女人。”

“象是个大人。”

“上帝啊，怎么办哪？”

“快扔套索。”

“套索！”

“噢……”

看够了，谈烦了，不愿意再白操心了，于是岸上的印第安人痛苦地沉默下来。突然，有人提议：

“咱们到下游去看看吧。”

“到哪儿去？”

“浅滩草甸子。”

“啊！”

“对。”

“是啊。”

“走，妈的。”

“走。”

印第安人一齐朝下游拥去，人人都希望能得到一点儿消息，哪怕是坏消息也好。人们开始时还有点儿迟疑，但很快就飞跑起来。每个人都有亲人失踪、都蒙受了物质损失：儿子、爷爷、妻子、狗、亲近的朋友、茅屋的残骸。人们昏昏眈眈地蜂拥而去，穿过田地、越过坑洼、跳过沟壑、绕过树丛，跌跌撞撞，累得上气不

接下气，然而去干什么，心里却并不十分明确。如果有人胆敢阻拦，他们肯定会拼命的。道路的崎岖增加了行程的艰辛。污泥陷到膝盖，覆盆子的枝条和龙舌兰的尖刺划破了手脚，在岩坡上滑跌，积水没到大腿根，这一切全都被置之度外。

他们终于到了一块小小的盆地，那里没有河岸和河床之分，只见一汪浊水平展如镜。人们立即冲了进去，扒开洪水一路卷带而来的破布、稻草、木棍、草根、绳头，搂住孩子、老人或者牲口的尸体，伤心地痛哭失声。

“圣母啊！”

“我的好人！”

“我的心肝！”

“我再跟谁去过日子啊？”

“我再跟谁去干活啊？”

“哎哟，我的天呀！”

“人死了，牲口也死了。”

“房子倒了，庄稼完了。”

“哎哟，我的天呀！”

人们捞出亲人的尸体，捡回自家的东西。

与此同时，和瓜拉科托在一起的印第安人想到了神甫的话，深为自己的罪孽痛心。他们没有跟着人群瞎跑，而是站在原地一动不动。绝望、愤怒和复仇的欲望同时涌上他们的心头，只是等待着发泄的时机。

“妈的！”有人骂道，同时朝四周扫了一眼，象是在寻找什么东西、什么人……

“这是为什么呀，妈的？”有人附和说。

“为什么呀，上帝？”

“孩子有什么过错？”

“女人有什么过错？”

“牲口有什么过错？”

“庄稼有什么过错？”

“房子有什么过错？”

“妈的！”

何塞·蒂克希、梅尔丘尔·卡瓦斯坎戈、莱欧纳尔多·塔科和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全都气得直打哆嗦，但却不知如何是好，只能偷偷地望了望瓜拉科托。奇特的复仇恶念使每个人心里都产生了这样的想法：“该死的东西！这是上帝的惩罚……都怪你们！圣明的神甫……”

“妈的。”

“上帝啊。”

“不……”

未来的施主的朋友们让迷信的恐惧吓昏了头，各人都在心里为自己辩白：“都怪他……怪他对圣母小气……神甫先生说……说……”

“都是你这个……畜生……”蒂克希以挑衅的口气冲着瓜拉科托吼道。

“不敬上帝、不敬圣母的东西！”人们放肆而凶狠地骂道。

“我？为什么呀？”瓜拉科托吓得圆瞪着眼睛，脸也变了颜色，连连向后倒退。

“神甫老爷说的。”

“是这么说的。”

“全都怪你。”

“不是的，乡亲们！”

“就是！”

“就是，妈的！”

瓜拉科托的惊恐和畏缩更加助长了同伴们朦胧而急切的复仇欲望。他们撩起斗篷，举起了木棍般的拳头。

“我……我没有罪……”

“小气鬼……你有罪，妈的，”人们毫不客气地冲他发起怨气。

瓜拉科托一看苗头不对，立即跪下讨饶、求情。没人听那个该死的東西的分辩和哀告。“受了他的连累。不敬圣母的混蛋！惩罚……洪水……灾殃……”这个念头使印第安人们失去了理智，把他们引上了犯罪的道路。瓜拉科托被一阵混乱的拳脚打倒在地。他的哀告变成了呻吟，呻吟又变成了垂死的痛苦喘息。

“该死，妈的。”

“该死，混蛋。”

“该死，下地狱的东西。”

人们打累了。塔科看到瓜拉科托倒在地上一动不动，于是说道：

“我看他完蛋啦。”

“完蛋啦？”

“可不是嘛。”

瓜拉科托的朋友和行刑刽子手们看到地上、被害者的斗篷上和脸上以及那根被人用来执法的棒子上全都染上了血迹，便慌慌张张落荒而逃。

洪水酿成的巨大悲剧使人们沉浸在各自的悲痛之中，著名印第安阔佬的失踪只是惊动了他的亲友们。

“让洪水卷走了，”有人说。

“让红毛鬼逮去了，”有人提出了另外一种设想。

“怎么会呢？”

“因为他不敬圣母。”

“嗯？”

“神甫老爷说的。”

确实如此。圣明的神甫利用印第安人被吓昏头的机会，把那次灾殃说成是上帝对在给施舍、做法事、作弥撒、办节庆、理丧葬等方面吝啬小气的人的惩罚。

“这是天罚，天罚！”

“既然他这么说，那就肯定是真的，”混血人和印第安人心里想道，吓得胆战心惊地跪到神甫脚前，献出金钱，亲吻他的双手和祭服。

神甫先生用从操办节庆、弥撒和法事中捞到的好处买了一辆运货卡车和一辆载客汽车。

“我要把这儿的脚夫行业彻底取缔，”神甫每次从司机手中接过这桩新买卖的盈利时都要这么说。他的确没有言过其实。没过多久，所有的马匹、骡子和毛驴全都闲置起来赚不到钱了，当地的一大批脚夫只好失业，不时地对日渐贫苦的家境发出几声哀怨、对堪称富足的往昔无限追怀。

与此相反，在平原地区，特别是在堂阿尔丰索·佩雷拉的庄园里，却发生了截然不同的变化。老爷吩咐播下了比往年多得多的种子，而土地也确实没有辜负他的心愿。那一年，面对熟透了的庄稼，雇工们议论道：

“今年好哇，老爷可要大丰收啦。”

“大丰收。”

“该好好救济一下穷人。”

“咱们可让洪水给闹得什么都不剩了。”

“天哪，洪水。”

“玉米完蛋了。”

“土豆完蛋了。”

“全都完蛋了。”

“变成了丧家狗。”

“一贫如洗。”

“得穷死。”

“得饿死。”

一次在割大麦时，管家听到了这些怨言，便醉醺醺地——因为灌足了老爷为雇工们准备的蔗酒——说：

“尽想这些。妈的，快干。”

“唔……哎哟……”被累得腰酸背疼的印第安人应道，重又懒洋洋地在齐腰深的大麦田里弯下身去。

“快干……快干，干完了好来喝杯酒……”

“上帝会报答您的，老爷。”

“先把这边割完。”

“唔……”

那天下午，一心想利用公路赚大钱的堂阿尔丰索心神不宁地骑着高头大骡子来到了地边，没好气儿地叫醒了坐在酒桶上打盹儿的管家：

“喂！妈的！你好清闲啊。”

“老爷……我……”

“瞧，你很不尽职。睡着了，对吧？”

“刚一会儿，先生。”

“酒够喝到割完吗？”

“老爷，人手相当多啊。”

“酒差不多全完了，是谁喝的？”堂阿尔丰索以责备的口气问。

“您瞧，先生。事情是……”混血管家说着朝主人身边的栅栏跟前凑了凑，免得自己的话被印第安人听去。

“是谁喝的？”

“活很重。我已经分过两轮了。”

“这酒必须对付到把麦子割完。我可是一分钱也不想再花了。”

“我们照办就是。”

临走时，堂阿尔丰索象是想起什么重要问题似的突然转身对管家喊道：

“啊！我已经不止一次地提醒过你，现在再说一遍：要是有人和孩子假借帮忙来捡麦穗，你就把他们给我踢出去，明白吗？”

“是，老爷。”

“我对别的地方也打了招呼。这种野蛮的习惯已经到头啦。”

“是该这样。”

“让他们来买，找我来买。所以他们才挣钱……他们的钱就是干这个用的……没支过补贴的人，给他们扣除就是了。”

“噢……全都多支了。”

“那就这么办啦。”

“不过……您看，老爷……”管家本想提出异议，想提醒老爷，在这个颇有点儿家长制遗风的庄园里，那可是多年的老规矩。

“我是他们的亲爹还是亲妈？做什么美梦？捡麦穗，捡麦穗！他们不是来捡失落的麦穗，是来偷庄稼。”

“您别那么大声，老爷。那些干活的人听见后，会撒手不干的。您知道，一向都是这样的。”

“噢，是吗？好哇。妈的！那就不用棍子逼着他们干。难道他们不是我的印第安人吗？”

“的确，怎么能不是呢？”管家脸上露出谄媚的微笑，仿佛刚刚才发现这一真理。他是担心老爷发火……

“有几个女人从镇上来，以为我还象往年那么软弱，会让她们捡麦穗，可是我把她们轰走啦。谁愿意养活她们，就找谁去好了。”

几个年轻的印第安人和妇女误解了堂阿尔丰索对管家的粗暴态度，扔下手里的活儿，来到了地边。老爷抢在他们可能提出什么难办的请求之前问管家：

“他们喝过酒了吗？让他们喝足了没有？”

“这……”

“为了买这供收庄稼用的二十桶酒，华娜把我的钱包都掏空了，不过，我还是要让大家喝，让我的印第安人高兴。”

“老爷……”

“要是没喝过，就喝吧。”

“上帝会报答您的，老爷，”雇工们齐声说道。毫无疑问，他们把要求留在心里等待以后找机会再提啦。

“一定照办，老爷，”管家心口不一地揶揄道。

“让他们再喝一杯吧。任何时候都要与人为善。要看到他们多可怜：汗流不止，筋疲力尽……”堂阿尔丰索·佩雷拉以责备的口气说，可是混血管家波利卡尔皮奥差点儿笑出声来，赶紧低

下头去，低声答道：

“好的，老爷。”

老爷为自己巧妙地做出了慷慨的姿态非常满意，于是把马刺一蹬，上了通往镇里的大路。不过，混血管家却完全胡涂了，以为禁止捡麦穗的话不过是吓唬人罢了，至于……“噢！他从来都不是这个样子的。居然亲自出马。往年可没到这个分儿上，而且收成也不如今年好。没法解释。发大水也全怪他。他不让我去清理河床嘛。是他亲自阻止我去的。结果吗？……妈的！凭良心，他应该给这些人点儿东西才是呀。是该给点儿。噢……我……最好还是……他可掌握着我的命运……印第安人又脏、又穷，一文不值……可是，他……”管家心里想道，接着机械地扭过身朝酒桶走去。

“喝吧，喝吧，印第安混蛋们。你们有一个供给酒喝的好老爷。好吧……”波利卡尔皮奥边嚷着边把酒分给众人。他觉得最重要的是，印第安人、他自己以及一切人都应该听老爷的。

风猛的一下子吹开了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家的门，屋子里又脏又乱的破烂东西全都暴露无遗。正蹲在屋角灶边用一个黑砂锅炒玉米豆的昆希心里一惊，因为那玉米是从邻居家的养身地里偷来的。她皱着眉头，张着嘴，瞪着让烟熏得直流泪水的眼睛，异常紧张地向门外望了望。一看是风把门吹开了，就对儿子说：

“快，孩子，去把门顶好。邻居会看见的。”

那孩子才四岁多一点儿，正坐在地上用手抓着黑糊糊的玉米粥往嘴里塞。听到母亲的吩咐，他一声没吭，站起来拿了根比他的身体长得多的棍子顶上了门，然后又回到放饭锅的角落。不过，在继续吞食自己的那点儿可怜的口粮之前，贪馋地朝那只劈劈啪啪响着发出炒玉米豆香味的砂锅看了一眼。

“这是给爸爸的，你已经吃过粥了，”看到儿子的馋样儿，母亲说道。

“嗯……”

“别着急。咱们让爸爸少吃几颗，给儿子也尝尝。”

尽管母亲做了许诺，孩子还是噘着嘴一屁股坐到地上，抢过饭锅，把粥吃完。

洪水过后，原来住在河两岸养身地里的印第安人全都搬到了山坡上，或者住在岩洞里，或者临时搭起了茅屋。饥荒越来越严重地威胁着人们的生活。那天，跛子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和同伴们闲聊了一阵之后，顺着山路朝自己家里走去。显然，让洪水毁掉了家园的人们和庄园的雇工——有的愁眉不展、有的抱着天真的幻想——全都眼巴巴地等着老爷、管家或转租人发放救济，因为这是历年的惯例。“也许要等到大圣节吧？”“也许是星期天吧？”“也许是圣母节吧？”“也许……”“到底什么时候才发呀？”人们每日每时都在悄悄打听。实际上，所谓的救济（一法内格^①玉米或大麦）加上养身地和每天一角钱的工资就是庄园主付给每个印第安人家庭的全年劳动报酬，而其中的那一角钱的日工资是谁都没有见过的，因为被用去顶了每个还活着的养身地住户那永远也还不清的世袭债务啦。这债务是他们的先辈们为了筹办神甫先生的各种圣徒、圣母节欠下的。住在山里的人都说老爷可能把这个老规矩给忘了，可是镇子上却流传着另外的说法：“不发啦……今年不发救济啦。”“印第安人算是完蛋喽。”“完蛋喽……”“老爷在囤积粮食。”“他简直象发了疯似的买……”“连一粒粮食也不会朝外拿的。不会……”“咱们要倒霉啦，伙计们。”

人们肚子饿得咕咕直叫，再也等不下去啦。堂阿尔丰索所有领地的印第安人结成一伙，吵着嚷着，一下子冲进了庄园的院子。由于天色还早，而且下着雨，人们各自在院子角落里找了个安身的地方，等着老爷起床来听听他们的申述。整整一个小时过去了，他们再次请求一刻不停地在屋里进进出出的混血管家

① 容量单位，合22.5升。

波利卡尔皮奥帮忙：

“行行好吧，管家老爷。救济……我们是来领救济的。”

“救济啊。”

“管家老爷，您是知道的。”

面对印第安人的苦苦哀求，骄横而狡猾的管家只是散布一些模棱两可的消息：

“老爷……老爷已经起床啦，妈的。”

“这就好。”

“他在喝咖啡。别那么性急嘛。”

“老爷。”

“他脸色可不好哇，脸色不好……”

“天哪。上帝保佑。”

堂阿尔丰索右手提着鞭子，皱着眉头，出现在冲着院子的廊檐下。

“有什么事？你们想干什么？”他喝道，声音都变了。

印第安人呼啦一下子聚到了廊檐前面，但却没人吭声，表面上十分谦恭。刚开始时，大家只是轻轻地相互推搡着，谁也不肯冒险把憋在心里的请求向老爷提出来。堂阿尔丰索不耐烦地用鞭子抽打着自己的皮靴，重又吼道：

“你们想干什么？干什么？难道就这么象傻瓜似的愣着？”

管家——救济粮中也有他几法内格——有点儿沉不住气了，于是谄媚地说：

“您瞧，老爷。他们是来求您发发慈悲……”

“嗯？”

“发发慈悲。”

“妈的，还要……还要发慈悲呀？”堂阿尔丰索·佩雷拉打断

了管家的话，想干脆利落地彻底打掉印第安人的气焰。他知道……

“发救济粮吧！我们这些苦命的人都快饿死啦。什么吃的也没有了。从前总是给的呀，老爷，”原来住在河边如今无家可归的人们壮起胆子，齐声央求道。如同物质需要的闸门突然被打开一样，焦急而拮据的印第安人纷纷讲起自己的困难：孩子挨饿，老人生病，妻子吵闹，养身地遭毁，往年虽穷毕竟可以活命，今年却无论如何也没法维持……很快，述说变成了骚乱性的恐吓，各种吼叫此起彼伏：

“救济粮，老爷！”

“过去一直都领的！”

“一直都领！”

“连孩子都有！”

“老婆也有！”

“可以炒着吃的玉米。”

“煮粥的大麦。”

“过节的土豆。”

“救济！”

雇工们苦苦求告的声浪冲击着庄园院的廊檐，包围着越来越紧张、越来越恼火的庄园主老爷。然而，堂阿尔丰索还是摇晃着脑袋吼道：

“够了！妈的，够了！”

“老爷。”

“我说过无数次啦，今年不发。明白吗？这个惯例毫无道理！”

“为什么没有道理，老爷？”

“我给了你们工钱，给了你们养身地……”

“还得有救济呀。”

“妈的，没完啦？都给我滚出去！滚！”

哀告声戛然而止，可是人群纹丝没动，如同石雕泥塑的一般。与此同时，老爷的脑袋里却在打着小算盘：“我得硬点儿。四、五十担粮食白白送给这些印第安人，不行！拿到基多可以卖好多钱，足够支付运费啦，是够……我的心要是不狠点儿，根本没法跟美国佬一起做生意。噢！他们碰上我啦，碰上了一个男子汉！”佩雷拉下意识地朝前跨了一步、两步，一直走到廊檐石阶边上，然后把柔软的鞭子杆弯成弓形，打破了沉寂：

“怎么？妈的，没听见吗？”

印第安人如同冷冰冰的墙壁一般毫无反应。面对这种僵持的局面，堂阿尔丰索沉默了好一阵，不知说什么是好。他的脑袋里曾经闪过“认输”的念头，觉得对这种闻所未闻的暴乱行为无计可施。拿他们怎么办呢？怎样才能平息他们的情绪？他象发了疯似的冲下三级石阶，走到离他最近的一堆人前，揪住其中一个的斗篷，边骂边如同抖弄破布一般摇晃了几下，把他摔倒在地上。管家看到人们眼睛里燃烧着的怒火，觉得情况不妙，深怕发生意外，于是赶紧过去把那人扶了起来，并冲着大伙儿怒声呵斥道：

“你们别撒野。不该惹可怜的老爷生这么大的气。他会被气死的，肯定会被气死的。你们到底是怎么啦？是听不明白还是丧了良心？”

听了管家的话以后，堂阿尔丰索觉得自己成了职责和命运的牺牲品，于是龇声龇气地说道：

“这些……这些混蛋想要我的命……我，我有什么过错？妈

的……我只是象对待亲生儿子似的宠着他们罢了……”

“可怜的老爷，”管家又说了一遍，然后本能地跨上骡子——这是防备失去理智的印第安人可能发动某种攻击的最好办法。

可是，庄园主这时候却想起了神甫先生的绝招儿，于是仰起头、举起手，祈求上天给予他的凶恶敌人以最严厉的惩罚：

“我的上帝！上帝啊！你已经从天上看到……你一再劝我对这些野蛮的印第安人要狠一点儿……现在快来保佑我吧，保佑我吧！你听见了吗？给他们一次惩戒……给他们一点儿警告……”

堂阿尔丰索的神态和话语把印第安人吓坏了。不论是神甫还是老爷，只要他们一跟上帝搭上话，事情就糟了。确实是这样。他们这些落入养身地圈套、又脏又贱、无依无靠的人，对此是无力抵御的。于是，他们忘掉了救济，忘掉了来庄园的目的，忘掉了一切的一切，一心想着尽早逃走。很快，有的偷偷摸摸，有的明目张胆，整个人群一下子就溃不成军了。

“妈的！快把狗放出来！把那些最厉害的狗全都放出来！”管家喊道，慈悲心肠和畏缩神态转眼之间变成了刽子手的号叫和凶恶面孔。

凶恶的狗、家奴和管家那比狗还要凶恶的皮鞭，只用了几分钟的工夫就把所有的印第安人全都轰出了庄园院。

波利卡尔皮奥重又回到老爷身边谄媚地说道：

“您瞧，先生。我在背后听到那些印第安人赌咒发誓说，晚上无论如何也要回来把救济粮弄到手。”

“什么？”

“他们饿极了会行凶的。”

“拿这个去吓唬别的笨蛋吧，别想跟我来这一套。我手里有

人。”

“就是嘛，”管家没话找话地说。

“你快去找镇长，让他把手下的那两个警察给我派来，带上枪……”

“是，老爷。”

“对啦！你再让他给基多打个电话，以我的名义请市长先生派几名警察来，防止印第安人闹事。别忘了，以我的名义。他知道……”

“是，当然。”

管家飞快地走了。当只剩下堂阿尔丰索一个人的时候，他感到一种特别的恐惧，一种幼稚而愚蠢的恐惧，因为家奴全都是印第安人，他怕他们背叛自己；因为厨娘和女仆也都是印第安人，他怕她们暗中使坏。于是，他跑回自己的卧室，抓起放在床头柜上的手枪，发疯似的把枪口对准房门喊道：

“来吧，妈的！现在就来吧，印第安猪猡！”

除了自己的吼叫之外，一点儿别的声响也没有听到。他心里略微平静了一些，但还是迈开脚步，忧心忡忡地查看了屋里的每一个角落。“什么人也没有……我真是个孬种……”他默念着，把枪收了起来。他让印第安人的冒犯行为造成的紧张情绪弄得精疲力尽，于是象个遭遗弃的女人似地趴到了床上。当然，他没有哭，但却情不自禁地记起了种种足以证明印第安人的野蛮天性的可怕场面。他们是怎么杀害图姆巴米斯基庄园主堂维克托尔·莱姆斯的？先剥掉他手和脚上的皮，然后逼他在砂石路上爬。他们把堂豪尔赫·门迭塔扔进滚开的糖浆锅里，把堂马努埃尔·里卡尔多·沙拉斯·希洪丢进山上的陷坑。“所有这一切……这一切都只是因为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因为没有满足他们

的要求……因为赢了一场有关土地和用水的官司……因为几个印第安少女被强奸……因为……微不足道的小事……鸡毛蒜皮的小事……”堂阿尔丰索想道。

当天晚上，两个武装农民和波利卡尔皮奥的到来使庄园主心里稍微踏实了一些。可是，刚刚躺到床上，他又想道：“这些混蛋总有一天要闹事的。啊！到那时候，可就不会象今天那么好糊弄啦……象今天……到时候我……”庄园主的头脑中闪现出了一个自我解脱的希望：“让我的后继者们去承受苦果吧。”

“对，让他们去承受，”堂阿尔丰索在黑暗中露出了自私的狞笑。

与此同时，两个武装农民躲在屋外的廊檐下，面对荒野那神秘的夜幕，议论着家里急着要办的事情和内心的恐惧：

“你看见什么了？”

“有个东西在动。”

“那是树影，笨蛋。”

“那边好象有声音。”

“你真是见了鬼啦。”

“咱们得在这儿呆多久哇？”

“唔……我老婆在生孩子。”

“你又听到什么了吗？”

“什么都没有。”

“什么都没有。”

那可真是个灾难深重的年月。饥饿在村里村外蔓延，对砖房瓦舍和茅屋草棚及养身地的居民来说，同样是可怕而无情的。这不是宁死不屈者的反叛者的饥饿，而是无力反抗、含辛茹苦、任人宰割的奴隶的饥饿；这不是懒汉的饥饿，而是让劳作累断脊梁的人的饥饿；这不是积攒家私的吝啬鬼的饥饿，而是为装满谷仓而被迫省下粮食的人的饥饿。是的。饥饿在孩子们和狗的肋骨上打下了深深的烙印；饥饿迫使人们去偷抢、行乞和卖淫；饥饿每天都在制造大大小小令人目不忍睹的惨剧，都在促使人们产生犯罪的欲念。饥饿表现在肠胃里和心中，表现在眼睛里和唾液中，表现在喉头，表现在牙齿、舌头、嘴唇和指尖上。噢！饥饿化作乞讨的手和幼儿的嚎哭，顺着山上的泥泞小路和镇上的狭窄街道蔓延开去。

马蒂尔德老婆子每天早晨都坐在茅屋门口把干瘪、松软的黑奶头塞进瘦得让人难以相信的孩子的嘴里。其实，那孩子并不是贪馋地吮吸，而是在有气无力地倒气。几个从旁边走过的女人问道：

“你怎么不给他点儿大麦糊糊喝呢？”

“唔……”

“看样子快不行啦。”

“是这样。”

“就是少给他喝一点儿也好哇。”

“没有啊，太太。”

“羊奶呢？”

“更没有啦。”

“总得找点儿什么来代替那不顶用的干奶头啊。”

“我们这儿人人如此，太太。也许你们……”

“倒也是。我要是有……那孩子真让人可怜……不过，我自己的孩子也没有东西可吃。”

“没有玉米，没有大麦，就连住在河边的亲家也帮不上忙。全都一无所有。”

“他饿昏啦。”

“连奶都不吃。”

“有什么可吃的？她流出来的不过是点儿血水罢了。”

“是啊，太太。”

“他饿昏啦。”

“唔……”

“印第安女人恩卡尔纳西翁的孩子也死了。”

“是啊。”

“还有彼克托利亚的。”

“好象是传染病。”

这病从孩子传染到了大人。混血女人特雷莎·瓜曼的相好——一个大伙儿称之为莫诺的海边人——象胎儿似的蜷在床上死了，嘴角上还挂着一丝带血的口水。人们纷纷传说：

“这是上帝对他们姘居的惩罚。”

“我看那个可怜虫得的是痨病。”

“惩罚……”

一天清早，混血管家波利卡尔皮奥到庄园来找老爷商量一件事：

“刚才我们去圈牲口。您猜……您猜，先生……我们发现……”

“发现了什么？又有人闹事啦？”佩雷拉不安地问道。自从拒发救济和觉察到印第安人的奸诈中包含着一种足以打乱他的计划的复仇欲望以来，他心中一直怀着一种不可名状的恐惧。

“花公牛死了。”

“那头大的？”

“不，是那头老的。”

“到底是怎么回事？”

“还能是怎么回事？死在一个山凹里，好象有几天啦，都有味儿了。大概是掉下去的吧……问题在于……怎么说呢？”

“好啦。怎么处理呢？”

“就是啊，老爷。不过……您瞧，刚才我和几个印第安人把它从沟里拖了出来。”

“嗯……”

“他们想……”

“怎么样？”

“既然都有些臭了……他们希望您能送给他们，先生。我答应来说一声，只是来说一声罢了，老爷，”管家一见老爷皱起眉头流露出一不赞成和感到意外的神色，立即打住了话头。

“把肉白白送给他们？”

“他们是这么说的……”

“想吃肉，妈的！我还没有发疯。你……你马上去挖个坑，把牛深深地埋起来。要埋得严严实实的。连个肉星儿也不应该让印第安人沾到。妈的！只要开了头，他们就得着啦，而咱们就要完蛋，我的牛每天都会少一头的。当然，借口好找得很。让印第安人吃肉……真荒唐！还想什么，妈的！连肉味儿也休想闻到。照我说的办，连肉味也别让他们闻到。他们都是些野兽，会吃馋的，往后谁还受得了？为了不让他们把我的牲口吃光，到时候就得把他们全都杀掉。为了避免这种最坏、最惨的事态发生，只好采取这种还不算太坏的办法。你去把牛埋起来，越深越好。”

听了堂阿尔丰索明了而机智的议论之后，管家用斗篷擦了擦结满汗珠的扁鼻子，以掩饰自己的窘态，低声说道：

“就应该这样，老爷。我早就知道那……可是他们……”

“早就知道！”

“因为……”

“别再废话啦，”庄园主吼道。这件事情到此就算完了，他把话锋一转问道：“他们没再提起救济的事儿？”

“没有，先生。不过，也并没有罢休，一定是在策划什么阴谋。”

“策划阴谋？”

“对。他们都是些畜生。”

“可能是什么阴谋？”

“不知道，老爷。”

“妈的！秋收时节闹得太凶啦。神甫先生的卡车来回跑了三十趟，仓库里连明年的种子都不剩了，”佩雷拉以少有的辩白口气抱怨道。

“是呀。”

“如今他们还有什么好说的？还能怎么样呢？”

“已经没咒可念啦。”

“好啦。你快去把牛埋掉吧。不再有牛从山上跑下来吧？”

“只有把卡托塔顶死的那一头，就是圣母节那天把他顶死的那一头。牛倌们说又看见它到牛栏附近转游啦。”

“咱们现在一共还有多少头？”

“六百来头，老爷。”

按照堂阿尔丰索的吩咐，管家带着六个印第安人上了山。自从停发救济以来，雇工们干活一直无精打彩，然而，这一次却一反常态，人们又手脚麻利起来，而且还有了说说笑笑的兴致。实际上，波利卡尔皮奥带着的这帮印第安人并不希冀有人赏赐酒饭，但却知道可以闻到肉味儿，并急不可待地希望能趁机偷割一块藏到斗篷底下带回家去。

管家带在身边的狗突然嗅出了空气中飘散着的腐肉的臭味儿，立即扬起鼻子朝前跑去。印第安人本能地笑着、闹着，跟着狗跑了起来。管家猜到了雇工们的心思，把马刺一蹬，扬起鞭子吼道：

“妈的，朝哪儿跑？”

没人答理他。于是，他操起盘挂在鞍袋上的皮套索，随手扔了出去，接着一个印第安人应声倒到地上，赶紧用双手和斗篷护住自己的脸，企图免受管家坐骑的践踏。

“看你还跑，强盗，”管家得意地叫道。

“老爷。”

“妈的，让那几个也都看一看。”

人和狗在小路尽头的突然出现惊起了二、三十只兀鹫。面对

着眼前的死牛，人们一下子议论开了：

“天哪。”

“把天赐之物完全给糟践啦。”

“糟践啦。”

“喂了兀鹫。”

“好多肉哇。”

“好多下水。”

“好多。”

“这味道象烤肉似的，真好闻。”

“什么多不多、烤不烤的。印第安懒鬼，快挖一个深坑。”

“挖坑？”

“对。把它埋起来。”

“天哪。”

“上帝。”

“象死人似的埋起来？”

“这是老爷的吩咐。”

“上帝要惩罚的。”

“这不是咱们的事情。有那些白人呢。”

“上帝要惩罚的，不该这么做。”

“你们这帮坏蛋一闻到肉味儿就把什么都忘啦，这才要遭到上帝的惩罚呢。”

“难道我们……”

“快挖，妈的！”

雇工们很快就挖好了坑，但在把死牛拖下去的过程中，每人都设法用斗篷裹了一大块臭肉，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也没有例外。眼睛和屁股都让兀鹫啄过的死牛被丢进坑里，肠子拖了一

地，散发出令人恶心的气味儿，坑里坑外留下了一片白蛆。

“谁都别动，妈的，等一等！”管家吼道，立即翻身下了骡子。愚蠢的犯罪感使雇工们一下子全都愣住了。

“老爷……”

“把偷的肉全都交出来，妈的，我看得真真的，看见你们掖到了斗篷底下。”

“管家老爷，”印第安人的哀求语气等于是打自招。

“啊哈哈！快拿出来！把偷的肉交出来！我说过，快交出来！别想跟我要滑头！”管家边说边动手搜了起来，有时候还不得不动用一下鞭子和拳头。每搜出一块，他就说一遍：

“但愿老爷别知道，否则他会宰了你们的，妈的，印第安贼骨头，该死的东西。”

管家把搜出来的肉全都丢进坑里，然后吩咐道：

“好啦，来吧……把坑填起来，然后再踩得实实的。”

“老爷。”

“快！就这样……再踩……再踩实点儿……”

天黑以后，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丢下妻子，从脊瓦里爬起来，象影子似的溜了出去。他等了好久啦，天好不容易才黑了下来……他要去……象所有参加过埋死牛的人一样，他那天晚上也想好了一个计划，并悄悄地告诉给了昆希。他说的声音很轻，免得孩子听见后会和狗一起闹着要跟他去。

跛子奇里金加轻手轻脚地出了屋子，关好了门。在冒险闯进秘不可测的夜幕之前，他先仔细地四下里看了又看。可是，他刚想跳过院墙，狗就冲到了他的脚边：

“妈的，讨厌鬼！回去！回去陪着女主人……陪着孩子……”

那狗如同幽灵一般乖乖地钻进了屋子。一路上，安德列斯

心里只是想着要把那块被人抢走的臭肉再夺回来，嘴里又苦又涩，馋涎欲滴。他凭着本能，焦急地爬上了一条近道，象夜行兽一般，悄没声地穿过栎树林、长长的沟壑和光秃秃的山坡。疲惫中，他想起了老爷、管家、神甫。为什么？他们在哪儿？他犹豫了起来。他们怎么可能知道呢？又有谁能知道呢？上帝！

“妈的，”他悄悄地骂了一句。

然而，自己和亲人的饥肠驱散了他内心的一切恐惧，只管朝前奔去。突然，风送来了他正要寻找的那股气味儿。他感到一阵狂喜，心扑扑地跳了起来。是快点儿跑呢？还是更加小心点儿？最好还是小心点儿。于是，他慎重起来，放轻了脚步。他的脚说不定会踩上松土，会……

“天哪，”他突然一惊。

有声音……从伸手不见五指的夜幕中传来的声音把他吓傻了。他的惊恐虽然只持续了五秒到十秒钟，但这段时间却显得比几个世纪还要长。那声音来自峡谷，来自附近的树丛……那不是野兽的奔突，也不是幽灵的脚步。不是。安德列斯瞪着眼睛在黑暗中搜索着，终于发现……发现了在田野里躲躲闪闪地奔跑着的印第安人身影。“妈的，该死。全都来啦。比白天的人还多。真是些多嘴多舌的东西……”奇里金加忿忿地想道。他继续朝前走去，那些小心翼翼弯着腰的身影——闷声不响，但却毫无惧意——也越来越近。大家全都心中有数，全都是为着同一个目的。有了伴儿啦，身边全都是和自己一样饥肠辘辘的人，因而他也就不那么害怕了。在人流的裹挟下，他的脚步也变得轻快起来。到达埋着死牛的松土地点以后，他发现人家大多比他想得周到，还带来了家什。同伴们用锹和镐紧张而迅速地挖了起来，他和另外两、三个人只好用手扒。泥土里散发出来的臭味

儿越来越重，死牛终于象变魔术似的被扒了出来，呈现在这些挖掘的人们面前。谁都没有讲话，大家立即动手，没出五分钟到十分钟的工夫，肉就被一抢而光，只剩下了骨头和皮。仿佛深怕好不容易弄到手的東西再被人夺走，人们随即四散逃遁，消失在夜幕中。

“妈的……只捞到了一块最差的囊肉……都怪没带把刀来……真笨……后腿肉才好呢……”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心里想道，抬手摸了摸塞在胸前油渍渍的汗衫底下的赃物，然后爬上了山坡。此时此刻，他心里产生了一种奇怪的负疚感，仿佛听到了老爷、神甫先生、管家和镇长的斥责和威吓。此外，他的那只瘸腿每走一步都要疼一下，每逢月黑天都是这样。“是月母娘娘跟我过不去……是风婆……”他迷信地充满了恐惧。总算到家啦。这是他唯一的避难所。他猛地把门拉开，随即又匆匆地关上并用身体抵住，吓得气喘吁吁，因为一旦事发，可能要受到残酷的惩罚。

昆希怀抱熟睡的孩子坐在地上，借着灶坑里时明时暗的微弱火光，疑惑地望着丈夫。安德列斯没有说话。他被累得透不过气来。是狗最先有所觉察，高兴地仰起鼻子嗅了又嗅，还一边哼哼着摇着尾巴。奇里金加掀开斗篷，解开沾满血污的汗衫，仿佛……“不会……那血……还有股腌肉味儿……”昆希放下了一颗悬着的心。

“天哪，他爹。”

“快……我弄肉回来啦……”安德列斯说着从血糊糊的汗衫里掏出了一大块味道不怎么好闻的肉来。

“太好啦，他爹。上帝保佑，天哪，”昆希象个孩子似的又惊又喜，差点儿哭出声来。她从地上站起来，从丈夫手中接过了肉。

这时候，孩子醒了，狗也发出了叫声。由于可以饱餐一顿，破茅草屋里的气氛变得活跃了。昆希兴致勃勃，干净利落地把从丈夫手中接过来的肉全都放到了临时搭在灶坑炭火上的铁丝上面。

安德列斯、昆希、孩子和狗——实实在在的家庭成员——面对着不时象灯捻一样发出哔剥响声的灶火席地而坐，在弥漫着焦肉气味儿的烟雾中，默默注视着烤架上的美味。

“妈妈……”

“别急嘛，宝贝。你已经喝过粥了……”

昆希象个老练的炊事员，不断地翻动着烤肉，以免烧糊。她一会儿吹吹炭火，一会儿又吱吱作响地咂着手指上的肉汁，直馋得安德列斯连连咽着口水、孩子嚷着叫着要吃、狗连眼皮都不眨一下地盯着灶坑。孩子实在等得不耐烦，已经不愿意“妈妈”、“妈妈”地叫个不停，终于昏昏沉沉地睡着了。昆希总算把烤肉从火上撤了下来，习惯地把被烫疼了的手指送到嘴里用舌头舔了舔，然后把肉切开，分给每人一份。大家吃得津津有味，三口两口就吞了下去，根本没有理会难闻的腐臭味儿和不适的口感。也许这就是所谓的饥不择食吧。不过，那孩子终因熬不过困劲儿，只吃了两三口就拿着肉睡着了。狗眼红地望着他手中的肉，但却没有得到下口的机会。

“去，去。”

“去，去，不要脸的东西。”

昆希和安德列斯每人又多吃了一块。

印第安女人熄灭了灶火。奇里金加爬到铺在柴草和干牛粪堆后面的褥子上，摘下帽子，脱掉斗篷——睡觉前唯一要摘要脱的东西，然后痛痛快快地挠了挠好久没有挠过的脑袋。他在满是尿迹和各种秽物的羊皮和破斗篷上躺了下去，并低声呼唤妻

子赶快去睡。昆希先把狗轰到屋外，接着往灶坑里放了点儿什么，又把睡在地中间的孩子抱到了铺位上，然后才走到丈夫身边，摘下披肩，解去腰带，脱掉裙子，温顺而亲热地偎依着情人——对她来说，不只是孩子的父亲和自己的丈夫——躺了下去。

昆希从一开始就觉得褥子比平时更让人恶心，黑夜比平时更为可怕，睡眠也比平时更加不安稳。尽管这样，她还是睡着了，也许是一个钟头，也许是两个钟头。但是，到了后半夜，她突然在万籁俱寂中醒来，觉得嗓子眼儿堵得慌，胃里不停地翻腾，肚子咕咕直叫。

“哎哟，他爹，”她轻轻呻吟了一声，接着又昏昏沉沉睡着了，因为她四肢瘫软，浑身发烫。

安德列斯也让肚子难受给闹醒了。是肚子疼吗？没错，而且还疼得厉害。噢！最糟糕的还是恶心，口水就象醋和龙葵汁一样酸渍渍的。他努力使自己镇静下来，要是把费那么大劲儿才弄到肚子里的东西再吐出来，未免太荒唐、太可惜。突然，胃里的东西一下子涌到了嘴里，逼得他不得不猛地爬起来拉开了门。他刚刚跨出去两步——再多一步也是不可能的——就把吞到肚子里的美味全都吐了出去。全都……全都……他重又躺下，平静多了，轻松多了，可是昆希却在哼哼：

“哎哟……他爹。”

“天哪。是不是肚子疼？”

“对……对……”

“忍着点儿，再忍一会儿……”安德列斯安慰说，他觉得，让昆希把天赐的美味吐掉是不近情理的。

两人沉默了好一阵子——五分钟，十分钟，也许是二十分

钟。安德列斯既想照顾妻子，又因困倦和虚弱而昏昏欲睡。自打和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同居以来，昆希学会了听话和顺从，于是她象胎儿似的蜷曲着身体，双手捂着肚子，不哼不叫，尽量忍着疼痛，忍着时时袭向嗓子眼儿的恶心……直到实在忍受不住……

“哎哟，他爹。”

“嗯？”

“哎哟。”

“忍着吧。”

“不行啊……”

“是肚子吗？”

“对。”

“那怎么办呢？”

“唔……”

“擦点儿油吧。”

“擦点儿油。哎哟。”

“用热砖焐一焐可能更好。”

“更好。”

安德列斯摸着黑走到灶坑跟前，从冷灰余烬里扒出了一块砖头。可是恰在这个时候，昆希忍不住恶心和肚子疼，哆哆嗦嗦地冲出屋子，蹲到院墙跟的香根菊旁，一边呻吟一边冒着冷汗，拉了一泡尿。她“哎哟”了一声站起身来，朝无边漆黑的冷漠的夜空望了一眼。她怕，非常害怕。回到屋里躺下以后，她对丈夫说：

“他爹，好冷，好冷啊。”

安德列斯把用破布包好的砖头递给她：

“给你，放到肚子上……肚子上……要趁热……”

“哎哟！烫死我啦。”

“忍着点儿，忍着点儿吧。”

热砖缓解了她的腹痛，但却没能使她从昏迷中清醒，没能使她停止呻吟。她哼着叫着，语无伦次，一直闹腾到天亮，闹腾到阳光透过门、墙和顶篷的缝隙悄悄射进屋里。昆希本能地想从乱糟糟的斗篷和羊皮褥子里爬出来，但却没能如愿。她头疼，全身都疼……昏昏沉沉，控制不住自己的行动，一下子跌到了还在睡梦中的孩子的身上。

“妈妈，妈妈……”孩子叫道。

“玉米完了……土豆完了……快跑……快跑，可怜的人……哎哟……”病人仿佛在同一些看不见的人讲话。

孩子的叫声吵醒了安德列斯，他喝道：

“闹人精。不让人睡觉。”

“妈妈……妈妈，是她，”孩子说着从母亲的身底下爬出来躲到了屋角里。

“睡吧，睡吧……可怜的人，整整闹腾了一夜，”安德列斯说着把妻子那耷拉着的脑袋——如同断了脖子的布娃娃一样——放到供全家人当枕头用的破布包上，然后习惯地起了床，穿上斗篷，戴上帽子，找出干活的家什。可是，临出门前，他突然不安地为之一怔：“不对……不象是睡觉……喘气的样子象个生病的孩子……象只瘟鸡……象中了邪……天哪，上帝……我得看看……”他边想边转回到铺位边叫道：

“昆希，昆希……肚子还疼吗？”

昆希半睁着眼睛，嘴唇肿得老厚，有气无力地喘息着，面色土灰，一声没吭。跛子奇里金加不由得心里害怕起来，失声叫道：

“昆希……”

孩子以为父亲又在借着酒劲儿大发淫威，被吓得哭了起来。

“别急，孩子……我不打她……不知道妈妈是怎么啦……给她盖上点儿什么呢？给她吃点儿什么呢？”安德列斯边安慰孩子，边到妻子平时存放对付风妖的草药和符咒的墙洞及屋子的每一个角落胡乱翻了一通，连他自己也不知道要找什么。他翻够了以后又回到病人跟前轻声问道：

“你哪儿疼？是肚子吗？你这是怎么啦？象个哑巴。是睡着啦？那就再睡一会儿吧。”

随后，他对躲在角落里胆战心惊地望着他的孩子说：

“宝贝，你照看着妈妈，别让她起来，精点儿心。”

“嗯，爸爸，”孩子说着想钻进被窝，以便能够更好地照看妈妈。他刚刚掀起旧斗篷，屋子里立即就充满了一股臭屎味儿。

“天哪，象吃奶娃娃一样不知脏臭，窝拉窝尿，真可怜，”安德列斯心里感到难过，立刻拿破布替她擦了起来。

“哎哟，他爹。”

“真可怜。”

他用了两块破布和一条口袋也没能擦干净，于是就把狗唤进屋来帮忙：

“喏喏喏……”

狗撒着欢儿跑过去，按照主人的指点，凑到铺位旁边，贪婪地舔起病人那满是屎尿的光腿和屁股。

“行啦，妈的！”安德列斯看到病人哼得更厉害，就把狗轰了出去。

“不……不，他爹……你要保护我……关心我……照顾我……哎哟……我……我这个苦命的人得跑呀……牛肉……没

安好心的老爷……不，他爹……不，看在上帝的面上……好心人……不……哎哟……”

安德列斯不知为什么产生了做过错事的感觉。他难过甚至内疚地想起了老爷和管家常为保护嫩玉米免遭祸害而在庄园院子里勒死的狗：伸着紫色的长舌头，屎尿齐流。“就象昆希现在这样……昆希……她会死吗？不，他妈……不，为什么呀？她有什么过错？”安德列斯害怕极了。他走到病人跟前，把双手放到病人的脸上。谢天谢地，不象死人那么冰凉，恰恰相反，两颊、嘴唇、眼皮、全身……都烧得烫人。他放心了，尽管也许根本不明白那是怎么回事。于是，他重又拿起干活的家什，再一次叮咛儿子照看好妈妈，然后匆匆忙忙地走了。他象平时一样上了山，只是有点儿木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仿佛生活中出了一道裂口、一条深渊，自己正不停地向下滑着，最终将撞到什么东西或者什么人身上，从而粉身碎骨，一命呜呼。他暗暗地希望能够得到某种支持，然而周围的一切全都靠不住，全都冷漠无情。对别人——混血人、绅士和老爷们——来说，印第安人的痛苦是可笑的、不足挂齿的、令人作呕的。和白人的复杂而微妙的悲剧相比，他为妻子生病而感到的焦虑又算得了什么呢？一文不值！

“妈的，”安德列斯到了干活地点以后大声骂道。

为了消除自己和亲人的痛苦，他只能到地里去流汗和拼命。也许正是由于这个原因，那天上午，他把地犁得比平时更深，对牛抽打得比平时更狠。

中午到了，安德列斯忍不住要回家去看看，于是他扔下活儿，没跟任何人打招呼——因为他知道管家、看青的和工头都不会放他走的，也不答理同伴们的呼唤——因为那一大片地才只耕了一半。他到家就听见孩子在哭；

“妈妈……妈妈……”

“怎么啦？”

“哎哟，妈妈啊。”

安德列斯看到昆希正在屋子中间的地上打滚，两眼无神，披头散发，几乎一丝不挂，从头到脚全都在不停地哆嗦。“妈的，中邪啦……让风婆给缠住了……”如果内心的呐喊也可以称之为想的话，安德列斯当时就是这么想的。执著的迷信扼杀了一切救活的可能。对，风婆不把她折磨死是不会罢休的。面对邪祟对可怜的妻子的折磨，安德列斯·奇里金加不能无动于衷。于是，他象着了魔似的，发疯一般扑到病人身上，使尽全身的力气，一个心思要制住她那可怕的抽搐。然而，昆希的胳膊、大腿、膝盖、胸脯、肚子，她的全身却仍在不可遏制地痉挛着。

“亲爱的……忍着点儿……忍着点儿……我的心肝……”安德列斯恳求道。

病人突然弓起身子惨叫一声，使劲儿摇了摇头，然后就悄没声地一动不动了。这在一向胆小、懦弱和温顺的妻子身上是前所未有的。奇里金加不敢立即放开她，深怕邪祟会再一次无情地向她袭来。他一边仔仔细细地观察着，静待事态的发展，一边想道：“在喘气……还在喘气……活着……上帝啊……吐起沫子来啦……看来睡着了……睡着了……眼睛全肿啦……天哪……这可怎么办？但愿风婆能发发善心……连个招呼都不打……都……”看到妻子基本平静下来，只是偶尔哼哼一两声，安德列斯放心了。他松开病人，蹲在褥子边望着，但仍然忧心忡忡，一连好几个钟点什么也不想，也不去干活。天黑以后，孩子哭着闹着要东西吃。他翻了翻粮食口袋，找到了一点儿炒玉米。第二天清晨，由于妻子不再呻吟了，天还刚蒙蒙亮，他就轻声温柔地

呼唤起来，想要把她叫醒：

“昆希……昆希……”

她一动不动，连气都不喘了。这是怎么啦？难道还在昏迷着？是不是已经……不会的！不祥的预感促使他下意识地去摸了摸妻子的脸、胸口、肚子、胳膊、脖子。“上帝啊……我的心肝……凉了，她已经冰凉了！象一根硬铁棍子……象块山石……象条死牛……”奇里金加为这让人透不过气来的秘密、为这只能自己知道的秘密而非常痛苦。不能让任何人知道。不能让狗，让饿得满屋跑的豚鼠，让等着女主人喂食的鸡和猪，让傻呆呆坐在灶坑边望着门口的孩子，让将会发现事情真相的管家、老爷……不能让他们任何人知道。“唉！她死了。真死了！”

“昆希……”

当天下午，管家波利卡尔皮奥来到奇里金加家，站在院墙外面喊道：

“安德列斯！妈的，怎么这么自在？”

看到没人回答，管家下了骡子，走进了院里。孩子和狗——尤其是狗，因为多次领教过这位大人物手中皮鞭的厉害——赶紧躲进了猪圈。管家站在门口，小心翼翼地朝屋里望了望。等到眼睛适应了里面的黑暗之后，他立即看到了停放在地上的尸体，同时还听到了跛子奇里金加蜷曲在死者身边发出的低声哭述。他全明白了，而首先想到的却是斥骂：

“妈的，你干的好事！让你偷，让你耍心眼儿，让你胡闹。以为我不知哇？偷吃了老爷让埋掉的死牛。这是上帝的惩罚。何塞·里斯科也在家里打滚呢……还有马努埃拉那个婆娘……他们早就供出来了……甚至还请了大夫。现在怎么办吧？”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吃力地抬起头，眼泪汪汪，绝望地说：

“现在，唔……管家老爷……行行好……让东家、大老爷、先生先支给我点儿钱把丧事办了……您是好人……有良心……”

波利卡尔皮奥把事情的经过对堂阿尔丰索讲了，但他拒绝给予那个既偷东西又不听话的印第安人以任何帮助。管家同时

也把昆希的死讯四处传播开来，于是，死者的亲友一下子都赶到奇里金加家里。一时间，院子里和屋子里到处都是议论和哭嚎声。

两个印第安人吹鼓手傍晚时分来到了死者的床前。昆希的尸体停放在地中间，周围点起了四盏油灯。吹鼓手来了以后，昏暗而臭烘烘的屋子里立刻响起了单调而烦人的鼓乐声。作为昆希最亲近的人，安德列斯应该主持守灵仪式和表示出自己的伤痛，所以他机械地走到用一块脏糊糊的黑布裹着的死者的脚边，在斗篷里蜷着身体，随着鼓乐声把郁结在心里的痛苦尽情地倾吐出来，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说道：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谁来喂猪呢？

“为什么不把豚鼠也带去？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丢下我孤零零的，怎么办啊？

“谁来种养身地？

“谁来管孩子？

“孩子无依无靠，哎哟哟……哎哟哟……

“我们得去给豚鼠打草。

“我们得上山去拾柴。

“我们得到河里去洗脚。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谁来管鸡下蛋？

“谁来熬粥热饭？”

“谁在夜里生火御寒？”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为什么把我一个人扔下？”

“孩子在哭。”

“狗在叫。”

“风在号。”

“田野的玉米在伤心。”

“山无光、无光了。”

“河在号啕。”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安德列斯没有了玉米，没有了谷子，没有了吃的。”

“什么都没有了，因为你不会再种了。”

“因为你不会再管了。”

“因为你不会再煮了。”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等我饿了，跟谁一起去哭？”

“我心里难过，对谁去叙说？”

“谁还会和我一起去干活、去流汗？”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让我上哪儿去给你弄一身新衣服？”

“一条布裙子？”

“一条红头巾？”

“一条白披肩？”

“你为什么象没主儿的狗一样，不说一声就走了？”

“再过几年咱们就会有肉吃的。”

“今年是上帝的惩罚呀。”

“你是饿死的啊，但却一声不响，一声不响。”

“哎哟，昆希啊，你走了。”

“哎哟，我的好人，你走了。”

安德列斯嘴唇干了，眼睛红了，嗓子哑了，心也碎了，但仍在随着鼓乐的节奏哭述着妻子的美德、未能实现的微小愿望和不为人知的品格。在自己人面前是什么都可以说的。他们也……他们看到他精疲力竭、欲说无声、欲哭无泪，就把他拖到角落里用酒灌醉，然后丢在一边，任他去伤心。几位至亲好友挺身而出，代他到死者的脚边去说、去嚎、去哭。人们轮着班儿，相互比着谁更悲切。哭嚎的声音越来越大，到天亮的时候竟汇成了如同困于荒漠巉岩和蓝天间的一群猛兽怒吼般的声浪，而单调的鼓乐声又为那声浪增添了悲怆的气氛。

“这是在为可怜的昆希哭灵，”远远听到顺着山坡传来的哭声的农民划着十字说。

“这是在安慰死者。”

“这是在向死者告别。”

“告别。”

安德列斯没命地喝着酒，仿佛想用酒来浇灭不知向何处发泄的怒火，浇灭那在心底激荡、因找不到合适的目标而最终只能向自己发泄的怒火。

守灵的仪式直到第三天才算结束，尸体已经开始有味儿了，

人们全都醉醺醺地喷着臭气，同时也哭哑了嗓子、哭得筋疲力尽。于是，提出了洗尸^①的问题。

“是啊，他大叔。”

“是啊，好心的人。”

“苦命的昆希已经在要求洗澡啦。”

“洗，洗！”亲友们象突然发现了一件新鲜事儿似的说。

几个懂得丧葬礼仪的人从死者家里和别的地方找来旧木料做了一副担架，边念着祷词边抬着昆希僵硬而发臭的尸体到河边去行洗礼。一群妇女自己先洗过脸和手，然后把死者的衣服脱光，认认真真地为她洗了个澡：用龙舌兰筋擦泥，用砖头瓦片刮皴，用大牛角梳篦掉头发里的虱子。她应该象降生时一样干干净净地升天。

正当亲友们忙着洗尸的时候，安德列斯却跑到镇上，去找神甫商量起弥撒、祈祷和安葬的费用问题。

“我正在……正在奇怪你为什么到这个当口还不来找我呢。可怜的昆希，”神甫一见面就说。

“老爷，先生，您看该怎么办哪？”

“当然。这就对啦。昆希可是个好人，待人极为谦和。”

“上帝会报答她的，老爷。我这个苦命的人来找您，是想知道操办弥撒、祈祷和安葬总共得要多少钱。”

“那个嘛……”

“老爷。”

“你来……跟我来……弥撒和祈祷都没什么，不过关于下葬你可要想好，根据自己的财力，选个合适的地方。在这一点上，

^① 按照印第安人的习惯，下葬前要把尸体洗净。

你有绝对的自由。绝对的自由，”神甫兴奋地领着这个印第安人穿过教堂的廊柱和墙撑，来到后面栽满十字架的坟地。神甫对自己的主顾说：

“你看……你看，孩子。”

“耶稣，天哪，”奇里金加毕恭毕敬地摘下了帽子。

“你看！”神甫象地主对待土地一样得意地望着坟地——用饶舌的人的话说，也就是他的庄园。

“看见了，老爷。我已经看见了。”

“那好……这些……埋在这儿的，也就是前排的，离主祭坛近，离祷告的声音近，当然也就离上帝最近，”神甫说着下意识地摘下帽子，神秘地垂下了眼睛，“这些人很快就能升天，一般都可以得救。对……从这儿到天堂只有那么一小步路程！你看看……要好好看看，”神甫说着向安德列斯指了指立在香堇菜、天竺葵、石竹花丛中的前排十字架，接着舒舒服服地把身体往一棵柏树上一靠，继续象小贩似的夸起自己叫卖的货物来：

“这气氛多宁静，这清香来自天国，这景象是幸福的象征，一切都好得很，你注意到了吗？”

“老爷。”

“我真希望能找一个异教徒来，让他说说尘世的花园里能不能找得到这种花儿。从这儿到天堂只有那么一小步路程！”

神甫顿了一下，看了看由于想为自己苦命的妻子在那儿弄到一席之地而犹豫、出神和犯难的安德列斯，然后顺着一条小路朝前走了几步，冲着埋在中间的坟头前的十字架说：

“这些没油漆过的十字架下面埋着穷苦的混血人和印第安人。你完全能够理解，他们离圣坛远了一点儿，祷告有时能传到这儿，有时就传不到。上帝的慈悲是无限的，”神甫又用帽子和

眼睛做了个恭敬的表示，“所以就把这些倒霉蛋打发到炼狱里去。你嘛，亲爱的奇里金加，你是知道的，炼狱的刑罚比地狱里的还要残酷。”

神甫发现安德列斯低下了头，仿佛在因为自己能够买得起的商品竟是如此之糟而感到羞惭，于是，他这位上帝的好使臣马上安慰道：

“然而，这些坟里的灵魂并不因此而不能得救。总会有那么一天的。就象你在这里看到的玫瑰一样，因为管理不善，被荆棘杂草包围着，可是……费尽力气战胜了荆棘杂草……到底还是开了花，发出了清香。”随后，神甫又向前走了几步，立即绷起脸，声色俱厉地说：

“最后……”神甫看到印第安人走进了未加修整、早已坍塌、覆满青苔地衣的墓群之中，当即收住了话头。

“别再往前走啦！”他喊道。

“耶稣，老爷！”

“你难道没闻到一股怪味儿吗？一股臭味儿、硫磺味儿吗？”

“没有，先生，”安德列斯四下闻了一下说。

“啊，这是因为你心里不干净。心里不干净的人是不能……”

安德列斯感到一阵难过，顿时失去了力量，两只手哆哆嗦嗦，笨拙地转动着帽子。于是，神甫以轻蔑而厌恶的目光扫了一眼坟地边上的角落。那里，十字架全都早已朽掉，杂草遍地，荆棘丛生，熊蜂和蚊子的嗡嗡声让人心惊肉跳。

“老爷……”

“那儿……埋在那儿的人离上帝最远，是被遗忘了的，要遭天罚。”

“唔……”

神甫仿佛嘴被烫了似的喊道：

“……注定要下地狱！”

安德列斯就象是突然发现自己站在悬崖边上似的，听到神甫的话以后，被吓得扭头就跑。

“别慌，孩子，别慌……”神甫拦住了他，但却接着说道：

“你听见那声音了吗？闻见那臭味了吗？看见那恶梦般的景象了吗？”

“老爷。”

“那是受难的灵魂在叹息、在腐烂、在发臭。”

“是的，老爷。”

说教部分已告结束，于是神甫先生直截了当地提出了经济问题：

“现在……当然……你对我一向不错，我少收你点儿钱。我对别人可没这么大方。要是埋在头一排，连弥撒、祈祷带安葬，我总共收你三十五苏克雷。便宜透了！埋在中间，我以为对你比较合适，二十五。”

“要是……”

“啊！埋在最后，也就是那块魔鬼聚集的地方，五苏克雷。我劝你无论如何也别选那个地方。要是那样，真还不如让你老婆放在露天地里。不过，安葬死者是件善事，不能不做。”

“是的，老爷。”

“你知道……”

“老爷……”安德列斯仿佛心里有话要说。

“开口之前，先要好好想想。当然，头一排享用不完的祈祷可供第二排享用。不过第三排可就什么也得不到了，什么也得不到。和上天堂相比，三十五苏克雷算得了什么？简直不值一

提！和可能升天相比，二十五苏克雷又算得了什么？”

“好吧，老爷。我要把她埋在头一排。”

“这就对啦。我早就知道你会这么做的。”

“不过，老爷，请您再发发善心。”

“再降点儿价，是吧？你可以选中间那排嘛。苦命的昆希虽然会受点儿罪，但终究是能升天的，能升天的。”

“不，上帝保佑，不是减价。请您行行好，让我先欠着。”

“嗯？你说什么？”

“先赊给我，老爷，以后我用干活或者别的办法来还。我可以每天清早四点钟就来给您撒种、耕地……”

“不行！没门儿！”

“赊账进天堂！亏他想得出。要是他活着还不了，谁还会去把他老婆从天堂里赶出去？”神甫想到这儿真生气了，于是说道，

“不行。这是说傻话，是把尘世的鄙俗交易跟天庭的事情混为一谈。我的上帝啊！他这是说些什么呀？主啊，人们对你进行了多么大的亵渎啊？”

看到神甫又要朝天空举起手、仰起脸，就象平时对天庭讲话那样，安德列斯气急败坏地央告说：

“不，老爷。您别举胳膊……”

“你想好啦？是三十五，是二十五……”

“眼下，老爷……”

“在阴间一切都是现钱交易。”

“那好，我就去弄钱，但愿上帝能帮忙。”

“不管用什么办法，你都必须把钱弄到手。最要紧的是拯救灵魂，拯救心爱的人的灵魂，苦命的昆希的灵魂。她是那么好，那么温顺……”神甫说着伤心地深深叹了口气。

安德列斯回到家的时候，所有的亲友，乃至孩子和狗，全都倒在地上打着呼噜，而尸体却发着恶臭，急待掩埋。看到这种情况，他心急火燎，调转头朝山上跑去。他象喝醉了酒——其实是让希望、谋划、忧虑和神甫的话语给弄昏了头——似的时紧时慢地走着，莫名其妙地躲着人。他漫无目的，谁都指望不上。谁都不行！弄……弄钱。原有的一点儿钱全都买了酒，让前来守灵和吊唁的人给喝光了。突然，他想到了一个可以解决问题的办法：卖点儿什么东西。但卖什么呢？家里连一点儿值钱的东西都没有。找人去借。找谁呢？他欠庄园的债已经够多的了。实际上他还不知道……他整年整年地干就是为了还债……也许要这么干一辈子……听管家说，老爷都发火啦。不过，他可以……偷！这一罪恶念头使他立即收住了脚步。于是他一边低声地叨叨咕咕，一边眼睛盯着地面妄想能够意外地捡到点儿什么，说不定会在路边的垃圾堆中、在院墙的龙舌兰叶子下面、在沼泽地上的辙沟里面、在天上……有所发现。“让昆希进天堂，妈的，上哪儿去弄钱呢？”仿佛有人心里对他说：“没门儿！”

远处，河对面，牛倌和护院的正在圈庄园的牲口。“唔……都五点钟了……”安德列斯望着山谷中不断移动着的牲口群，下意

识地觉得有了一线希望。一线希望？什么希望？他一下子又胡涂了，但却长叹一声，重又打起精神顺着峡谷边的一条小路朝前走去。太阳落山了，夜幕在团团雾霭中悄悄降临。他实在走累了，于是疑惑起来：到底要上哪儿去呀？

“干吗要这么瞎走乱跑呢？”他倚到一个栅栏上想道。“都怪我蠢……怪我不好……我就是这么个人……没用处……有谁会可怜呢？谁又会发善心？妈的……”

突然，从背后传来的一个古怪的声音吓了他一大跳。“是魔鬼喘气呢？”他边想边斜着眼睛朝后看了看。原来……原来是一头牛把脑袋伸到栅栏边来找嫩草吃。

“天哪，差点儿吓死我……”安德列斯说着跳过栅栏，想好好看一眼那头牲口。牛的身上打有庄园的烙印。“这是怎么搞的？牛倌们把牛都赶走了……可是单单落下了它……有鬼……管家……老爷……哼……”安德列斯爬上一块大石头，从那儿可以喊山下的人来把牛赶走。然而，一个清醒的主意打消了他那样做的念头。可以……他犹豫了一会儿，朝四周望了望，一个人也没有，再说，雾越来越浓，天也越来越黑，一头牛能值……“唔……不知道这是上帝的暗助呢，还是魔鬼的诱惑……到底是谁安排的呢？”安德列斯边想边从那块原已爬上去的石头上溜了下来。难得的良机，易如反掌，杳无人迹，没有一点儿声音，又是在夜里。

“上帝啊，保佑我吧，”他毫不犹豫地把这看作是天赐良机。对。把牛偷走，然后打发昆希进天堂。出路就在这里。可以把牛赶到山那边的镇上去。那儿没人认识他。等到天完全黑了以后，他就赶着牛下山了。

第二天一大早，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就办完事情回来了。一

切全都变了样子，因为他腰里缠着十张五苏克雷的票子。

几天以后，山上山下的各个路口都有人在找牛。

“老爷说值一百苏克雷呢。”

“整整一百。”

“让我这个倒霉蛋赔，怎么合理呢？”

“你是牛倌。”

“你是护院的。”

“你是管牲口的。”

“牛丢了。”

“牛让人偷走了。”

“是那头大母牛。”

“那头大花母牛。”

“让我这个倒霉蛋负责。”

“是哪个胆大包天的家伙干的呢？”

“到底谁是偷牛贼呢？”

“让他不得好死。”

“让他受天罚。”

人们牵着狗，顺着蹄印，擎着如同旗幡和罗盘般的火把，寻找着偷牛贼的踪迹。

“妈的，看这儿。”

“那边也有。”

“天哪。”

“快……快放狗……”

“比比脚印。”

“是穿麻鞋的？”

“是穿皮鞋的？”

“象是印第安人。”

“耶稣。”

“上帝保佑。”

经过两天的追查，终于弄清了真相。由于罪犯既交不出偷去的牛也拿不出钱来——因为神甫断然拒绝在天主的事情上出尔反尔，只好在这个养身地住户的账上又加了一百苏克雷。不仅如此，堂阿尔丰索还坚持必须给予惩罚，以教育其他印第安人，免得美国佬会为乡下人的劣迹而惊恐不安。他决定，惩罚就在庄园院里当众施行。

“要让这些印第安人亲眼看到，偷盗、懒惰、干坏事、不尊重老爷的财物只能是这种下场，只能受惩罚，只能挨鞭子，”堂阿尔丰索对言听计从的镇长说。

“您只管吩咐。这些狗娘养的印第安人会把您的财物偷光的。到哪儿去找象您这么好的老爷？”

“正是因为这样，我才要把这儿的一切全都卖掉。美国人就要来啦。但愿在那些管教有方的人手里，在那些善于驾驭文明列车的人手里，这帮没教养的印第安强盗能变得规矩一点儿。我可不想再受其害了。”

“您就丢下我们不管啦？”

“还想让我怎么样呢？”庄园主以受气包的口气反问道。

“那可不好。”

“正是因为舍不得，我才迟迟没有把庄园交出去。土地总是让人难以割舍。难以割舍！我们为之出过力、受过苦的地方，总是要比给过我们欢乐的地方更让人留恋。”

前来看热闹的印第安人象赶集一样，挤满了庄园院。他们中有自愿来的，也有几乎是硬被拉来的。当事人安德列斯·奇

里金加低着头，乜斜着眼睛，胆战心惊地把手缩在斗篷下面，被人从院边的一间棚屋里揪了出来。他那死了母亲的儿子，由于年幼无知，居然还十分得意地跟在父亲背后，走在两名押送犯人的镇公所农民警察中间。这一群众人瞩目的人物走到了院子中间的枯树桩前。那儿原是牛倌们驯牲口、给牲口打烙印、头胎母牛第一次挤奶和惩治祸害嫩玉米的狗的地方。

“把他带过来！”主持仪式的哈辛托·金塔纳喝道。

小偷被两名警察拖到了镇长的脚前。院子里鸦雀无声，就象事先谋划和安排好了的一样，先剥掉了安德列斯的斗篷和汗衫。谁都不想放过任何一个细节，眼看着印第安人上半身被剥光，两个大拇指被人用皮绳绑了起来。

“看看是不是绑紧了，别让他滑出来跑掉。把绳头从柱子顶上拉过去，”哈辛托·金塔纳扯着嗓子吩咐道，俨然是位不可一世的长官。在一片肃穆中，他的声音显得有点儿嘶哑。

恭顺的警察和善于讨好的家丁把皮绳穿过柱顶的豁口，然后只是轻轻一拉，安德列斯的胳膊和光脊梁就被吊了起来，那样子就象是在对天祷告一般。

“再拉！妈的，使劲儿！”看到那个倒霉蛋的两脚还未悬空，镇长就又吩咐道。

“现在动手吧，伙计们。”

“是！”

在双脚离开地面的瞬间，安德列斯全身的骨头发出了嘎嘎的响声，而皮绳却象绷紧的琴弦一样不住地抖动。

安德列斯每动一下，就觉得大拇指上象火燎地一般疼痛。看热闹的人朦胧中产生了一种那也将是自己的命运的感觉。镇长朝手掌心吐了口唾沫，按照站在廊檐下主持这个“法庭”的堂阿

尔丰索·佩雷拉的指示，抡起了手中的鞭子。

人们一声不吭，只听见鞭子在呼啸。安德列斯的叫喊使她们益发说不出话来，只好把朦胧的复仇欲望埋在心底：“这是为什么呀，老兄？为什么苦命的印第安人老要受这份儿罪？妈的！真不公平！我们吃的是龙葵汁，心里装满了苦水。忍着吧，老兄，象被人踩了一脚的蚯蚓似的挣扎几下，等以后……以后又能怎么样呢？妈的……没办法……”

一直呆在角落里已被人们忘掉了的孩子，此刻突然轻巧地扑到鞭打父亲的凶手跟前，象疯狗似的咬住了他的大腿。

“哎哟哟，妈的！放开！”

“唔……”

“婊子养的小混蛋！”哈辛托·金塔纳认出了死死咬住自己不放的孩子后骂道。

“用鞭子抽！快！让他从小就学会俯首帖耳！”庄园主老爷说着走到了最下一个台阶上，与此同时，镇长把孩子推倒在地上，使劲地抽了一鞭子。

“妈的，强盗！”

镇长、警察和家奴把孩子毒打了一顿。孩子的哭叫激起了人们内心的同情：“行啦，妈的！行啦！”然而，由于逆来顺受惯了，由于害怕，这不平的声音并没有说出口来，只有妇女们发出轻微的歔歔和抽噎。

鞭子重又落到安德列斯的背上，谁也不能阻止这神圣使命的执行。

“印第安脓包！这么快就不行了，松货！”

父子俩孤苦伶仃地在自家的茅屋里用烧酒、粪便、烟叶和盐调和而成的奇特药物治愈了鞭伤。

镇上在流传着美国佬到来的消息。

“他们带钱来了，小伙子们，姑娘们。”

“要分给大伙儿。”

“哈哈哈哈。”

“听说他们很大方。”

“但愿他们能让咱们别再挨饿。”

“听说他们要在咱们镇上兴办事业。”

“咱们该去迎接呀。”

“能给咱们什么好处？”

“会给咱们带来什么利益？”

“他们会到这儿来的。”

“露奇塔……”

“有事儿您就说吧。”

“快把门前打扫一下，他们那些人可是看不惯垃圾的。”

“他们带机器来啦。”

“都这么说。”

“都这么嚷嚷。”

“哈辛托说，一共来了二十多。”

“那好哇。”

“他们带钱来啦，妈妈。”

“美国佬万岁！”

“万岁！”

如同首都每逢国庆节、耶稣之心节和多洛罗莎女神节时一样，镇里家家户户的门窗上都挂起了旗帜。芳龄待嫁的姑娘们个个都用母菊水把头发梳得乌亮，还打了蝴蝶结，扎上了彩带。

一到时刻，全镇的人倾巢而出，聚集在广场上：神甫先生和执事站在教堂的塔楼上，妇女们站在自家店铺门前，老太婆们站在对着公路的廊檐下，男人们站在街头，而半大孩子却爬到了柱顶和墙头上。

遗憾得很，美国佬先生们对人们的激情和镇上的各种装饰根本没有留意，分乘三辆豪华的汽车，疾驶而过。人们的掌声、欢呼和普遍的欢乐情绪就这样遭到了冷落。这一事件留给人们的只是记忆而已：

“我看见了一位红头发的先生。”

“象天使的那么红。”

“我也看到了。”

“全都是一个模样。”

“都跟天主老爷一个样。”

“不知道女的是什么模样。”

“不知道孩子是什么模样。”

“他们也喝酒吗？”

“他们都喝什么呢？”

“没象咱们想象的那样在这儿停下来。”

“停下来于什么呀？”

“连句话都没跟咱们讲。”

“干吗要跟咱们这些乡巴佬讲话呢？”

“那……”

“你有什么好对他们说的？”

“我……”

“你有话要对他们说吗？”

“他们直奔阿尔丰索·佩雷拉老爷家去了。”

“跟他当然有话可说喽。”

“他也……”

“他们之间可以无话不谈。”

“无话不谈。”

堂阿尔丰索、恰皮先生和另外两个美国佬一起站在一堵矮墙上，说说笑笑地把眼前的辽阔山野纳入了宏伟计划的蓝图。

“河边很好。我们可以在那儿大兴土木，修建住宅和办公室，”一个外国佬说。

“对……对……”另一个附和道。

“公路也还不错。”

“我是说到做到的，”堂阿尔丰索洋洋自得地说。

“只有这样才好打交道。”

“我可费了不少力气，动了不少脑筋，也花了不少钱。”

“噢，好极了，朋友。”

“谢谢。”

“可是……您瞧……我们得把大锯木场建在那个山岗上。要把那儿清理出来……只差这一点还……”恰皮先生说着用手指了指山坡。原来住在河边的印第安人为了躲避洪水，在那儿临时搭起了许多茅屋。安德列斯·奇里金加的家也在那边。

“噢，那……”堂阿尔丰索有些犹豫，仿佛要说：“我还没敢惹那个麻烦。”

“没什么了不起的，大部分……”

“已经完成。”

“对。不过……那儿也得清理出来。”

“会清理出来的，”庄园主有点儿不耐烦了，接着把话题一转，“你们会看到的，靠这边，我们有一个世纪也采伐不完的树林。至于木材……”

“那又当别论了。我们另有打算。您没看到报上说安第斯山东麓有丰富的石油吗？在这项生意中，您和您的叔父有很大的股份呢。”

“对，当然……”

“采伐木材只是个开场白……免得有人找麻烦……”

“啊！不会的。你们在这儿尽可以放心。谁也不敢找你们的麻烦。谁？谁有那个本事？你们……你们给这儿带来了文明。这些印第安人还想怎么样？”佩雷拉说着使劲儿一跺脚下的墙基。由于土墙年代已久，经不起那么大的力量，一下子坍了，使堂阿尔丰索·佩雷拉随着一团尘雾跌倒到了地上。

“您看见了吗？您可看见了？咱们就连自己站在什么地方都还没有搞清楚呢。”

按照美国佬的吩咐，堂阿尔丰索雇了一些亡命的农民，准备让他们去把住在小山上的印第安人轰走。这些人统一由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和哈辛托·金塔纳的警察指挥。他们蛮横地突然闯到第一间茅屋门前，开始了逼迁工作。

“滚！你们马上从这儿滚开！”独眼龙罗德里盖斯站在那家门口，对正在碾石上磨玉米的印第安女人和两个轰小鸡的孩子吼道。

听到这一出乎意料的指令，那几个人一下子全愣了，不知说什么、做什么和怎么回答才好，只有一只瘦小而多疑的狗竟敢发出一阵狂叫。

“你们敢违抗老爷的命令？”

“老爷……”印第安女人和孩子站在原地叫道。

“你们不听？”

看到没人说话，独眼龙求救似的对陪同前来的两个武装警察说：

“你们都看见啦，可以作证，他们想造反。”

“是这么回事。”

“那就动手吧，把他们轰出去！”

“快滚，妈的！”

“咱们就从这儿开始执行美国先生们的命令。”

“老爷……”

这时，从黑暗的屋角里蹿出来了一个中等身材、眼神不安的男人，以假装恳求的语气抗辩道：

“干吗非要赶我们走不可呢？这是我们的养身地。从大老爷在世的时候起就已经是我们的了。这是我们的养身地。”

那群残暴的混血人虽然做出了各不相同的反应，但意思是一样的：

“妈的，我们也不清楚。”

“滚吧……一滚就完事了！”

“滚！”

“山顶上有的是空地方。”

“老爷需要这块地。”

“全都快滚！”

印第安人还想反抗，但被推倒在碾石上。于是，那帮亡命徒们就操起梭标、铁棍和铁锹拆起房子来。

“全都快滚！”

“老爷，请您看在圣灵的面上行行好吧，至少也得等一会儿呀，”印第安人央求道，心里又怕又恨，气得直打哆嗦。

“看在上帝的面上，看在圣母的面上，”印第安人说。

“呜呜……”两个孩子哭了起来。

“妈的，快滚！”

“稍微等一下，总得让我们把山羊皮、旧斗篷、砂锅和别的东西拿出来呀，”印第安人知道这已经是无可挽回的了。对老爷的吩咐、独眼龙罗德里盖斯的鞭子和镇长的枪弹，一切努力都是白

费功夫。

印第安女人在孩子的哭叫声中匆匆从屋里把东西搬了出来，然后眼看着人家用砍刀掀掉茅草屋顶，用梭标和铁棍扒掉里黑外破的土坯墙。

印第安人尽管明明知道“东家，先生，大老爷”是个什么样的人，还是怀着天真而愚蠢的希望，机械地连声说道：

“我一定去告诉老爷，妈的……告诉大老爷……他会给我做主的。”

“他肯定要把你踢出来，印第安畜生。正是他派我们来的。我们又图个什么？”那些人推倒房子以后，临走时说道。

印第安女人和两个孩子象守灵似的哭着嚎着，在垃圾和土堆里翻找着可以带走的东西。

“嗨，这儿有块布。”

“一把木勺。”

“一个砂锅。”

“全都糟蹋得不成样子啦。”

“孩子的腰带。”

“爸爸的汗衫。”

“妈妈的披肩。”

“碾石太沉，只好扔了。”

“还有枕头坯。”

“嗨，还有干牛粪。”

“好好找一找，孩子。”

“好好找一找，妈妈。”

“嗨。”

那个男人可能是被吓昏了头，什么也不敢捡，只是在还留有

被褥、食物、汗水、烧酒和虱子味儿的木桩、烂草及土堆中间走来走去。他心里感到窒闷，感到气愤：怎么办呢？到哪儿去？怎么能离开这块几分钟前还以为是自己的土地呢？

傍黑的时候，他强忍着盈眶的眼泪和没有脱口的咒骂，把全家人捡回来的东西卷到一起，领着妻、儿和狗，朝山下走去，打算先到托库索家借个宿，然后再去找老爷求求情。

一个路过的亲戚首先把山坡上逼迁的消息告诉给了安德列斯·奇里金加。

“他大叔，他们要把住在这边的人全都赶走。”

“什么？”

“这是真的。”

“是白人？”

“是白人。”

这是个让人不安的消息，非常让人不安的消息。不过，他心里有底，觉得那些人不可能到他和已经去世的昆希盖房子的山顶上来，因为那里到处都是沟沟坎坎……然而，半头晌的时候，到河里去提水的儿子慌慌张张地跑回来，连呼哧带喘地告诉他说：

“爸爸，在拆旁边卡奇坦布家的房子啦。”

“什么？”

“就在那儿不远。警察老爷还说，也要拆咱们家的房子。”

“怎么？”

“是这么说的，爸爸。”

“拆我的房子？”

“对。他说……”

“要来夺走奇里金加的养身地？”

“对，爸爸。”

“你胡说。”

“是这么说的。我在旁边听了一会儿。”

“妈的，混蛋。”

“他们说，就差跛子安德列斯一家啦。”

“跛子一家？”

“对，爸爸。”

“妈的。”

“真的。”

“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可不是那么好欺侮的，”他说着挠了挠脑袋，心里泛起了种种阴沉而朦胧的复仇欲望。已经不能再怀疑这波及全山的暴行了。他们来了……来得比他预料的还要快。他们会拆掉他的房子，夺走他的土地。由于无计可施，走投无路，他铁着面孔，半张着嘴巴，两眼发直，只觉得嗓子眼儿堵得慌。不行！太荒唐啦，让他……他们必须象对付山上的老树那样，先用斧子把他砍了才行。要想让他离开结婚、生子和丧妻的房子，除非是用两头牛来拉。不可能！胡扯！然而，这个不幸的消息顺着条条山路传播开去，激起了隐隐的不平和强压着的愤怒。在冷漠无情的蓝天下，无家可归的印第安人个个都撩起斗篷，摆出酒后打架的架势。有一种什么东西使他们的血液沸腾，使他们的眼珠发红，使他们的手指打颤，使他们的牙齿咬得咯嘣咯嘣直响，使他们忍不住要骂出声来。女人们在议论着种种怪事，使劲儿地擤着鼻涕，不时对现实的命运发出哀叹。孩子们不停地哭嚎。那些还在等待着事情临头的人心里更加不好受、更

加不安。男人们一会儿走进屋子，一会儿又走出来，到猪圈、鸡窝、庄稼地里寻寻觅觅，在犄角旮旯里闻闻嗅嗅，象得了奇怪的受虐狂似的，用拳头捶打自己的胸脯，下意识地对着无情的苍天嚎叫，以发泄心中的怨怒。女人们厮守在能够给自己以保护的父亲或丈夫身边，提出各种近于荒诞的计划和要求。孩子们拿起最终将毫无用处的木棍和石块。整个山坡，连同那些小溪、大谷、盘旋曲径和深深浅浅的各种色彩一起，仿佛变成了一只病卧原野的庞然巨兽。

印第安人们唇焦口燥，圆瞪着红肿的眼睛，期待着上帝给予某种启示。这启示一定会有的，但来自什么地方呢？来自……来自远处，来自龙舌兰叶心里，来自栎树林，来自山顶的荆棘丛，来自不知是谁吹出的、曾经召集和鼓舞先辈们造反的神秘牛角号声。对，这就是上帝的启示。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在绝望中一时冲动，爬上自家的院墙，用从父亲手中继承下来的牛角号向乡亲们发出了战斗的号令。

山上的养身地住户们，象毒虫一样警觉，立即被这震撼山谷的号角唤醒。赤着双脚的妇女和孩子们，穿着草鞋、麻鞋的男人们，匆匆地顺着大路小道奔跑起来。从安德列斯·奇里金加家传出来的古老的号角声使这些一向浑浑噩噩的农民一下子变成了能攻善守的勇士。

印第安人们带着妻子、儿女和狗从四面八方，从山上山下一齐拥到安德列斯·奇里金加的养身地。他们汗流浹背，满怀着反抗的激情，脸上带着愤怒，眼中露出希望的疑问：

“咱们怎么干，妈的？”

“干什么？”

“怎么干？”

“你就说吧，安德列斯大叔！”

“只要你发话，我们就去放火！”

“只要你发话，我们就去杀人！”

“妈的……”

“你倒是说话呀！”

“你吹响了先辈的号角，不能当哑巴呀！”

“大叔……”

“你总得开口哇！”

“你总得拿个主意！”

“你干吗要把我们这些可怜虫象牲口似的召到一起来呀？”

“干吗？”

“你为什么不让我们象死去的先人一样忍气吞声？”

“心里都急死了。”

“从山上、山下跑了来。”

“到底为什么，妈的？”

“这会儿你倒是说话呀。”

“号角是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

“大叔……”

“就让他们这样把咱们从土地上赶走？”

“还有房子。”

“还有庄稼。”

“一切的一切。”

“把咱们象野草似的锄掉。”

“象没主的狗似的赶走。”

“你倒是说话呀！”

“大叔……”

院里院外挤满了人。他们本以为已经跌入无底深渊，将屈辱而胡里胡涂地死去，如今却满怀疑团地举起梭标、斧头、砍刀、木棍和拳头。奇里金加非常理解他们，因为他自己此刻也是这种心情。他干吗要下意识地性急慌忙把乡亲们喊来呢？他应该对他们说些什么？是谁让他这么做的？难道只是一个桀骜不驯、胆大妄为的人骨子里的犯罪念头驱使的结果吗？不！当时一定有什么人或者什么东西提醒了他。他之所以想起这么做，是因为深深地爱着土地和家园，是因为本能地对暴行感到义愤。他仍然站在墙头上，双手使劲儿地攥着曾经发出反叛信号的牛角号，无限痛苦地体验着众人的强烈欲望和急切心情，终于想出了一句足以表达他们那压抑了几百年的仇恨、足以作为他们的旗帜、足以煽起他们不可遏制的激情的话来，于是他声嘶力竭地喊道：

“我们的养身地……”

“我们的养身地！”印第安人们吼叫着，以心底积存已久的狂热举起了手中的器具。这吼声顺着山坡传播开去，穿过山谷，滚过田野，一直冲到了庄园里面；

“我们的养身地！”

四乡的印第安人越聚越多，汇成为一股凶猛的洪流，高喊着奇里金加提出来的震撼世界的口号，顺着盘旋的山路一泄而下。有些大胆而性急的人，跑得那么匆忙，竟从山坡上一直滚到了山底。混乱的人流震动着宁谧的树林、沟壑，激荡着田野的庄稼，使冷漠的苍天也为之动情。

在那看起来缓缓移动的人群中，披头散发满身污垢的妇女们拖带着袒胸露股的儿女，哭诉着白人的种种侮辱，激励着男人们更勇敢地去战斗。

“我们的养身地!”

半大的孩子们学着大人的样子，也拿起了树枝、棍棒和劈柴，虽然不知道这一举动会有什么结局，但却一遍一遍地喊着：

“我们的养身地!”

暴怒的群众首先遇到了独眼龙罗德里盖斯带领的人马和哈辛托·金塔纳。子弹截住了印第安人的去路。镇长发觉不妙，调转头想从悬崖上逃跑，然而，不幸得很，奇里金加刚好带着几个人从谷底冲了出来。狂怒仿佛治愈了安德列斯的瘸腿，他朝镇长扑过去，使足蛮劲儿举起又粗又大的桉木棒子，照着被吓得晕头转向的一方之长的脑袋抡去，以发泄郁积在心的全部仇恨。混血镇长骂了声“妈的”就倒到了地上，不过随即又用双手撑住地面想爬起来。

“该死的东西!”印第安人齐声骂道，为能把一个一直在吸他们的血的虱子碾死而感到由衷的高兴。

镇长让安德列斯那一棒子打蒙以后，在地上爬着躲过了另一个印第安人抡下来的棍子。

“妈的，你跑不了啦!”奇里金加说着朝象蜥蜴一般爬向丛林的镇长追过去，揪住他的屁股和双脚，照准他的脑袋就是一棒子，打得他休想再爬起来。

“你倒是跑哇! 没用的东西!”

这第一次遭遇直到天黑才结束，山上留下了五具尸体，其中包括哈辛托·金塔纳和独眼龙罗德里盖斯。

可怕的消息和印第安人的吼叫声同时传到庄园以后，两星期前来到古奇坦堡的贵客恰皮先生拍了拍堂阿尔丰索·佩雷拉的肩膀说：

“看见了吗，我亲爱的朋友? 咱们真的连自己站在什么地方

都还没有搞清楚呢。”

“是啊。不过，此刻不是开玩笑的时候，咱们赶快去基多，”
堂阿尔丰索无法掩饰自己的恐惧。

“好……”

“得派兵来。我要去找亲友和当局讲明白。这种情况只有
枪弹才能解决。”

一辆汽车象夹着尾巴的狗似的从公路上飞驰而过，周围是
一片震撼山岳的怒吼声；

“我们的养身地！”

第二天清早，印第安人攻进了庄园。人们吼叫着冲开镶有精致门环的古老大门，闯进地窖、祈祷室、走廊、厨房、牲口圈。他们没有找到管家——否则会兴高采烈地把他踩成肉饼——于是就解放了所有的女仆、家奴和佣人。粮仓和地窖虽然空了，但是贮藏室却仍然满满登登的。不幸的是，人们在吃饱喝足之后，一种迷信的恐惧涌上了心头，于是纷纷重又跑回到自己的家园所在的山岗上，只是嘴里还在喊着那句给他们以力量、表达出他们的感情、激励着他们忘我牺牲的口号：

“我们的养身地……”

政府当局对这种事情一向反应迅速，立即从首都派出二百名士兵前去镇压。暴动的消息在各社会阶层和政府集团之间传播开来，引起了义愤的议论，各种果断的命令跟着传达了下来：

“对这类暴徒要格杀勿论。”

“象其他比我们文明的国家一样，要把他们斩尽杀绝。”

“只有把他们斩草除根，咱们才能过安生日子。”

“必须维护国家的光荣……堂阿尔丰索·佩雷拉单枪匹马修成了一条公路，要予以保护。”

“必须对无私的外国开发公司提供保护。”

士兵们在一位少校——镇压过上百次兵变和叛乱的英雄——的指挥下开进了托马奇镇。一方面为了润润嗓子，一方面也是为了在开始行动之前壮壮胆子，这位少校来到已经变成寡妇、正在张罗为丈夫守灵的华娜的店里喝了顿烧酒。

“将军阁下……”华娜说，“上校阁下……您就喝吧，好攒足劲儿……要把那些印第安混蛋全都杀光……您瞧，一眨眼的工夫，他们就让我成了寡妇。”

“为您……干杯，小姐儿……”

“求求您啦。但愿你们能活抓几个来，让我教训教训他们。”

“难啊。在赫赫有名的坤卡印第安人暴乱中，我本想吓唬吓唬他们，下令朝天上开枪。可是，毫无用处，没能达到目的。”

“全是些畜生。”

“那一次不得不杀了好些人，一百多。”

“在这儿……”

“用不了两个钟头。”

从首都开来的军队是在后半晌开始上山的。步枪和机枪的射击部分地压下了暴动的印第安人的怒吼声。巡逻队借助山凹、沟壑、悬崖的掩护搜索着山洞、沼泽草丛、栎树枝头、崖隙石缝、谷底深涧，追捕着象受惊的老鼠一样东藏西躲的男人、女人和孩子。仗着人多和武器精良，利用人们中一时出现的惊慌，士兵们开始时进展非常顺利。他们无所畏惧地朝妇女、孩子和来不及撤退的男人们开着枪。

“喂，伙计，草丛里有一个，还以为……”

“可不嘛，我看见了。”

“他是想躲避公路上的巡逻队。”

“看我的枪法，妈的。”

随着枪声，栎树林里冒出来了一个又瘦又高的印第安人。他晃晃悠悠，双手抓着胸口，也许想喊、想骂，可是随着第二声枪响，倒了下去，想说的话终于没能讲出口来。

“妈的，胆小鬼才这样杀人呢。”

“咱们有什么办法？这是上头的命令。”

“他们赤手空拳。”

“长官说了，不管三七二十一。”

“不管三七二十一……”

在对面山坡上的士兵中也出现了类似的场面和谈话：

“妈的，那家伙逃掉了，不过，这小子跑不了。”

“那是个小伙子，这可是个老头。”

“难说。”

“你不信？瞧好吧……”

“打呀。”

“你学着点儿，要正中脑门儿。”

被击中的印第安人如同回声一般发出一声惨叫，接着就栽倒了，斗篷襟挂到了树枝上。

“瞧见了吧！打中啦。想跟我要滑，没门儿。”

“不过，他们的叫声让我感到揪心。”

“开始的时候总是这样。以后会习惯的。”

“习惯……”

果然，胜利的喜悦使士兵们变得更加残酷。他们象对付野兽似的，敏捷、冷酷而果断地捕杀着起义的印第安人。要把他们斩尽杀绝！就连躲在水塘边树丛里的妇女和孩子都没能逃过无情的机枪扫射。

傍晚时分，夕阳仿佛用滩滩鲜血染红了朵朵云霞。只有那些

勇敢地撤到以陡峭的小径和断壁悬崖为屏障的安德列斯·奇里金加的养身地的人们还在利用有利地形进行着抵抗。

“得加紧进攻，否则固守在山顶上的那些印第安人会利用天黑逃掉的。山虽然很陡……不过……”队长心里很着急，但是刚说了一半，突然一闪身，躲进了一个坑里，因为一块大石头象烈性公牛一般蹦跳着从山上滚了下来。

“唔咿。”

“妈的。”

“好险。”

“要不是躲得快，这些印第安王八蛋还不把我砸死，”一个军官从一条沟里爬出来，目带凶光，挑衅地望了望山顶。

“说什么也不能让他们跑掉，否则，他们会纠集起别处的印第安人把咱们困死……”队长说道。

一群怒不可遏的印第安人躲在一条离奇里金加家不远的沟里朝山下推着石头。一位年长的还用鸟枪射击着。

突然，士兵们摆开扇形阵容，顺着机枪扫射出来的道路，小心翼翼地一步一步往山上爬去。在沟外忙着搬运石头的印第安妇女已经全都让机枪扫倒了。

“妈的！拿石头来呀！”蹲在工事里的男人们喊道，然而，他们得到的回答只是一阵“哎哟”的呻吟声。突然，神不知鬼不觉地从濠沟外沿伸出来的刺刀一下子扎死了好几个人。

“从这儿走，爸爸，”奇里金加的儿子气急败坏地扯着父亲的斗篷，领着他走进一条小排水沟。另外四个人听见了孩子的呼唤声，也跟着走了过去。孩子带着他们很快爬到安德列斯家屋后，然后钻进了屋子。他们下意识地吧磨石、灶砖、劈柴、木棍全都搬过去顶住了门。墙壁和顶棚阻绝了外面的声响，给了他们

一种安全感。他们抽空擦了擦脸上的汗水和尘土，搔了搔头皮，并悄声地骂起娘来，仿佛恶梦初醒一般。是谁让他们陷入了这种处境？为的是什麼？他们偷偷地望了望奇里金加，因为是他用让人神魂颠倒的号声把他们召集起来的。他们眼神中流露出迷信和仇恨，同走近并杀死镇长和独眼龙罗德里盖斯时一样。“是他……是他……妈的。”但是，危急的事态没容他们把猜疑和恶念化为行动。屋外那给人以希望的宁静突然被打破，机枪冲着屋顶扫射起来。奇里金加的儿子本来一直聪明而殷切地以无忧无虑的态度给大人们以鼓舞，此刻却大叫一声抱住父亲的大腿打起哆嗦来：

“爸爸，爸爸，救救我们吧，”他哀求道。

“没用的东西！你叫什么，快闭起嘴巴，”奇里金加恨自己无能为力，强忍着怒火和眼泪，搂过儿子，用破斗篷护住了他。

密集的射击使草屋顶着了火，桁条也跟着烧了起来。屋里黑烟弥漫，呛得人透不过气来。孩子忍不住大声哭嚎，大人们咳嗽得胸口和喉咙火辣辣地疼。火星雨点般地落着，刺人的气味熏得人睁不开眼睛。在这种时刻，人们除了咒骂和抱怨之外，已经无计可施。

“妈的……”

“爸爸，快想点儿办法吧。”

“象豚鼠一样被烧死。”

“变成地狱里的幽灵。”

“变成魔鬼。”

“爸爸。”

“把门打开。”

“打开吧，妈的。”

人们受不了憋闷和孩子的哭叫，硬逼着奇里金加打开已经着火的屋门。身后是绝壁，头顶是大火，面前是子弹。

“打开吧，妈的。”

“真该死。”

“妈的……”

安德列斯匆匆撤掉顶门的东西，用一只胳膊把儿子象包袱一样夹了起来，然后打开了屋门。

“滚吧，妈的！胆小鬼！”

安德列斯脸上感到了晚风的清凉。在短暂的片刻里，他又一次看到了生活，觉得它象……“真他妈的！”他心里想道。接着他夹紧腋下的儿子走了出去。他本想骂人，但却冲着密集的子
弹吼道：

“我们的养身地……”

他随即朝前冲去，妄图止息那愚蠢的枪声。他知道同伴们跟在自己的身后，于是又领着他们喊了一遍：

“我们的养身地，妈的！”

突然，对于他和他们来说，一切都闪电般的戛然而止。茅屋很快化成了灰烬。太阳终于落了下去。万籁俱寂，暴乱也已平息，光荣连队的国旗飘动着，发出一阵阵讥刺的笑声。后来呢？来了美国佬们。

天亮以后，如同梦境一般，在那断壁残垣、瓦砾灰烬和余温尚存的尸体中间，伸出了无数瘦削的手臂，犹如美洲高原的寒风掀起的麦浪，发出钻心刺骨的呜咽：

“我们的养身地！”

“我们的养身地！”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养身地

作者 = (厄瓜多尔) 豪尔赫·伊卡萨著林之木译

页数 = 2 0 6

S S 号 = 1 0 3 3 9 0 2 2

出版日期 = 1 9 8 6 年 0 3 月第 1 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正文